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028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宏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学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世双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谷秀娟	独立董事	其他公务	黄国良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关于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31,461,80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神火股份、上市公司	指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指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许昌神火	指	许昌神火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神火	指	郑州神火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龙公司	指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隆公司	指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裕中煤业	指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庇山煤业	指	汝州市神火庇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资源	指	新疆神火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煤电	指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新疆炭素	指	新疆神火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云南神火	指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沁澳铝业	指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神隆宝鼎	指	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铝箔	指	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
阳光铝材	指	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
神火铝材	指	河南神火铝材有限公司
河南有色	指	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汇源铝业	指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神火新材料	指	河南神火新材料有限公司
神火发电	指	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
示范电站	指	永城市神火示范电站有限公司
神火国贸	指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深圳神火	指	深圳市神火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神火	指	上海神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神火铁运	指	河南神火铁运有限责任公司
民权绿洲	指	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晋源矿业	指	左权晋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能民权	指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新发投资	指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新郑煤电	指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龙州	指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神火国际	指	神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天宏工业	指	郑州天宏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鲁山法院	指	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
指定媒体	指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元	指	人民币元
保有储量	指	一定时间内（截止报告日期）矿山所拥有的资源实际储量
可采储量	指	在现有经济和技术条件下，可从矿藏（或油气藏）中能采出的那一部分矿石量（或油气量）
煤炭产品	指	原煤及深加工产品，包括原煤、洗精煤、洗混煤、块煤、配煤等。
原煤	指	从地下开采出来后只选出规定粒度矸石，未经任何加工的煤炭。
无烟煤	指	煤化程度最高的煤；无烟煤固定碳含量高，挥发分产率低，密度大，硬度大，燃点高，燃烧时不冒烟。
贫煤	指	变质程度高、挥发分最低的烟煤，不结焦。
贫瘦煤	指	变质程度高，黏结性较差，挥发分低的烟煤，结焦性低于瘦煤。
效益煤	指	附加值较高、效益较明显的洗精煤、块煤。
洗精煤	指	将原煤经过洗选加工，去除矸石及其他杂质后的煤炭产品，主要用途为冶金用煤、炼焦配煤。
洗混煤	指	洗精煤的副产品，主要用途是动力用煤。
块煤	指	从原煤或洗精煤筛选出的粒度大于 13 毫米的煤炭产品，主要用途为化工用煤。
铸造型焦	指	以无烟沫精煤、添加剂和粘结剂为原料，经破碎、搅拌冲压成型和炭化后形成的产品，是继冶金焦和铸造焦之后的冲天炉新型化铁燃料。
氧化铝	指	铝电解生产中的主要原料，由铝土矿加工而成。
电解铝	指	以氧化铝为电解材料，加入催化剂后电解得到的单质铝，又称“铝锭”。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神火股份	股票代码	00093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火煤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SHENHUO COAL & POW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ENHUO COAL & 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宏伟		
注册地址	河南永城新城区光明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6600		
办公地址	河南永城新城区光明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6600		
公司网址	http://www.shenhuo.com		
电子信箱	shenhuogufen@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长伟	李元勋
联系地址	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电话	0370-5982466	0370-5982722
传真	0370-5180086	0370-5180086
电子信箱	shenhuogufen@163.com	shenhuogufen@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000706784652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之初的主营业务是“煤炭生产、销售、洗选加工，发供电，铁路专用线营运，矿用器材生产和销售”。2002 年增加了“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1 年增加了“电解铝、铝合金、铝型材及延伸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废铝加工，碳素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并把“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修订为“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8 年把“煤炭生产、销售、洗选加工；铁路专用线营运；矿用器材生产、销售”修订为“煤炭生产、洗选、加工，煤炭销售；矿用器材销售”，并删除了“发供电”。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继新、陆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九层	陈龙飞、张华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张潇、张东琪、吴一凡	2020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营业收入（元）	18,809,234,330.43	17,617,836,735.23	17,538,480,134.37	7.25	18,834,778,175.89	19,368,795,43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8,322,986.53	1,345,485,086.26	1,340,273,062.19	-73.26	238,862,356.06	243,644,7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105,191.31	-1,569,788,674.77	-1,575,000,698.84	105.53	-2,279,277,450.13	-2,332,195,78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1,833,258.63	131,163,044.93	97,262,875.41	1,670.29	421,838,800.49	431,754,48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71	0.70	-72.86	0.13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71	0.70	-72.86	0.13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18.86	33.91	减少 26.23 个百分点	0.13	0.13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后	重述前
总资产（元）	60,637,290,467.88	49,393,584,077.15	53,307,090,100.50	13.75	53,468,543,159.88	54,774,148,67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82,059,600.92	7,781,748,777.79	4,618,365,095.50	51.18	6,087,639,971.86	6,462,444,733.29

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增资控股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重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88,457,425.06	4,505,500,904.42	4,888,499,417.12	5,726,776,58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09,460.29	173,452,593.42	279,987,035.51	-134,426,10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665,086.68	73,435,703.02	157,255,481.39	-212,251,07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736,590.79	338,640,396.23	415,639,786.67	564,816,484.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794,557.11	3,657,507,976.40	2,793,616,88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63,545.39	155,253,920.63	163,567,593.7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509.43	
债务重组损益			843,974.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2,126,893.43	1,881,241.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072,464.27		106,846,382.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3,776.67	-7,985,808.46	-147,211,513.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48,880.1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0,853,845.06	865,544,093.19	214,216,056.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742,043.25	15,790,595.65	127,748,281.02	
合计	271,217,795.22	2,915,273,761.03	2,575,840,494.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煤层气(瓦斯)抽采中央财政补贴资金	865,000.00	财政利用清洁能源奖补资金
煤矿瓦斯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488,366.78	财政利用清洁能源奖补资金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58,678.16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项目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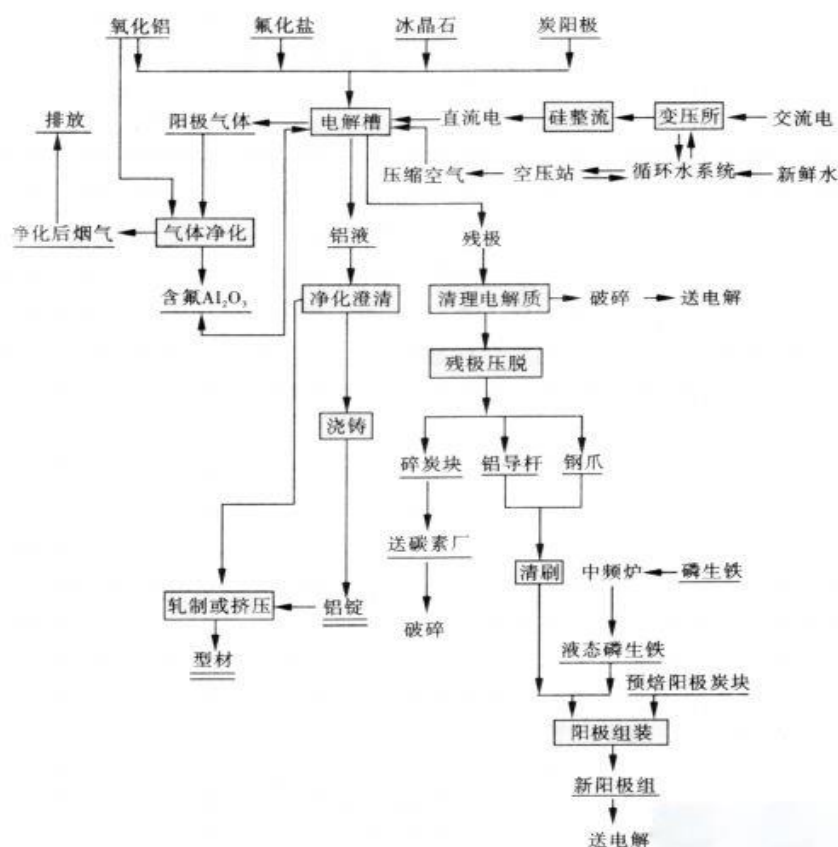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产品、发电、煤炭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铝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电解铝及电解铝深加工产品，产品质量优良。其中，电解铝产品为铝锭，主要运用于建筑、电力、交通运输等行业；电解铝深加工产品主要包括铸轧卷、冷轧卷和铝箔，主要运用于建材、包装、家电和印刷等行业。煤炭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煤炭和型焦，具有低硫、低磷、中低灰分、高发热量等特点，产品种类分为精煤、块煤、洗混煤及型焦等，主要应用于冶金、化工、电力等行业。

(二)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1、铝电业务

铝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营运主体分布为：公司本部及全资子公司新疆炭素主要生产阳极炭块，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煤电及控股子公司云南神火主要生产电解铝，子公司阳光铝材主要生产冷轧卷和铸轧卷、上海铝箔生产双零铝箔等铝加工产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电解铝产能 170 万吨/年（新疆煤电 80 万吨/年，目前正常生产；云南神火 90 万吨/年，目前已投产 75 万吨）、装机容量 2000MW、阳极炭块产能 56 万吨/年、铝材产能 10 万吨/年、铝箔 2.5 万吨/年、神隆宝鼎年产 10.5 万吨的铝箔项目在建。

公司电解铝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2、煤炭业务

(1) 公司煤炭业务基本情况

煤炭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拥有煤炭采掘相关的完整生产及配套体系。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制的煤炭保有储量 17.76 亿吨，可采储量 8.88 亿吨，具体情况如下：

矿区	主要煤种	保有储量（万吨）	可采储量（万吨）
永城矿区	无烟煤	19,936.05	10,110.01
许昌、郑州矿区	瘦煤、贫煤、无烟煤	157,687.60	78,662.97
合计		177,623.65	88,772.98

此外，公司参股和尚未办理探矿权证的资源如下：

①公司参股 39%的郑州矿区赵家寨煤矿保有储量 3.53 亿吨，可采储量 1.63 亿吨，煤种为贫煤。

②2013 年 9 月 24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就《准东煤田五彩湾矿区煤炭矿业权整合方案》进行了为期 7 天的公示，整合后的五彩湾矿区设置 5 个露天矿、3 个井工矿、3 个后备区，其中 5 号露天矿由神华新疆能源公司牵头，新疆煤电和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联合开发；5 号露天矿地质储量约为 25.32 亿吨，煤种为长焰煤和不粘煤。

2019 年 6 月 1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煤电和神华新疆能源公司、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新疆煤电持股 40.07%；目前，正在办理 5 号露天矿探矿权人由神华新疆能源公司变更为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事宜。

③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在河南省郑州市签订了《河南省禹州市张得煤详查区西北部区勘查成果预配置协议书》，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同意将“河南省禹州市张得煤详查区西北部区”勘查成果有偿协议预配置给公司，该项目预期提交煤炭资源量 5 亿吨，协议出让参考价预付款为 5 亿吨×4 元/吨=20 亿元，最终探矿权价款按照探矿权评估时的市场价值确定，公司已支付资源价款 9.78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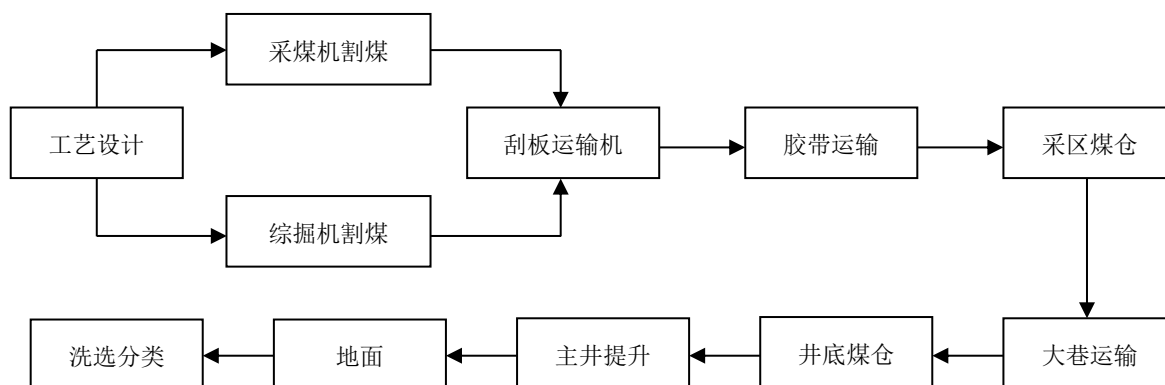
(2)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编制年度生产计划，生产技术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生产能力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由调度室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审查，各矿井按照审核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生产矿井员工负责生产过程安全、生产、技术现场作业，公司运营管理部、生产技术部、安监局等业务主管部门对生产过程进行指导、监督、考核，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目标的实现。

采购模式：公司全资子公司神火国贸负责统一采购，其中大宗设备实行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耗材实行比价议标的采购方式。井巷工程建设由生产管理部门牵头组织，招标委员会以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

销售模式：公司全资子公司神火国贸负责煤炭销售管理工作，从计划安排、价格管理、货款回收等方面实行统一管理；神火国贸根据每月召开的定价会制定的价格政策，并结合市场情况，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进行销售。

(3) 公司煤炭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4)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重大矿产勘探活动。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2.95%，因报告期内增资云南神火及汇源铝业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公司股权资产的构成发生了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27.51%，主要为报告期内子公司云南神火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较期初减少 7.69%，主要为报告期内子公司新密超化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24.71%，主要为报告期内子公司云南神火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36.38%，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已到位。
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143.01%，主要为报告期内汇源铝业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政策支持优势

河南省政府明确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为河南省重点支持发展的煤炭和铝加工企业集团，具备对外兼并重组，快速发展壮大的平台。

2、产品优势

公司铝锭产品质量好，市场认知度高，“如固”牌铝锭于 2003 年在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成功注册。公司是国内冶金企业高炉喷吹用精煤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永城矿区生产的煤炭属于低硫、低磷、中低灰分、高热量的优质无烟煤，是冶金、电力、化工的首选洁净燃料，“永成”牌无烟煤有较好的市场基础；许昌矿区生产的贫瘦煤粘结指数比较高，可以作为主焦煤的配煤使用，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地位奠定了基础。

3、区位优势

公司电解铝产能分别处于具有发电成本优势的新疆、云南地区，特别是云南电解铝项目，位于文山州富宁县，不仅可以利用绿色无污染的水电作为主要能源，极其符合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布局，而且距离氧化铝主产地广西百色仅 120 余公里，又紧邻我国铝消费最集中的华南市场和铝消费潜力快速增长的西部市场及东南亚、南亚等铝产品主要消费国，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公司在产煤矿主要位于河南省永城市、许昌市，紧邻工业发达且严重缺煤的华东地区，煤炭市场需求空间广阔，地理位置优越。河南地处中原，交通便利，铁路、公路线四通八达。其中，永城市毗邻商丘市，商丘是京九铁路和陇海铁路的交汇处；许昌市紧邻郑州市，郑州是京广铁路和陇海铁路的交汇处；而且，公司有自备的铁路专用线。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可以降低公司煤炭产品的总成本，增加公司的经济效益。

4、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充分利用新疆地区能源优势，在新疆地区打造出较为完整的电解铝产业链条，80 万吨/年电解铝生产线配套建设有阳极炭块和燃煤发电机组，同时建设有连接煤炭原料产地和电厂的输煤皮带走廊。

5、行业管理优势

公司长期经营煤炭和铝电业务，培养、造就了安全管理、高技术技能、专业生产队伍，拥有成熟的管理团队，具备较强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等多重不利因素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经济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正增长。公司所处的电解铝行业先抑后扬，国内铝价在年初受新冠疫情影响大幅下滑，但随着下游及终端行业复工复产的快速推进，铝需求大幅回升带动铝价触底反弹，铝价得到逐步修复，同时，铝锭库存大幅下降也给铝价带来有力支撑，现货铝价在一段时间内保持高升水态势。煤炭市场供需格局保持总体平衡，但受经济复苏加快、政策调控力度加大等多种因素影响，价格在中高位震荡、波动范围较大。面对严峻的新冠疫情及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保持战略定力，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交接，并带领经理班子及广大员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团结一心、积极应对、多措并举、砥砺前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各项工作，整体上保持了大局稳定，经营形势稳步向好，在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口径，2020年公司生产煤炭559.06万吨（其中永城矿区291.02万吨，许昌、郑州矿区268.04万吨），销售574.50万吨（其中永城矿区299.09万吨，许昌、郑州矿区275.41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93.64%、96.23%；生产型焦5.51万吨，销售5.74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100.18%、104.36%；生产铝产品102.28万吨（其中云南区域21.53万吨，新疆区域80.75万吨），销售101.02万吨（其中云南区域21.36万吨，新疆区域79.66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91.98%、90.85%；生产铝材冷轧产品6.20万吨，销售6.32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106.90%、108.97%；生产铝箔2.67万吨，销售3.53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98.89%、100.86%；发电128.72亿度（其中永城区域22.28亿度，新疆区域106.44亿度），供电121.50亿度（其中永城区域20.87亿度，新疆区域100.63亿度），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102.96%、104.10%；生产碳素产品48.20万吨（其中永城区域2.78万吨，新疆区域45.42万吨），销售44.05万吨（其中永城区域2.57万吨，新疆区域41.48万吨），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91.63%、83.75%。各主要产品基本实现了产销平衡。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8.09亿元，同比增加7.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8亿元，同比减少73.2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确认了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收益和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87亿元，同比增加105.53%，主要原因是公司电解铝业务盈利能力增加。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		比重 (%)	
营业收入合计	18,809,234,330.43	100	17,538,480,134.37	100	7.25
分行业					
采掘业	4,054,035,851.52	21.55	4,420,237,977.44	25.20	-8.28
有色金属	12,219,944,469.31	64.97	10,740,213,775.30	61.24	13.78
电解铝深加工	1,447,222,206.71	7.69	1,399,152,802.03	7.98	3.44
电力	689,180,959.51	3.66	353,112,354.38	2.01	95.17
贸易	1,099,676.70	0.01	3,098,293.59	0.02	-64.51
运输	33,384,268.03	0.18	44,815,179.65	0.26	-25.51
房地产	0.00	0.00	122,518,986.02	0.70	-100.00
其他	364,366,898.65	1.94	455,330,765.96	2.60	-19.98
分产品					
煤炭	3,920,084,107.11	20.84	4,275,566,744.03	24.38	-8.31
型焦	133,951,744.41	0.71	144,671,233.41	0.82	-7.41
铝锭	12,063,220,936.62	64.13	10,354,669,525.38	59.04	16.50
铸轧卷	21,092,617.45	0.11	115,922,527.30	0.66	-81.80
冷轧卷	688,190,918.81	3.66	620,580,882.33	3.54	10.89
铝箔	737,938,670.45	3.92	662,649,392.40	3.78	11.36
电力	689,180,959.51	3.66	353,112,354.38	2.01	95.17
阳极碳块	133,521,266.10	0.71	296,856,122.74	1.69	-55.02
氧化铝	0.00	0.00	23,141,297.81	0.13	-100.00
氢氧化铝	23,202,266.59	0.12	65,546,829.37	0.37	-64.60
贸易	1,099,676.70	0.01	3,098,293.59	0.02	-64.51
运输	33,384,268.03	0.18	44,815,179.65	0.26	-25.51
房地产	0.00	0.00	122,518,986.02	0.70	-100.00
其他业务	364,366,898.65	1.94	455,330,765.96	2.60	-19.9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838,682,468.97	36.36	6,900,090,475.43	39.34	-0.89
华中地区	6,148,725,204.12	32.69	8,225,393,060.28	46.90	-25.25
其他（华南、华北等）	5,821,826,657.34	30.95	2,412,996,598.66	13.76	141.2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采掘业	3,920,084,107.11	3,204,798,402.93	18.25	-8.31	-5.71	-2.26
有色金属	12,063,220,936.62	9,201,948,228.02	23.72	16.50	2.02	10.83
分产品						
煤炭	3,920,084,107.11	3,204,798,402.93	18.25	-8.31	-5.71	-2.26
铝锭	12,063,220,936.62	9,201,948,228.02	23.72	16.50	2.02	10.8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041,130,188.58	4,743,202,037.86	21.48	8.14	2.55	4.28
华中地区	4,992,800,568.52	3,870,699,412.01	22.47	-31.88	-38.06	7.74
其他（华南、华北等）	4,949,374,286.63	3,792,845,181.09	23.37	188.70	145.62	13.44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煤炭	销售量	万吨	574.50	570.82	0.64
	生产量	万吨	559.06	551.06	1.45
	库存量	万吨	5.53	20.97	-73.63
铝产品	销售量	万吨	101.02	88.50	14.15
	生产量	万吨	102.28	88.69	15.32
	库存量	万吨	2.03	0.77	163.64
氧化铝	销售量	万吨	0.00	26.45	-100.00
	生产量	万吨	0.00	26.84	-100.00
	库存量	万吨	0.00	1.30	-100.00
阳极炭块	销售量	万吨	44.05	50.79	-13.27
	生产量	万吨	48.20	49.59	-2.80
	库存量	万吨	6.50	2.35	176.60
铝箔	销售量	万吨	3.53	3.12	13.14
	生产量	万吨	2.67	2.66	0.38
	库存量	万吨	0.25	0.26	-3.85
电解铝深加工（冷轧卷）	销售量	万吨	6.32	5.81	8.78
	生产量	万吨	6.20	5.57	11.31

	库存量	万吨	0.10	0.22	-54.55
--	-----	----	------	------	--------

注：铝箔产品的销售量包含自产铝箔和外购铝箔的销售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煤炭库存量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煤炭销售力度；

电解铝库存量同比大幅上涨的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基于市场判断，保持了合理库存；

氧化铝同比无产销量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汇源铝业进行破产重整，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阳极炭块库存量同比大幅上涨的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基于市场判断，保持了合理库存；

冷轧卷库存量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冷轧卷销售力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无烟煤	销售量	万吨	299.09	312.54	-4.30
	生产量	万吨	291.02	301.42	-3.45
	库存量	万吨	3.23	11.30	-71.42
贫瘦煤	销售量	万吨	275.41	258.28	6.63
	生产量	万吨	268.04	249.64	7.37
	库存量	万吨	2.30	9.67	-76.22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采掘业	原材料	456,812,055.27	13.73	606,441,134.75	17.16	-3.43
	燃料及动力	247,616,910.39	7.44	270,049,613.15	7.64	-0.20
	人工	1,338,534,283.82	40.24	1,298,356,760.83	36.75	3.49
	制造费用	1,283,377,334.29	38.58	1,358,428,606.05	38.45	0.14
	小计	3,326,340,583.76	100.00	3,533,276,114.79	100.00	0.00
有色金属	原材料	5,976,105,511.51	64.01	6,414,605,203.32	68.40	-4.38
	燃料及动力	2,354,846,917.07	25.22	2,143,046,571.41	22.85	2.37
	人工	271,896,876.98	2.91	215,505,232.17	2.30	0.61

	制造费用	733,233,655.66	7.85	605,542,772.66	6.46	1.40
	小计	9,336,082,961.21	100.00	9,378,699,779.56	100.00	0.00
电解铝深加工	原材料	1,087,063,080.72	89.29	1,073,843,194.45	89.56	-0.27
	燃料及动力	37,455,839.56	3.08	34,646,402.75	2.89	0.19
	人工	20,790,807.41	1.71	18,968,537.01	1.58	0.13
	制造费用	72,145,998.62	5.93	71,543,529.35	5.97	-0.04
	小计	1,217,455,726.30	100.00	1,199,001,663.55	100.00	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股子公司 1 家、间接控股子公司 1 家：

(1) 公司向云南神火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云南神火的持股比例由 32.21%增至 43.40%，成为其控股股东，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物流有限公司与富宁绿色水电铝材产业示范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神火商贸流通有限公司，云南神火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间接控股子公司 2 家：鲁山法院裁定受理汇源铝业破产重整并指定破产重整管理人，破产重整期间的财产和营业事务由管理人负责管理，公司丧失对汇源铝业的控制权，汇源铝业及其子公司河南神火豫能矿业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11,576,207.4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铝业有限公司	1,892,453,551.39	10.06
2	江苏荣丽达进出口公司	1,083,827,029.53	5.76
3	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41,246,674.16	5.54
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237,382.37	3.20
5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592,811,569.96	3.15
合计	--	5,211,576,207.41	27.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神火集团持有公司 21.60%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神火集团间的交易为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向神火集团销售铝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 亿元。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543,605,433.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7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注：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应当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信发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1,491,172,399.61	10.10
2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0,982,267.56	7.46
3	浙江安鑫贸易有限公司	823,802,261.84	5.58
4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649,710,966.93	4.40
5	ERG Sales AG	477,937,537.21	3.24
合计	--	4,543,605,433.15	30.7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2,396,641.73	505,155,206.28	-32.2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运输费用在营业成本核算。
管理费用	622,296,843.18	1,051,804,077.89	-40.84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永城铝厂产生的停工损失减少；上年同期，公司结算的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相关案件诉讼费。
财务费用	1,419,976,038.80	1,662,132,726.21	-14.57	--
研发费用	135,088,654.35	53,296,930.14	153.46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化研发支出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动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的号召，加大了煤矿智能化建设支出，研发投入大幅增加。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
研发人员数量 (人)	439	420	4.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1.67	1.60	0.07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35,088,654.35	53,296,930.14	153.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0.72	0.30	0.4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6,605,467.05	15,229,380,996.01	2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4,772,208.42	15,132,118,120.60	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833,258.63	97,262,875.41	1,670.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307,163.45	2,817,664,106.45	-7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4,238,068.31	2,531,203,186.42	7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930,904.86	286,460,920.03	-1,40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81,844,886.03	35,830,825,409.01	-1.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89,968,791.64	36,098,786,564.55	-1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1,876,094.39	-267,961,155.54	1,739.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573,725.05	116,610,724.52	1,930.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同比变动 (%)	变动分析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638,116.15	576,858,039.10	43.99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单位往来款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833,258.63	97,262,875.41	1,670.29	报告期内，云南神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400,000.00	-100	上年同期，子公司上海铝箔收回投资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0,000.00	46,111,675.22	-84.78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参股公司新郑煤电分红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19,013,967.60	2,505,717,464.49	-83.28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山西潞安矿业（集团）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有限责任公司探矿权转让价款。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259,437,723.89	-100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273,195.85	5,997,242.85	3,539.56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期货保证金，同时收到基建保证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307,163.45	2,817,664,106.45	-77.13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探矿权转让价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3,263,422.59	2,479,744,349.22	44.9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云南神火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1,000,000.00	0	100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对广西龙州的投资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974,645.72	51,458,837.20	580.11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定期存款。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4,238,068.31	2,531,203,186.42	73.21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云南神火处于基建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公司支付对广西龙州的投资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930,904.86	286,460,920.03	-1,405.56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探矿权转让价款；同时本期公司新增子公司云南神火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公司支付了对广西龙州的投资款。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7,253,695.02	1,766,000,000.00	43.11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010,000.00	1,748,000,000.00	-71.28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收到的少数股东投资款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1,876,094.39	-267,961,155.54	-1,739.00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04,723.11	848,084.62	-831.62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因外币业务产生汇兑损失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573,725.05	116,610,724.52	1,930.32	报告期内，云南神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471,488.55	2,176,897,763.50	108.7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计提了大额的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9,354,103.49	-15.46	主要为公司对汇源铝业进行破产重整，丧失控股权产生的投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	-652,313,429.72	-84.47	主要为公司对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91,787,425.67	37.78	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策性关停矿井补助款、永城铝厂处置电解槽产生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25,645,869.27	3.32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产生的损失。	否
其他收益	85,193,162.37	11.03	主要为收到的年度稳岗补贴产生收益。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 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 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 资产 比例 (%)		
货币资金	14,151,022,254.84	23.34	10,376,321,405.24	19.47	3.87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应收账款	851,355,314.68	1.40	961,012,248.58	1.80	-0.40	
存货	2,051,286,859.14	3.38	2,171,204,299.38	4.07	-0.69	
投资性房地产	50,155,324.12	0.08	40,532,149.93	0.08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072,252,765.97	5.07	2,984,140,077.35	5.60	-0.53	
固定资产	21,390,986,310.28	35.28	16,776,388,265.67	31.47	3.81	
在建工程	5,009,921,614.92	8.26	6,654,553,061.64	12.48	-4.22	
短期借款	17,227,911,380.76	28.41	18,547,997,067.34	34.79	-6.38	
长期借款	6,037,188,312.34	9.96	3,302,450,000.00	6.20	3.76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云南神火，其项目贷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9,216,162.70	0.20	180,099,517.19	0.34	-0.14	报告期内，汇源铝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应收股利	318,435,000.00	0.53			0.53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新郑煤电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尚未收到分红款。
衍生金融负债			7,145,725.00	0.01	-0.01	报告期内，确认期初套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预收款项	2,965,890.89	0.00	4,527,193.10	0.01	-0.01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房屋租赁收入。
其他应付款	1,686,973,079.12	2.78	2,777,885,768.32	5.21	-2.43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偿还对神火集团、新发投资的借款。
应付股利			9,900,000.00	0.02	-0.02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庇山煤业支付了现金股利。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36,769.35	0.03			0.03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新龙公司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本公积	3,277,608,283.75	5.41	1,438,884,357.00	2.70	2.71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溢价发行，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1,850,972.38	-0.02	-18,595,977.81	-0.03	0.01	报告期内，主要为确认期初套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未分配利润	547,706,277.52	0.90	391,119,333.53	0.73	0.17	报告期内，受铝产品价格同比大幅上涨、氧化铝等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的盈利同比大幅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654,085.27	0.00	1,312,897.70	0.00	0.00	-2,054,000.00	0.00	96,912,982.97
金融资产小计	97,654,085.27	0.00	1,312,897.70	0.00	0.00	-2,054,000.00	0.00	96,912,982.97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932,065,09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44,684,659.20	687,380,436.33
上述合计	1,029,719,180.80	0.00	1,312,897.70	0.00	0.00	-2,054,000.00	-244,684,659.20	784,293,419.3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及对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受限资产余额 1,103,250.24 万元，主要是银行承

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期货交易保证金和法院冻结款项，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七、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37,217,016.59	1,080,679,834.54	458.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云南神火	铝锭 (液)、铝加工、铝制品及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	增资	1,004,690,000.00	43.40	自有资金	神火集团、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新发投资、河南资产商发神火绿色发展基金 (有限合伙)、中央企业贫困地区 (云南) 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长期	铝锭	已完成	--	186,276,226.64	否	2020年9月11日	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公告编号: 2020-055) 及摘要等公告。
													2020年9月26日	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修订稿)》 (公告编号: 2020-055) 及摘要等公告。
龙州铝业	氧化铝、氢氧化铝生产销售	受让出资权	441,000,000.00	36.00	自有资金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崇左市建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西龙州县工业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	氧化铝	已完成	--	0.00	否	2020年8月18日	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关于参股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52)。
合计	--	--	1,445,690,000.00	--	--	--				--	186,276,226.64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龙公司煤矿技改工程	自建	是	煤炭	382,791,903.74	1,873,857,291.14	自筹	84.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裕中煤业煤矿建设工程	自建	是	煤炭	203,760,025.73	2,828,032,451.22	借款及自筹	56.8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端双零铝箔基建工程	自建	是	有色金属铝加工	668,358,968.99	769,234,905.73	自筹	5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云南 90 万吨水电铝项目	自建	是	有色金属	3,336,616,118.13	4,964,367,379.66	借款及自筹	76.21	不适用	413,339,222.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4,591,527,016.59	10,435,492,027.75	--	--	不适用	413,339,222.25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鲁证期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	否	套期保值期货	0.00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4,581.08	23,396.29	68,251.18	0.00	10.00	0.01%	541.6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	否	套期保值期货	0.00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3,601.86	25,431.25	50,076.01	0.00	10.00	0.01%	-225.06

合计	0.00	--	--	8,182.94	48,827.54	118,327.19	0.00	20.00	0.01%	316.56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04月27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选择在上海期货交易所进行，交易所和经纪机构受中国证监会监管，所进行的交易均是场内交易；所选择的境内期货经纪机构是运作规范、市场信誉好、成立时间较长的公司。因此公司期货套期保值持仓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风险性较低，可通过跟踪以上情况的发展变化来进行控制。</p> <p>公司期货套期保值持仓的风险主要是市场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p> <p>公司进行的期货交易为套期保值交易，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铝锭期货，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p> <p>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和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尤其是风险管理制度，严格按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保证金规模多条件控制套期保值持仓规模，通过建立风险测算系统、风险报告制度和风险处理程序，对持仓风险进行防范和控制。</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2020年01月01日 上海期货交易所 14,090 元/吨</p> <p>2020年12月31日 上海期货交易所 15,460 元/吨</p>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境内期货市场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p> <p>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使用自有资金适时开展铝锭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且不进行投机交易，有利于锁定公司的产品预期利润，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p>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非公开发行	181,692.00	2,463.63	181,108.33	0.00	74,792.03	41.16	0.00	鉴于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2020年11月将项目结项后产生的节余募集资金7,053,231.85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资金提取完成后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0.00
2020	非公开发行	204,86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59.29	继续实施,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	386,557.36	2,463.63	181,108.33	0.00	74,792.03	19.35	202,559.29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721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7月16日向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500,000股,发行价格8.2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816,9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19,077,660.00元后的募集资金1,797,842,340.00元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再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678,169.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97,164,170.8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153号《验资报告》。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22日向16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961,809股,发行价格6.1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48,653,597.71元,扣除发行费用24,665,527.04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23,988,070.6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2月8日全部汇入公司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348484_R02号《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797,164,170.80
减: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81,83,342.19
其中: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786,447,026.19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4,636,316.00
加: 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20,97,403.4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7,053,231.85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 24,636,316.00 元，全部用于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

鉴于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项目结项后产生的节余募集资金 7,053,231.85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资金提取完成后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03,98,070.6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00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0.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349,184.73
加：尚未支付/置换的发行费用	1,255,624.35
募集资金余额	2,025,92,87.7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0 年度，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以便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鉴于河南省煤炭资源整合领导小组对小煤矿重组整合主体整合范围的调整和国家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的政策变化，为解决公司部分骨干煤矿煤炭销售的运输瓶颈问题，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经 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十八次会议和 2013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煤炭资源整合项目部分剩余资金 55,658,332.03 元和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可移动式救生舱）项目的募集资金 692,261,941.96 元合计 747,920,273.99 元及利息的用途变更为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和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其中：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投入资金 73,800,000.00 元，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投入资金 674,120,273.99 元。该事项已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详见《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 2013-012）。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公司子公司河南神火铁运有限责任公司、许昌神火铁运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持续督导机构变更后，公司、公司子公司河南神火铁运有限责任公司、许昌神火铁运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不存在重大问题。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分别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	资金用途	存储方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	772508000223762	1,725,430,596.42	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	活期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955088110490127730	300,162,283.33	偿还银行借款	活期存款
合计	--	2,02,592,79.75	--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	是	68,800.00	68,800.00	0.00	0.00	0.00%	--	--	否	是
	2、用于煤炭资源整合项目	是	65,279.65	65,279.65	0.00	59,703.25	91.46%	--	--	否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000.00	45,636.77	0.00	45,641.59	100.00%	--	--	是	否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	否	174,865.36	172,398.81	0.00	0.00	0.00%	--	--	--	否
	2、偿还银行借款	否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3,945.01	382,115.23	0.00	105,344.8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93,945.01	382,115.23	0.00	105,344.8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p>1、公司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p> <p>(1) 由于国家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的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以永久避难硐室和临时避难硐室为主，公司已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再购置移动式救生舱。</p> <p>(2) 河南省煤炭资源整合领导小组对小煤矿重组整合主体的整合范围进行了调整，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中原计划收购 28 家小煤矿的经营性资产(含采矿权)，其中 25 家已经实施完毕，其余小煤矿因与其他小煤矿存在资源重叠、压覆等情况，由河南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将其调整为由省内其他国有煤炭骨干企业整合重组，公司不再继续出资收购其经营性资产。</p> <p>(3)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59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化解过剩产能煤矿关闭退出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154 号)精神，按照国家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脱困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关于做好钢铁煤炭去产能公示公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河南省人民政府公示了我省 2016-2018 年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部分资源整合煤矿于 2016-2018 年关闭退出。</p> <p>2、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是：</p> <p>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59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化解过剩产能煤矿关闭退出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154 号)精神，按照国家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脱困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关于做好钢铁煤炭去产能公示公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河南省人民政府公示了我省 2016-2018 年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部分资源整合煤矿于 2016-2018 年关闭退出。</p>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p>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可移动式救生舱)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p> <p>(1) 政策变化及成本因素：2012 年 6 月以来，国家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的政策发生了变化，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以自救器和避难硐室为主；同时，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中的临时避难硐室的验收标准也发生了变化，现行临时避难硐室的造价远低于移动式救生舱的购置成本。</p> <p>(2) 地质条件及使用效果：河南省境内煤炭资源普遍埋藏较深、井下地质条件复杂，不宜建设大型矿井。对于小型矿井来说，移动救生舱系大型设备入井困难，实际使用中需要建设专门大硐室放置和来回拖动，使用不便，而且容纳人员较少，日常维护成本较高。</p> <p>根据《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安监总煤装【2012】15 号)、《国家煤矿安监局办公室对<福建煤监局、福建省经贸委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方案请示>的复函》(煤安监司函办【2012】20 号)和《河南省煤矿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验收标准及评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煤安避险【2012】1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和有关安全工作会议精神，考虑到公司所属煤矿大多为小型矿井，且公司在建设避难硐室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已用自有资金组织实施建设了避难硐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已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再购置移动式救生舱，公司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以永久避难硐室和临时避难硐室为主。</p>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由原本用于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及煤炭资源整合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为投资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及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适用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 2316 号）。2012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9,445,965.9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实施了上述置换行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适用 为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投项目。自 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累计投入资金 1,185,426,692.13 元，其中，投入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 885,426,692.13 元，偿还银行借款 300,000,000.00 元；此外，公司已以自筹资金支付承销保荐费用（部分已从募集资金中先行扣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金额（不含税）1,255,624.35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适用 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募集资金 67,412.03 万元中暂时闲置的 5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201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将 50,000.00 万元人民币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10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三次会议及监事会第六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 674,120,273.99 元中闲置的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已将 40,000.00 万元人民币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适用 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结余 118,746.62 元、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结余 6,934,485.23 元，原因为公司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致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结余。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p> <p>鉴于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项目结项后产生的结余募集资金 7,053,231.85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资金提取完成后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p> <p>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该次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025,592,879.75 元，其中：1,725,430,596.42 元存放于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300,162,283.33 元存放于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	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及用于煤炭资源整合项目	7,380.00	0.00	7,396.96	100.00%	2014 年 12 月 17 日	12,723,678.82	否	否
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	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及用于煤炭资源整合项目	67,412.03	2,463.63	68,366.54	100.00%	2018 年 12 月 22 日	2,606,009.06	否	否
合计	--	74,792.03	2,463.63	75,763.49	--	--	15,329,687.8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煤炭资源整合项目变更原因：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中，原计划收购 28 家小煤矿的经营性资产（含采矿权），其中 25 家已经实施完毕，其余小煤矿因与其他小煤矿存在资源重叠、压覆等情况，由河南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将其调整为由省内其他国有煤炭骨干企业整合重组，公司不再继续出资收购其经营性资产。</p> <p>2、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可移动式救生舱）项目变更原因：（1）政策变化及成本因素：2012 年 6 月以来，国家关于</p>						

	<p>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的政策发生了变化，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以自救器和避难硐室为主；同时，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中的临时避难硐室的验收标准也发生了变化，现行临时避难硐室的造价远低于移动式救生舱的购置成本。（2）地质条件及使用效果：河南省境内煤炭资源普遍埋藏较深、井下地质条件复杂，不宜建设大型矿井。对于小型矿井来说，移动救生舱系大型设备入井困难，实际使用中需要建设专门大硐室放置和来回拖动，使用不便，而且容纳人员较少，日常维护成本较高。</p> <p>根据《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安监总煤装【2012】15号）、《国家煤矿安监局办公室对〈福建煤监局、福建省经贸委关于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方案请示〉的复函》（煤安监司函办【2012】20号）和《河南省煤矿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验收标准及评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煤安避险【2012】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和有关安全工作会议精神，考虑到公司所属煤矿大多为小型矿井，且公司在建设避难硐室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已用自有资金组织实施建设了避难硐室。</p>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决定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再购置移动式救生舱，公司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以永久避难硐室和临时避难硐室为主。《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已经 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3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分别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和 2013 年 4 月 1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吨煤运输盈利能力已超过预期，但因泉店煤矿火车销量未达到预期，导致泉店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p> <p>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吨煤运输盈利能力已超过预期，但受永城铝厂产能转移后全线关停、永城电厂机组转公用后发电量下降、薛湖煤矿按照“双六”规定组织生产后产销量大幅下降等因素影响，电解铝、氧化铝及煤炭的火车发运量远低于预期规模，导致薛湖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疆资源	子公司	投资	3,100,000,000.00	17,052,239,888.75	5,807,727,653.73	9,814,586,748.92	1,253,097,173.77	949,449,043.49
云南神火	子公司	电解铝生产	6,060,000,000.00	12,133,349,726.24	6,420,895,184.68	2,833,162,188.97	555,468,986.61	413,339,222.25
许昌神火	子公司	煤矿投资	760,204,200.00	7,734,656,280.23	2,557,473,415.31	1,907,241,054.61	293,286,900.84	200,097,977.14
河南有色	子公司	投资	650,000,000.00	9,990,691.10	-236,710,247.39	76,282,859.90	1,874,851,221.97	1,877,935,259.31
神火国贸	子公司	贸易	600,000,000.00	4,418,281,995.77	735,921,403.26	15,778,293,114.13	162,641,481.26	126,066,488.05
裕中煤业	子公司	煤矿投资	2,390,487,500.00	6,024,170,869.21	750,765,291.83	53,947,520.10	-754,890,494.97	-739,911,225.42
民权绿洲	子公司	投资	4,000,000.00	62,452.17	-78,097,567.02		-46,613,167.89	-46,613,167.89
新郑煤电	参股公司	煤炭生产	350,000,000.00	2,570,534,721.29	1,185,752,836.34	1,012,958,769.97	140,717,044.10	132,617,030.18
国能民权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	912,000,000.00	2,933,356,726.56	-247,600,220.78	1,276,779,545.18	-95,424,222.47	-80,700,727.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公司增资云南神火，取得其控股权	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8,695.93 万元
云南神火商贸流通有限公司	新设	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0.00 万元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汇源铝业报告期内进行破产重整，鲁山法院已指定破产管理人，公司丧失对其及其子公司的河南神火豫能矿业有限公司控制权	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471.28 万元。
河南神火豫能矿业有限公司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新疆资源净利润同比增加 46,421.44 万元，增幅 95.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氧化铝等主要原辅材料价格下降、电解铝产品价格上涨。
- 2、云南神火净利润同比增加 46,476.16 万元，增幅 903.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部分电解铝生产线投产。
- 3、许昌神火净利润同比减少 9,041.42 万元，减幅 31.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煤炭单位完全成本增加。
- 4、神火国贸净利润同比增加 26,079.41 万元，增幅 193.57%，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转回。
- 5、裕中煤业净利润同比减亏 7,919.69 万元，增幅 9.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其下属子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 6、民权绿洲净利润同比增亏 3,854.18 万元，减幅 477.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7、河南有色净利润同比增加 333,735.61 万元，增幅 228.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丧失对汇源铝业的控制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 8、新郑煤电净利润同比减少 10,091.14 万元，减幅 43.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煤炭平均销售价格下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铝行业

铝行业是我国重要的基础产业，原铝是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中国作为铝工业大国，产量和消费量连续 19 年位居世界第一。除继续在交通运输、建筑工程等传统领域上扩大产品品种、提升产品质量外，随着全球主要经济体对碳排放硬约束的共识逐步落实为行动纲领，以及国家推进绿色、环保、节能等高质量发展理念不断深化，中国铝行业还将利用铝可循环回收等特点，大力推广“以铝代钢”、“以铝节铜”、“以铝节木”的应用，并积极拓展铝在高新技术领域方面的应用，铝消费还将不断增长；同时我国与发达国家相比，在人均铝消费量等方面仍有不小的差距，铝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潜力巨大。

近年来，国家通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和引导低竞争力产能退出市场；以设置产能上限方式严控新增电解铝产能，新建项目只能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清理整顿电解铝行业违法违规项目，开展环境整治行动、控制排放总量，使违规、环保不达标企业主动关停产能，有效改善了市场供需状况，对铝行业有序、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在国家大力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更加注重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形势下，我国铝行业在产能基本稳定的基础上已经由快速规模扩张向结构优化方向转变；从未来一段时期来看，在国家大力推动包括铝行业在内的传统产业绿色发展，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大背景下，我国电解铝产能由北方煤电丰富地区向西南地区具有绿色低碳能源优势的地区转移的趋势将更加明显。

2、煤炭行业

煤炭是我国的基础能源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随着我国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低碳化发展进程加快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将呈现加速趋势，煤炭消费需求增长将可能逐步放缓，但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禀赋决定了煤炭基础能源的重要地位在一定时期内不会动摇，“以煤为基、多元发展”仍是我国能源发展的基本方针，煤炭始终是能源安全的“稳定器”和“压舱石”，同时，在“双循环”格局驱动以及新基建持续发力下，宏观经济增速将加速复苏并带动国内能源消费量增速回升，预计煤炭消费总量将保持平稳，煤炭市场供需“紧平衡”的基本格局有望持续。

近年来，受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的影响，煤炭市场供需总体平衡，价格水平在合理区间内波动，煤炭企业改革创新、转型升级的力度不断加大，煤炭行业资源有望向优势企业集聚，行业集中度和专业化水平将逐步得到提升，产业结构逐渐向中高端升级。今后，煤炭去产能将由总量去产能向系统性去产能和结构性优产能转变，国内煤炭供给体系质量有望获得稳步提升，“十四五”时期将是煤炭行业实现转型发展的突破期。

煤炭行业的长远发展取决于提高产能质量和实现转型升级，2020年3月，国家发改委等八部委印发了《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推动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煤矿智能化水平。该文件的出台指明了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方向，将加快煤矿智能化的进程，最终实现煤矿安全、高效、绿色开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煤电铝一体化经营，巩固做强煤炭及深加工，优化铝电及上下游产业，努力形成结构好、产业精、后劲足的实体经济；强化资本运作，积极寻求新能源、新材料、煤炭清洁利用、环保、高端智能制造、金融投资等商机，加快培育新的效益增长点。同时，积极探索通过股权合作、资产负债结构的优化、低效和闲置资产盘活、无效资产处置等途径实现产业提质升级，真正形成资产运营与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产业格局；通过产业升级、延链补链和资产整合等措施，努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整体竞争能力，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三）公司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

（1）电解铝行业

公司2020年铝产品产量位列全国前十位。

（2）煤炭行业

公司本部位于我国六大无烟煤生产基地之一的永城矿区，主要生产低硫、低磷、中低灰分、高热量的优质无烟煤。公司2020年煤炭产量位列河南省第四位，是我国无烟煤主要生产企业之一。

2、竞争优势

公司竞争优势详见本章“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四）2021年生产经营计划

在市场环境不发生大的波动的情况下：预计生产商品煤635万吨，型焦5万吨，电解铝产品160.5万吨，炭素55万吨，供电118.5亿度，铝材5.8万吨，铝箔3.57万吨；实现产销平衡。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80亿元，煤炭完全成本控制在670元/吨，电解铝完全成本控制在10,400元/吨，主营业务实现经营性利润总额30亿元。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资金状况有所改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但整体负债规模仍然较大，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资金问题，督促和支持公司经理班子密切跟踪国家财政金融政策，继续拓宽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结构，加快推动股权融资以及设立产业基金，多方位筹集资金，进一步改善资金结构，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和融资成本，压缩财务费用。同时，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与金融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与金融机构加强业务合作，争取信贷支持，取得合理的贷款额度，巩固资金链条；在日常运营中严控资本性支出，压缩三项费用，细化资金预算管理，加快资金流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收支平衡，以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对资金的需求，化解潜在的资金风险。

（六）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经营风险

（1）安全风险

煤炭行业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瓦斯、水、火、煤尘、顶板等五大主要自然灾害，对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造成一定威胁。

随着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要求的不断提高和公司生产矿井开采水平的延伸,公司安全投入越来越高、安全管理难度不断增大,安全生产仍然长期面临一定风险。

(2) 后备资源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虽然是国内规模较大的电解铝生产企业之一,但目前公司生产电解铝的主要原材料氧化铝依赖外购,导致公司电解铝成本受上游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同时,虽然公司一直以来积极参与煤炭资源整合,但与同行业优势企业相比,煤炭资源储备相对较少,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煤炭主业的进一步发展壮大。

(3) 开采条件趋于复杂多变的风险

随着矿井开采深度增加,运转环节增多,且可能发生断层、涌水及其它地质条件变化,成本压力增大,将影响和制约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

2、管理风险

公司持续推进一体化发展,通过并购和项目投资等方式,在产业链上下游同时推进,子公司数量较多。产业链一体化可以化解公司的经营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来源,但如果控制不当,也可能造成主业不突出、投资难以控制、子公司管理不力等问题。

公司下属企业较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70 家,且分布于不同地区、分属于不同行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要求较高。子公司能否统一贯彻公司的经营管理方针和要求,将决定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和规模效应的发挥。

3、环保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煤炭、电力和电解铝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中含有一定的有害物质,会对周边土地、空气和水资源等方面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随着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进一步趋严,对企业发展运营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公司面临的节能、减排、环保约束进一步加大,不仅环保投入增大,且若公司采取的环保措施无法达标,可能受到监管部门处罚,进而影响正常经营。

4、市场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铝锭、煤炭及主要原材料氧化铝均属大宗商品,其市场价格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整体景气程度及市场供需基本面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5、财务风险

(1) 担保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余额为 132.08 亿元,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31.72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89.17%、188.65%。尽管被担保方大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控制被担保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但较大的担保余额仍有因被担保方出现违约事件,导致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可能。

(2) 资金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电解铝、煤炭均属于“两高一剩”行业,在银行授信政策中属于限制性行业,叠加公司前期新疆、云南项目投资较大等原因影响,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偏高、负债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日常还本付息压力较大,存在资金风险。

6、金融衍生工具风险

公司铝产品价格波动较大,需应用金融衍生工具(期货套期保值)应对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可能由于机制不健全、管控不到位、误判市场走势、交易策略失当、未及时止损等原因,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在当前新冠疫情和外部环境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的背景下,公司采取的措施和对策是:

1、继续强化安全管理。公司将始终坚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安全工作的根本遵循、方向引领,加大安全投入、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强化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坚决实现安全生产。一是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方案、标准和考核办法,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以提升风险预控能力;二是坚持关口前移抓班组、重心下移抓现场,以提升现场管理能力;三是围绕“抓好大系统、治理大隐患、防范大事故”,深入抓好隐患排查治理,坚持“重患必停”,以提升系统管控能力;四是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强化装备保障和技术保障,强化职工安全技能培训,以提升技术保安能力;五是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持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体系,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公司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化安全文化建设,以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六是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升级应急救援

设施,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严格应急预案管理,强化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并加强安全异常信息管控,以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2、坚决落实环保治理。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全面实施环保管理强制性技术规范,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控,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积极谋划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大力开展减污降碳行动,努力建设绿色矿山、打造绿色工厂。

3、支持管理层全力以赴稳产增效。公司各生产单位要以生产稳定运行为核心,持续优化生产组织,强化稳产增量攻坚、精益生产攻坚、瓦斯抽采攻坚、掘进接替攻坚,实现集约高效生产。公司要充分利用各平台资源,加强信息合作,分析研判宏观经济形势、行业走势,灵活调整销售策略,适时开展战略销售、保值销售和点价销售,确保收益最大化;加强产销沟通机制建设,以市场为导向及时优化产品结构,实现满产满销,着力提高企业增收创效能力;推动市场集约拓展,加强与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扩大产品直供用户范围,并全力开发云南周边铝产品市场,为云南电解铝项目的全面达产打好市场基础。

4、督导管理层着力强化成本管控。一是以成本控制为基础,现金流量控制为核心,坚持“无预不支,超预不支”,深入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二是继续推进成本管控系统升级和全面运行,利用信息化手段,采取全链条、全方位的精细化管理措施,增强成本管控的精准性;三是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精准制定采购方案,大宗原材料原则上从生产厂家直接采购,并适时开展战略采购,降低采购成本,保证安全供应;四是积极统筹好火运汽运两个运输模式,合理规划调配运力资源,持续优化运力结构,降低物流成本。

5、深化落实“资产运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战略。一是继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确保现有贷款正常置换,尽力增加授信额度;二是适时开展市场化债转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市场化股权融资工作,以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三是积极推进闲置资产、无效资产的处置变现;四是进一步加强外部煤炭、铝土矿优质资源考察论证工作,破解发展瓶颈,保障发展后劲。

6、深化改革与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强激励、硬约束考核机制,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激发助推高质量发展的企业内生活力。公司将健全收入与效益同向联动机制,建立定员工资、单位产品含量工资、超定员单列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体系,实施股权激励等激励形式做好骨干精准激励,增强激励效果。

7、加速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加快推进云南电解铝项目、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刘河煤矿北翼扩大区建设等重点项目;二是加快推进矿井“一优三减”、智能化建设,最终实现煤矿智能化建设目标。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1月04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非公开发行情况及股东数量等公司情况。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1月06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1月10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1月22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1月23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2月05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2月1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2个问题
2020年02月13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3个问题
2020年02月19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4个问题
2020年02月2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1个问题

2020年09月08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1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12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14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18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23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25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09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2 个问题
2020年10月16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0月26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0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1月02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1月17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1月22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1月28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2 个问题
2020年12月09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2月14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2月2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 个问题
2020年12月24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2 个问题
接待次数				81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81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按照《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的规定，及时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并保持了分红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均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发展需要，拟定具体分红标准和比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方案拟定、组织实施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通过出席股东大会等方式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合法权益能够得到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当期总股本 1,900,5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当期总股本 1,900,5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当期总股本 2,231,461,80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223,146,180.90	358,322,986.53	62.28%	0.00	0.00%	223,146,180.90	62.28%
2019 年	190,050,000.00	1,345,485,086.26	14.13%	0.00	0.00%	190,050,000.00	14.13%
2018 年	28,507,500.00	235,650,675.85	11.70%	0.00	0.00%	28,507,500.00	11.9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231,461,809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223,146,180.9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223,146,180.90
可分配利润 (元)	358,322,986.53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当期总股本 2,231,461,809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 (含税), 现金分红总额 223,146,180.90 元 (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神火集团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神火集团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资料、证明以及所作的声明、说明、承诺、保证等事项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神火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就该等赔偿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神火集团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或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神火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就该等赔偿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神火集团不转让在神火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神火集团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神火股份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神火股份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资料、证明以及所作的声明、说明、承诺、保证等事项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神火股份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就该等赔偿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神火股份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或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神火股份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就该等赔偿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神火股份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云南神火/文山城投/新发投资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	云南神火/文山城投/新发投资将及时向神火股份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云南神火/文山城投/新发投资向参与本项目事宜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	2020年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完整的声明与承诺	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云南神火/文山城投/新发投资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同意对本单位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神火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云南神火/文山城投/新发投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神火集团/ 神火股份	关于诚信状况的承诺	神火集团/神火股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及其他重大失信行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神火集团/神火股份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神火集团/神火股份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神火集团/神火股份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20年 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文山城投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本次交易涉及的云南神火股权（简称“标的股权”），其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标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标的股权交割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产生诉讼、人员安置纠纷或其他方面的重大风险。	2020年 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云南神火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本次交易涉及的云南神火新增股权，其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新增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新增股权交割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产生诉讼、人员安置纠纷或其他方面的重大风险。	2020年 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云南神火/ 新发投资/ 文山城投	关于诚信情况的说明与承诺	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及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及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声明、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亦不存在正在进行的或潜在的针对本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及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	2020年 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及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云南神火/新发投资/文山城投将承担因此给神火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			
神火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保持神火股份独立性的承诺	一、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一）神火集团或神火集团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神火股份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神火集团或神火集团控制的企业将与神火股份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神火股份或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火股份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及神火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保证将依照神火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神火股份或其子公司、分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神火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神火股份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五）上述承诺在神火集团对神火股份拥有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对神火股份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二、关于同业竞争（一）神火集团在直接或间接持有神火股份期间，保证不利用自身对神火股份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二）未来神火集团及神火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神火股份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神火股份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神火股份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在上述各项活动中拥有利益。（三）在神火集团及神火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神火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神火集团及神火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神火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神火集团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神火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神火集团若违反上述承诺，应就神火股份由此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神火集团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全部利益均应归于神火股份。	2020年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神火集团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	神火集团将继续保证神火股份的独立性，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日后至神火股份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	2020年9月10日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	已履行完毕

		填补措施的承诺	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神火集团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神火集团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并给神火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神火集团愿意依法承担对神火股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日	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神火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神火集团已不从事涉及煤炭产品和电力生产的相关业务,今后不再从事煤炭产品和电力生产相关业务。	2002年 05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神火集团承诺今后不占用、挪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和资产。	2002年 05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股份	其他承诺	1、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和要求披露重大的信息,并接受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及时、真实、准确地公布公司定期报告,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查阅。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时,在报告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时通过新闻媒体向投资者公布。4、在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可能对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时,公司知悉后将及时对该消息予以公开澄清。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股票买卖活动。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1999年 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股份	其他承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在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将来也不在任何股东单位兼任职务。	1999年 07月21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集团	其他承诺	针对保证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	2018 年	公司 2018 年	已履行完成

			的回报能力，神火集团做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11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神火集团	其他承诺		《神火股份关于涉及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已如实披露了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房地产开发项目的自查情况，如公司因存在自查范围内未披露的土地闲置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分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	已履行完毕
神火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神火国际拥有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波文盆地塔瑞宝煤矿 1.57 亿吨煤炭资源的勘探许可证，目前仅从事煤炭勘探等前期工作，尚未实际运营，神火集团拟于神火国际取得澳大利亚塔瑞宝煤矿采矿许可证后 24 个月内将相关业务转让给公司。	2018 年 12 月 05 日	神火国际取得澳大利亚塔瑞宝煤矿采矿许可证后 24 个月内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天宏工业拥有河南省新密市李岗煤矿探矿权许可证，该煤矿尚未开采，神火集团拟于天宏工业取得李岗煤矿采矿权许可证后 24 个月内将相关业务转让给公司。	2018 年 12 月 05 日	天宏工业取得李岗煤矿采矿权许可证后 24 个月内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神火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云南神火目前正在建设云南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尚未实际运营，神火集团将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融资渠道、资金状况、云南神火项目进展和经营情况等因素，依照法定程序，在云南神火项目建成投产后 24 个月内，通过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云南神火的部分或全部股权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18 年 12 月 05 日	云南神火项目建成投产后 24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	不适用					

说明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一步 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监事会第七届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六、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股子公司 1 家、间接控股子公司 1 家：

(1) 2020 年 9 月，公司向云南神火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云南神火的持股比例由 32.21%增至 43.40%，成为其控股股东，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2) 2020 年 10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物流有限公司与富宁绿色水电铝材产业示范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神火商贸流通有限公司，云南神火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间接控股子公司 2 家：鲁山法院裁定受理汇源铝业破产重整并指定破产重整管理人，破产重整期间的财产和营业事务由管理人负责管理，公司丧失对汇源铝业的控制权，汇源铝业及其子公司河南神火豫能矿业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新、陆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继新：4 年；陆俊：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其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0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铝产品	市场价格	--	67,000.00	5.20%	100,00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2020年04月29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材料	市场价格	--	27,161.81	28.78%	30,00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销售	物资	市场价格	--	14,193.53	25.67%	15,00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22,951.66	11.21%	23,00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2020年10月23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物资	市场价格	--	0.00	0.00%	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销售	氧化铝产品	市场价格	--	64,771.79	13.51%	65,000.00	否	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		
合计				--	--	196,078.79	--	233,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情形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2020年预计总金额（万元）				
				销售铝产品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0		100,000.00				
				采购材料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27,161.81		30,000.00				
				销售物资			14,193.53		15,000.00				
				接受劳务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951.66		23,000.00				
				销售物资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0.00		0.00				
				销售氧化铝产品			196,078.79		233,000.00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神火集团	控股股东	增资	公司向云南神火进行增资	以资产评估报告为计价基础协商确定	470970.83	479,178.66	100,469.00	现金	18,627.62	2020年9月11日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55)
										2020年9月26日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55)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向云南神火增资完成后,持有云南神火43.40%股权,云南神火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解决了公司与神火集团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减少了关联交易。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神火集团	控股股东	云南神火	铝锭(液)、铝加工、铝制品及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	606,000.00	1,213,334.97	642,089.52	41,333.92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云南神火电解铝项目已全部建成,一系列45万吨全部投产,二系列具备启动条件,目前二系列已投产30万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神火集团	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66,459.78	344,570.13	344,570.13	6.50%	5,417.76	29,193.69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有利于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问题，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缓解短期资金周转压力，经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5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决定向控股股东神火集团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的短期资金拆借额度，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9年5月31日，公司与神火集团签订了以下合同：

①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有偿使用葛店煤矿 19,900 平方米土地，新庄煤矿 48,840 平方米土地，新庄铁路专用线 56,277.666 平方米土地，年租金共计 80.88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

②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有偿使用办公楼 10,218.75 平方米，年租金 102.19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

2、2020年4月，公司与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有偿使用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三十六间，年租金 12 万元，租赁期限为 1 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龙州铝业	2020年11月28日	61,200.00	2020年12月22日	3,600.00	一般保证	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61,2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3,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1,2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6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龙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18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19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24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4月10日	1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4月29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09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09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8月13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9月07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兴隆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160,000.00	2020年01月03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1月07日	1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14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1个月	否	否
			2020年02月24日	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4月29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5月15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08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30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9月03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1月04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1月24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神火发电	2020年04月29日	270,000.00	2012年05月04日	2,703.08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2年05月28日	1,205.74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2年05月29日	3,014.35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2年07月04日	1,205.74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2年07月31日	3,014.35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2年11月09日	602.87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3年04月27日	2,78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2013年05月27日	12,507.40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3年05月31日	5,56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2013年06月14日	9,043.05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	否	否
			2013年06月26日	5,56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2020年01月15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17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20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05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4月17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4月28日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5月29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03日	4,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10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10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21日	9,999.6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8月18日	1,499.4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8月31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9月17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2月25日	5,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25日	3,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新疆煤电	2020年04月29日	690,000.00	2018年03月01日	2,715.4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18年03月15日	1,528.71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18年10月10日	6,123.27	连带责任保证	42个月	否	否
			2019年06月04日	10,840.6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19年06月18日	16,260.97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19年08月29日	15,354.47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2019年12月04日	21,720.27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20年03月13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19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20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23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23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3月31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05日	22,99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30日	19,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2020年07月06日	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07月10日	49,617.2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20年07月16日	10,497.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28日	2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29日	16,999.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8月28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2020年09月08日	19,99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9月18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9月21日	1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09月21日	28,977.7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2020年09月22日	4,499.9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0月15日	3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0月21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1月25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2020年12月09日	10,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10日	25,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25日	5,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个月	否	否
新疆炭素	2020年04月29日	150,000.00	2020年03月13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5月12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09日	14,9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1个月	否	否
			2020年06月30日	19,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2020年10月10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0月22日	9,7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2月07日	1,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07日	2,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2月08日	3,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2月25日	438.00	连带责任保证	3个月	否	否
神火国贸	2020年04月29日	12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21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2月21日	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6月15日	9,8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21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18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神隆宝鼎	2020年04月29日	70,000.00	2020年01月08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2020年05月26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2020年11月17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上海铝箔	2020年04月29日	6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5,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7月28日	4,26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08月24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08月28日	1,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08月28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09月28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10月27日	1,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11月19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0年12月22日	2,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2020年12月22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云南神火	2020年04月29日	64,420.00	2020年07月16日	32,210.00	连带责任保证	78个月	否	否
			2020年09月02日	16,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81个月	否	否
			2020年10月12日	16,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上海神火	2020 年 10 月 23 日	19,354.83	2020 年 11 月 24 日	2,580.64	连带责任保证	9 个月	否	否
			2020 年 11 月 24 日	5,161.29	连带责任保证	9 个月	否	否
			2020 年 11 月 24 日	5,161.29	连带责任保证	9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83,774.8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95,455.0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783,774.8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317,195.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44,974.8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99,055.0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844,974.8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20,795.4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9.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46,248.8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971,692.4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320,795.4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新龙公司	COD、氨氮	废水由标准排污口连续排放	1	矿井水、生活污水处理共用 1 个在线监测排放口。	COD26.2mg/L, 氨氮 2.1mg/L。	COD50mg/L, 氨氮 5mg/L。	COD65.19t, 氨氮 1.68t。	COD131t/a	无超标排放
兴隆公司	COD、氨氮	废水由标准排污口连续排放	1	矿井水、生活污水处理共用 1 个在线监测排放口。	COD20.22mg/L, 氨氮 1.12mg/L。	COD50mg/L, 氨氮 5mg/L。	COD100.6t, 氨氮 4.21t。	COD195.6t/a。	无超标排放
公司下属炭素厂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处理后直接排放	2	煅烧系统、焙烧系统各 1 个排放口	氮氧化物 33.18mg/m ³ , 二氧化硫 23.4mg/m ³ , 颗粒物 1.49mg/m ³ 。	氮氧化物 100mg/m ³ , 二氧化硫 35mg/m ³ , 颗粒物 10mg/m ³ 。	氮氧化物 14.927t, 二氧化硫 1.014t, 烟尘 0.452t。	氮氧化物 90.847t/a, 二氧化硫 42.13t/a, 颗粒物 30.1t/a。	无超标排放
神火发电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处理后直接排放	1	1×600MW 机组 1 个排放口。	氮氧化物 38.38mg/m ³ , 二氧化硫 17.97mg/m ³ , 颗粒物 3.3mg/m ³ 。	氮氧化物 50mg/m ³ , 二氧化硫 35mg/m ³ , 颗粒物 10mg/m ³ 。	氮氧化物 238.97t, 二氧化硫 56t, 烟尘 8.92t。	氮氧化物 660t/a, 二氧化硫 462t/a, 颗粒物 132t/a。	无超标排放
新疆煤电电厂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每 2 台机组共用 1 个排放口。	氮氧化物 34.82mg/m ³ , 二氧化硫 23.4mg/m ³ , 颗粒物 2.86mg/m ³ 。	氮氧化物 100mg/m ³ , 二氧化硫 50mg/m ³ , 颗粒物 20mg/m ³ 。	氮氧化物 1,512.57t, 二氧化硫 974.47t, 颗粒物 75.48t。	氮氧化物 3,880.8t/a, 二氧化硫 7,761.6t/a, 颗粒物 1,093.2t/a	无超标排放
新疆煤电铝厂	二氧化硫、氟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	500KA3 个系列、400KA3 个系列, 每个系列各 1 个排放口。	二氧化硫 120.36mg/m ³ , 氟化物 0.42mg/m ³ , 颗粒物 3.79mg/m ³ 。	二氧化硫 200mg/m ³ , 氟化物 3mg/m ³ , 颗粒物 20mg/m ³ 。	二氧化硫 5,861.6t, 氟化物 25.02t, 颗粒物 191.01t。	二氧化硫 15,679.8t/a, 氟化物 235.2t/a, 颗粒物 1,567.8t/a。	无超标排放
新疆炭素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煅烧系统 2 个排放口, 焙烧系统 2 个排放口	氮氧化物 51mg/m ³ , 二氧化硫 14mg/m ³ , 颗粒物 5.5mg/m ³ 。	二氧化硫 400mg/m ³ , 颗粒物 100mg/m ³ (煅烧)、30mg/m ³ (焙烧)。	氮氧化物 291.11t, 二氧化硫 123.02t, 颗粒物 36.82t。	氮氧化物 638t/a, 二氧化硫 638t/a, 颗粒物 63.8t/a。	无超标排放
阳光铝材	氮氧化物、粉尘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3	铸轧车间 3 个排放口	氮氧化物 16mg/m ³ , 粉尘颗粒物 6.7mg/m ³	氮氧化物 240 mg/m ³ , 粉尘颗粒物 150mg/m ³	氮氧化物 10.47t, 粉尘颗粒物 16t。	氮氧化物 18 t/a, 粉尘颗粒物 91 t/a。	无超标排放
	非甲烷总烃	经过废气	1	冷轧车间 1 个排放口	13.8mg/m ³	<80 mg/m ³	15t	34.51 t/a	

		油雾净化装置后排放							
上海铝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油雾回收塔 1 个，退火炉 6 个。	3.75-4.62mg/m ³	70mg/m ³	6.5184t	无	无超标排放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油烟净化器 1 个	0.52 mg/m ³	1mg/m ³	0.01302 t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生态保护方针，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公司始终致力于加强能源管理和污染物减排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政策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大环保投入力度，实行新技术改造，从环保隐患治理、水资源循环利用、绿色矿山建设、危险废弃物处置等方面加强管理，全面实施节能减排、循环利用、生态保护等措施，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促进清洁生产，从而最大程度降低生产过程中造成的环境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保方面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环境损害责任事故；公司所属各分、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按规定完成了公司废水、废气及噪声的环境保护监测工作，污染物达标排放，无非法排污现象。

1、新龙公司处理系统由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和矿井水处理系统两部分构成。生活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100m³/h，经二级生化处理后全部用于洗选生产用水和绿化；矿井现有两套矿井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分别为 640 m³/h 和 1200 m³/h，水处理系统主体是穿孔旋流反应斜管沉淀池。截止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在线监测和外委环境监测数据均达标，且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分配指标范围内。

按照梁北矿二期扩建工程计划，新龙公司新增一座处理能力为 650 m³/h 的斜管沉淀池，目前已完工即将进入试运转。

2、兴隆公司处理系统由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和矿井水处理系统两部分构成。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有两座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构成，设计处理能力均为 45m³/h，采用地埋式生物挂膜处理工艺；矿井水处理系统为网格反应迷宫斜板沉淀池系统，设计处理能力为 1200m³/h，采用斜管沉淀池（加药处理）加重力无阀滤池进行处理。截止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在线监测和外委环境监测数据均达标，且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分配指标范围内。

3、公司下属炭素厂已完成烟气超低排放改造，东、西分厂共有 4 套在线监控设备（西厂已停产多年），在线监测数据上传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在线监控中心。目前，炭素厂技改项目已完成，防治污染设施在原有设施情况下，成型车间厂房增加了多点式黑法吸附除沥青烟设施和沥青罐 RTO 焚烧炉除沥青烟设施；其 12.4 万吨技改项目环评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获得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尚未进行竣工验收。

4、神火发电 600MW 机组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目前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各项污染因子均实现达标排放，在线监测数据连续稳定上传至永城市生态环境局、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监控中心。

5、新疆煤电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符合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目前新疆煤电各防治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新疆煤电 4 台发电机组均已完成超低排放及全工况脱硝改造，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并通过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备案。4 台发电机组采取 SCR 烟气脱硝装置+双室四电场静电除尘器+脱硫塔方式，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以降低氮氧化物产生量；每台发电机组安装 6 套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并与自治区污染物监控中心、国家生态环境部污染物监控中心联网，实现数据实时上传监控。煤炭输送系统、输灰系统及灰库均按环评报告要求配建相应的除尘器，建设全封闭式煤场，配套建设有 2×1200 m³/d 工业废水处理站，处理后中水全部回用至脱硫系统工艺水，产生的石膏、粉煤灰、炉渣全部运送至园区一般固体废物处置场。

(2) 新疆煤电铝厂配有 6 套烟气干法吸附+布袋除尘系统，废气排放全部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并与昌吉州污控中心联网，实现实时监控。

(3) 新疆煤电同时配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中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要求，并全部回收利用到铸造冷却水、厂区绿化灌溉或电力脱硫等，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

6、新疆炭素煅烧、成型、焙烧工段配套建设 2 套湿法脱硫系统、2 套湿电除尘器、8 套电捕除尘器、57 套袋式除尘器，同时配套建设 300m³/d 生活污水处理站一座，处理后的中水全部回用，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目前，新疆炭素各防治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7、阳光铝材现有 3 套熔保炉布袋除尘器、1 套冷轧烟雾净化油气装置，均运行良好，污染物达标排放。

8、上海铝箔现有 1 个烟雾回收塔、6 个退火炉，均运行良好，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国家规定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截至目前，公司各子公司已按照排污许可证相关规定取得相应的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在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能及时予以控制，预防事故蔓延，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公司设立了环境保护委员会，制定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预警、应急响应进行分级，制定应急程序、应急处置措施和后期处置措施，相关应急预案已在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公司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要求，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报环保部门备案，并严格按监测方案对各污染物进行监测，2020 年度各污染物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为进一步缓解公司的资金需求压力，改善公司融资结构，巩固资金链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和融资成本，压缩财务费用，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三次会议、监事会第七届七次会议和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380,1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4,865.36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996】号）核准，公司向 16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330,961,809 股，发行价格 6.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8,653,597.71 元，扣除发行费用 24,665,527.04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3,988,070.6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全部汇入公司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48484_R02 号《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发行的 330,961,809 股新股在深交所上市。

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管理层及核心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8 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6】175 号）、《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 13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231.46 万股。

目前，该股权激励方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八届九次会议、监事会第八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3、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事项

鉴于氧化铝市场行情持续低迷，而当地铝矿石资源日益衰竭，且铝矿石、烧碱等原材料价格一直处于高位，公司控股子公司汇源铝业因亏损严重导致资不抵债，无力持续经营并已陆续关停，为最大限度地减少股东损失和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利益，根据《汇源铝业关于拟进行破产重整的请示》，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通过引入战略投资方投入资金进行技改并主导运营的方式，实现汇源铝业的复工复产，并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規允许的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对汇源铝业的破产重整相关事宜。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鲁山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豫 0423 破申 1 号）和《决定书》（（2020）豫 0423 破 1 号），裁定受理汇源铝业的重整申请，并指定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为汇源铝业管理人。

2021 年 1 月 20 日，汇源铝业管理人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税款债权组、出资人组、普通债权组均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

2021 年 2 月 20 日，公司收到鲁山法院做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豫 0423 破 1 号之三），裁定如下：（1）批准汇源铝业重整计划；（2）终止汇源铝业重整程序。

目前，汇源铝业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汇源铝业负责执行重整计划，其管理人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

4、神火新材料破产清算事项

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国内氢氧化铝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没有规模优势的企业经营形势日趋困难，公司控股子公司汇源铝业的全资子公司神火新材料自 2014 年 7 月起临时停产。近年来，公司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和市场行情走势，并采取措​​施试图扭转其经营状况，但收效甚微，考虑到国内氧化铝、氢氧化铝产能规模、供求状况的实际，结合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环保政策趋严要求，以及市场行情持续低迷的现实，神火新材料已扭亏无望，且其继续经营不仅需加大环保投入，还需对老化的设备进行升级换代投入巨大，而神火新材料已无力承担。

为阻止神火新材料继续经营出现更大的亏损和资产损失，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一次会议、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神火新材料以债务人身份申请破产清算，并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規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破产清算相

关事宜。

2019 年 11 月 28 日，神火新材料以资不抵债、明显缺乏清偿债务能力为由向河南省汝州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汝州法院”）申请对神火新材料进行破产清算。

2019 年 12 月 13 日，神火新材料收到汝州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豫 0482 破申 4 号），裁定受理神火新材料的破产清算申请。

目前，神火新材料破产清算工作处于破产拍卖阶段，绝大部分资产已拍卖完毕，仅剩办公楼、化验楼和仓库尚未拍卖。

5、晋源矿业清算事项

鉴于晋源矿业是公司为推进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项目建设而设立的平台，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事宜已全部完成，晋源矿业已事实上停止经营且没有存续的必要，为避免晋源矿业成为僵尸企业和开支增加，根据实际运营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对晋源矿业实施清算、注销，并授权管理层依照相关规定办理清算、注销的具体事宜。

鉴于清算、注销程序复杂、手续繁琐，为提高公司资产处置效率，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决定将晋源矿业的处置方式由清算、注销变更为公开挂牌转让股权，并授权管理层履行资产评估、挂牌等相关程序，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目前，公司已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寻找到合格的受让方，已收到股权转让价款。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梁北煤矿改扩建事项

2018 年 5 月 21 日，全资子公司新龙公司（收到《国家能源局关于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国能发煤炭【2018】37 号），同意新龙公司下属梁北煤矿生产能力由 90 万吨/年改扩建至 240 万吨/年，项目总投资 22.27 亿元（不含矿业权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获国家能源局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目前，梁北煤矿改扩建事项正在积极推动中，首采工作面已进入联合试运转状态。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750	0.01	330,961,809			-30,250	330,931,559	330,963,309	14.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972,536				62,972,536	62,972,536	2.82
3、其他内资持股	31,750	0.01	267,989,273			-30,250	267,959,023	267,990,773	12.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0,969,289				240,969,289	240,969,289	10.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750	0.01	27,019,984			-30,250	26,989,734	27,021,484	1.2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0,468,250	99.99				30,250	30,250	1,900,498,500	85.17
1、人民币普通股	1,900,468,250	99.99				30,250	30,250	1,900,498,500	85.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00,500,000	100.00	330,961,809				330,961,809	2,231,461,8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公司向 16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330,961,80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深交所上市。（2）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进行换届选举，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程乐团先生、原公司监事左素清女士所持公司股份于当日全部锁定，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全部解除锁定；新任公司副总经理常振先生所持公司股份锁定 1,5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11 日，河南省国资委印发《关于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8】33 号）文件，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99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8,010.00 万股新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发行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总计人民币 2,048,653,597.71 元已缴入公司主承销商中信建投指定的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东大桥路支行，户名：中信建投，账号：320766254539），安永华明对认购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认购资金缴存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48484_R01 号）。

2020 年 12 月 8 日，中信建投向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认股款（扣除本次发行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后的净额）。同日，安永华明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而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并出具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48484_R02 号）。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止，发行人已发行 A 股股票计 2,231,461,809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6.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8,653,597.71 元，扣减已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3,988,070.67 元，其中计入股本 330,961,809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就本次增发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12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在深交所上市。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后，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330,961,809 股，股本增加到 2,231,461,809 元，控股股东神火集团的持股比例由 25.37%降低到 21.60%。股本和资本公积的增加，使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由 82.26%降低至 79.5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3,279,483	0	53,279,48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53,279,48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53,279,483 股
商丘新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	48,465,266	0	48,465,26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465,26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48,465,266 股
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	0	20,000,000	0	20,000,00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0,000,00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20,000,000 股

证券投资基金					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股
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 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0	16,300,484	0	16,300,484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300,484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300,484 股
李志华	0	16,155,088	0	16,155,08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155,08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155,088 股
华宝（上海）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新趋势私募股 权投资基金	0	16,155,088	0	16,155,08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155,08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155,088 股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 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3,004,846	0	13,004,84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3,004,84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3,004,846 股
长城国瑞证券国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2,924,070	0	12,924,07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2,924,07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2,924,070 股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0,000,000	0	10,000,00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0,000,00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0,000,000 股
东方红智远三年持有 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0,000,000	0	10,000,00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0,000,00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0,000,000 股
徐建业	0	9,693,053	0	9,693,05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693,05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9,693,053 股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0	9,693,053	0	9,693,05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693,05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9,693,053 股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 任公司-分红-个人分 红	0	9,693,053	0	9,693,05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693,05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9,693,053 股
云南金种子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9,693,053	0	9,693,05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693,05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9,693,053 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 组合	0	9,693,052	0	9,693,052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693,052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9,693,052 股
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 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	0	7,996,768	0	7,996,76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7,996,76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7,996,768 股

证券投资基金					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0	6,462,035	0	6,462,035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462,035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6,462,035 股
凯丰金选宏观策略 16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	6,462,035	0	6,462,035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462,035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6,462,035 股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0	5,000,000	0	5,000,00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5,000,00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5,000,000 股
东方红恒阳五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5,000,000	0	5,000,00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5,000,00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5,000,000 股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0	4,846,526	0	4,846,52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46,52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4,846,526 股
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4,846,526	0	4,846,52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46,52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4,846,526 股
凯丰宏观策略 13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	4,846,526	0	4,846,52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46,52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4,846,526 股
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3,990,306	0	3,990,30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3,990,30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3,990,306 股
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	2,504,038	0	2,504,03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504,03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2,504,038 股
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777,060	0	1,777,060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777,060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777,060 股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696,284	0	1,696,284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96,284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96,284 股
上投摩根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696,284	0	1,696,284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96,284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96,284 股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九零三组合	0	1,615,508	0	1,615,50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15,50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15,508 股

嘉实基金一中邮理财一研究驱动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615,508	0	1,615,50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15,50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15,508 股
长城国瑞证券阳光 1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615,508	0	1,615,508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615,508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615,508 股
孙兆栋	0	1,171,843	0	1,171,84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171,84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171,843 股
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130,856	0	1,130,856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1,130,856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1,130,856 股
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807,754	0	807,754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807,754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807,754 股
长城国瑞证券阳光 1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46,203	0	646,203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46,203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646,203 股
上投摩根研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484,652	0	484,652	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84,652 股，自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 484,652 股
程乐团	30,150	10,050	40,200	0	董监高锁定限售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左素清	1,600	700	900	0	董监高锁定限售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常 振	0	0	1,500	1,500	董监高锁定限售	离职半年后
合计	31,750	330,972,559	42,600	330,963,30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0 年 11 月 22 日	6.19	330,961,809	2020 年 12 月 30 日	330,961,809	--	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85）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996】号）核准，公司向 16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330,961,809 股，发行价格 6.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8,653,597.7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3,988,070.67 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在深交所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231,461,809 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 1,900,500,000 股增加至 2,231,461,809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神火集团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60,627,326,771.16 元，同比增加 7,320,236,670.66 元；负债总额为 48,209,760,551.24 元，同比增加 4,000,879,587.91 元，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82.93% 下降至 79.52%，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改善。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6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4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0	482,103,191	22,005,620	0	482,103,191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2	250,472,790	-9,500,000	0	250,472,790	质押	194,000,000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65,552,666	-15,900,000	0	65,552,66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53,280,183	53,280,183	53,279,483	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7	52,885,269	39,416,676	0	52,885,269		
商丘新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	48,465,266	48,465,266	48,465,266	0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48,363,327	-11,234,999	0	48,363,327		
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9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		
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8,779,330	0	0	18,779,330		
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73	16,300,484	16,300,484	16,300,48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①2008 年 1 月，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受让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97%的股权，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神火集团和本公司部分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发起设立的民营企业；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神火集团与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②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为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与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③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482,103,191	人民币普通股	482,103,191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250,472,79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72,790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5,552,666	人民币普通股	65,552,6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885,269	人民币普通股	52,885,269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48,363,327	人民币普通股	48,363,327					
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779,330	人民币普通股	18,779,33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58,5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00,000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89,102	人民币普通股	12,489,102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67,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2008 年 1 月，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受让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97%的股权，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神火集团和本公司部分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发起设立的民营企业；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神火集团与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②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为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与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③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注：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度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所持公司股份 950.00 万股；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度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所持公司股份 1,590.00 万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李炜	1994 年 09 月 30 日	914114001750300255	煤炭、电力、电解铝、铝加工产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冯华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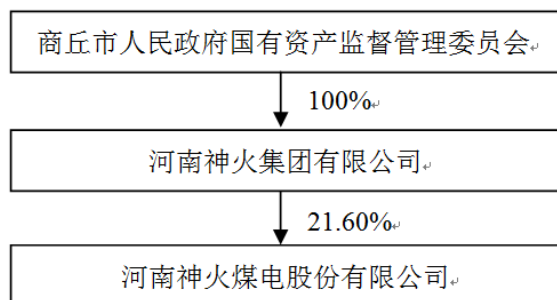
公司的股权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元）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任启礼	2001 年 12 月 24 日	100,500,000.00	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技术咨询服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李宏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李 炜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4年04月18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崔建友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张 伟	董事	现任	男	50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马 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6	2016年08月18日	2022年08月17日	0	0	0	0	0
文献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谷秀娟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徐学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黄国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孙公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4年04月18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曹兴华	监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王克强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0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李仲远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常兴民	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4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洪木银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韩从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王亚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常 振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2,000	0	0	0	2,000
刘德学	总会计师	现任	男	44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吴长伟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20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19日	0	0	0	0	0
齐明胜	董事、总经 理	离任	男	57	2014年04月18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石洪新	董事、总会	离任	男	56	2014年04月18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计师										
程乐团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8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20日	40,200	0	0	0	40,200
严义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4年04月18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曹胜根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4年04月18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翟新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8	2015年04月15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任慧娟	监事	离任	女	50	2019年05月17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田欣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51	2010年08月03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王西科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9	2008年04月03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李爱启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6	2014年04月18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2,200	0	0	0	42,2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宏伟	董事长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崔建友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张伟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文献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谷秀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徐学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黄国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孙公平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曹兴华	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王克强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李仲远	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常兴民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洪木银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韩从杰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王亚峰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常振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刘德学	总会计师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吴长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0年05月20日	聘任

齐明胜	董事、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石洪新	董事、总会计师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程乐团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严义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曹胜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翟新生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任慧娟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田欣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王西科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李爱启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0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职务	姓名	学历、职称	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	李宏伟	博士 正高级会计师	2008年3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0年2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副总会计师； 2014年4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内控管理、资本运作、“三会”运作和信息披露工作； 2016年9月起任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年7月起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会工作； 2020年5月起任神火集团副总经理。
	李炜	硕士 教授级高级政工师 高级企业文化师	2014年2月起任神火集团党委书记； 2014年4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协助公司董事长开展董事会工作； 2017年3月起任神火集团董事长； 2018年1月起任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2020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
	崔建友	硕士 高级经济师	2011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 2014年2月起任神火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4年4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会工作； 2017年3月起任神火集团副董事长； 2020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协助公司董事长开展董事会工作。
	张伟	博士 副教授	2008年4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安全、质量标准化、环保、工农关系协调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2017年3月起任神火集团董事； 202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2020年5月起任神火集团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	马萍	硕士 经济师	2011年9月起任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2014年11月至2019年10月任北京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年6月起任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016年8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文献军	硕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1年4月起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教授级高工、副会长； 2008年7月起任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9年9月至2018年6月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钨钼分会会长；

			2010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理事长； 2020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谷秀娟	博士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注册会计师	2014年11月起任河南工业大学经贸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年7月起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起任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3月起任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4月起任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学锋	博士 高级经济师 硕士生导师	2008年1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金融学院国际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 2016年6月起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 2016年10月至2019年01月任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专家； 2017年7月起任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1月起任昆山世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顾问； 2020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国良	博士 教授 博士生导师	2007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矿业大学副院长、教授； 2016年12月起任中国矿业大学教授、管理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 2018年10月起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孙公平	硕士 高级政工师 高级经济师	2010年2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监事，公司下属神火铝电公司党委书记； 2014年2月至今任神火集团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2014年4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工作。
	曹兴华	硕士 正高级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2008年2月至2011年2月任公司下属煤业公司总会计师； 2011年12月起任河南省商丘商电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7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神火集团财务部长； 2020年5月起任神火集团副总会计师； 2020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
	王克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2014年1月至2018年4月任神火集团党委委员、公司下属煤业公司党委书记； 2018年4月起任神火集团党委委员、新疆资源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2020年5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工会主席。
高级管理 人员	李仲远	本科 经济师	2014年1月起任神火集团党委委员； 2014年1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培训中心主任； 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任神火国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0年5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2020年7月起兼任新疆资源董事长、新疆煤电执行董事。
	常兴民	硕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15年至2018年4月任公司下属煤业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5月至2020年7月任公司下属煤业公司总经理； 2020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洪木银	硕士 工程师	2010年4月至2018年5月任晋源矿业总经理； 2014年4月至2017年3月任许昌神火副总经理； 2017年3月至2019年5月任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年5月至2019年5月任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9年5月至2020年5月任神火集团安监局局长； 2020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0年7月起兼任公司安监局局长。
	韩从杰	硕士 工程师	2014年1月起任神火集团党委委员； 2014年1月至2018年5月任神火国贸总经理； 2017年3月起任神火集团监事； 2018年5月至2020年7月任公司下属铝业电力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亚峰	本科 经济师		2014 年 1 月起任神火集团党委委员； 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新疆资源副总经理； 2017 年 3 月起任神火集团监事； 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新疆资源总经理； 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常 振	硕士 高级经济师		2009 年至 2017 年任公司下属铝业公司副书记； 2017 年至 2020 年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 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德学	本科 高级会计师		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公司下属煤业公司财务部长；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公司下属煤业公司总会计师； 2017 年 3 月起任神火集团监事； 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公司财务部长； 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总会计师。
吴长伟	本科 经济师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资本运营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航天科技工智慧产业公司投资部部长； 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法务部部长； 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宏伟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李 炜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崔建友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张 伟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孙公平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曹兴华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韩从杰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王亚峰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刘德学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神火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届任期均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聘）连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宏伟	上海模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21 日		否

	上海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0月06日		否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16日	2021年04月15日	是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19日	2021年07月18日	是
李 炜	上海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06日		否
崔建友	上海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10月06日		否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0日		否
张 伟	河南中鼎安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25日		否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20日		否
马 萍	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合伙人	2011年09月01日		是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28日		是
文献军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教授级高工、副会长	2001年4月		是
	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7月		是
谷秀娟	河南工业大学经贸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4年11月		是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28日	2022年04月26日	是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16日	2022年10月15日	是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3月20日	2023年06月29日	是
徐学锋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教授	2016年06月		是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		是
	昆山世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顾问	2020年01月		是
黄国良	中国矿业大学	教授、管理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	2016年12月		是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08日	2021年10月08日	是
曹兴华	河南省商丘商电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1年12月		否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8月02日		否
	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28日		否
	商丘诚信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24日		否
	河南省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6日		否
	郑州天宏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21日		否
李仲远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17日		否
	河南润达招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6月26日		否
常兴民	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韩从杰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0日		否
王亚峰	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13日		否
	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1日		否
常 振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17日		否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14日		否

	永城市神火新绿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否
	商丘市归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5 月 30 日		否
吴长伟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9 月 13 日		否
	永城市神火新绿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否
	商丘市归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5 月 30 日		否
	沁阳市骏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1 月 17 日		否
	河南神骏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2 月 2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第八届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内部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标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6 年修订）。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长期激励三部分构成。基本薪酬结合岗位职责和基本履职情况，按月支付。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经营业绩和节能环保效果等挂钩，根据年度考核结果统筹兑付。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组（人力资源部）考核，在履行各级审批程序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兑付区间为 50.00 万元-73.30 万元的意见，结合实际支付情况在以后年度统筹兑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以往年度递延到 2020 年度发放的绩效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宏伟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55.47	否
李 炜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69.53	否
崔建友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68.84	否
张 伟	董事	男	50	现任	57.27	否
马 萍	独立董事	女	56	现任	8.00	否
文献军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0.00	否
谷秀娟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4.00	否

徐学锋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00	否
黄国良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4.00	否
孙公平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55.59	否
曹兴华	监事	男	56	现任	37.47	否
王克强	职工监事	男	50	现任	71.82	否
李仲远	总经理	男	47	现任	82.17	否
常兴民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4	现任	85.55	否
洪木银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64.51	否
韩从杰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52.70	否
王亚峰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70.75	否
常 振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54.83	否
刘德学	总会计师	男	44	现任	65.42	否
吴长伟	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48.50	否
齐明胜	董事、总经理	男	57	离任	14.98	否
石洪新	董事、总会计师	男	56	离任	9.35	否
程乐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离任	13.27	否
严义明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6.00	否
曹胜根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6.00	否
翟新生	独立董事	男	68	离任	6.00	否
任慧娟	监事	女	50	离任	10.49	否
田 欣	职工监事	男	51	离任	61.86	否
王西科	副总经理	男	59	离任	11.48	否
李爱启	副总经理	男	56	离任	9.18	否
合计	--	--	--	--	1,109.0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9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6,28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6,2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604
销售人员	564
技术人员	5,265
财务人员	266
行政人员	1,587
合计	26,2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192
本科	3,172
大专	3,951
高中及以下	18,967
合计	26,286

2、薪酬政策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有关政策，以具有市场竞争力和对骨干人才有吸引力为导向制定薪酬制度，公司的薪酬制度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以协商工资制为补充。根据当期经济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状况决定薪酬分配的实际水平，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3、培训计划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深交所、辖区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培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按照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从培训的层次、类型、内容、形式的多样性入手，实施以各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生产一线操作人员为对象的适应性培训、资格培训和技能等级提升培训，锻炼和提高员工的实际工作能力，提高综合素养，努力培养和打造一支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员工队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和根本。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转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一致。

为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和优化内部控制，健全统一、规范、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协调、持续、快速发展，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作为参加内控试点的第一批上市公司，在天健光华（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的协助下，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已经 201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也已经制定了《内控管理分册》，基本形成了较为完整和清晰的内部控制框架。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的重大信息等非规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未公开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动的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实现了“五分开”。

（一）业务分开及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公司发起设立时，神火集团已将其煤炭产业的经营性资产全部投入本公司，2007 年，公司通过增资、收购资产等方式将神火集团铝电产业的资产纳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神火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因政策等原因有部分潜在业务与本公司业务相同，但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详见本节之“三、同业竞争情况”。

（二）人员分开：按照《公司法》关于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之间权责明确、互相制衡的原则，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人员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专职工作，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亦完全独立。

（三）资产分开：控股股东神火集团已将其煤电铝主营产业的生产系统、辅助系统及配套设施注入本公司，神火集团及其附属单位已不具备经营同类产品的能力。公司依法拥有采矿权、注册商标等无形资产，采购、生产、销售系统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财务分开：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单独纳税，没有财务人员在关联单位兼职现象。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进行独立核算。

（五）机构分开：公司依法独立设置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运营；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分开，没有“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的职能部门之间亦不存在上下级管理关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神火国际于 2006 年经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成立，系神火集团全资子公司，拥有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波文盆地塔瑞宝煤矿 1.57 亿吨煤炭资源的勘探许可证，目前已完成勘探、环境评价、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神火集团对塔瑞宝煤炭项目的建设时间、建设方式等问题仍在进行评估，尚未申请采矿许可证。截至目前，神火国际仅开展煤炭勘探等前期工作，尚未实际运营，与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神火集团拟于神火国际取得澳大利亚塔瑞宝煤矿采矿许可证后 24 个月内将相关业务转让给公司。	
同业竞争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018 年 9 月 12 日，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商丘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天宏工业 70% 股权划转至神火集团。截至目前，天宏工业仅拥有河南省新密市李岗煤矿探矿权许可证，尚未取得采矿权许可证，亦未实际运营，与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神火集团拟挂牌转让所持天宏工业 70% 股权。	
同业竞争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为抓住行业政策调整的有利时机，调整、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及时把闲置的电解铝产能置换到成本优势地区，从而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与控股股东神火集团、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云南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在云南省文山州富宁县出资设立了云南神火。神火集团持有云南神火 48.02% 的股权，为云南神火控股股东。云南神火经营范围为“铝锭（液）、铝加工、铝制品及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其一系列一段 15 万吨计划于 2019 年年底通电，但受疫情影响，2020 年 2 月 17 日才开始通电焙烧启动，试运行阶段产出的电解铝全部用于云南神火自身生产环节中的电解槽填充基础铝和铝母线的制作安装工程，2020 年 5 月份开始有部分产品对外销售。	神火集团将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融资渠道、资金状况、云南神火项目进展和经营情况等因素，依照法定程序，在云南神火项目建成投产后 24 个月内，通过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云南神火的部分或全部股权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20 年 9 月，公司向云南神火增资 100,469.00 万元，成为云南神火控股股东，该同业竞争问题已解决。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97%	2020 年 03 月 10 日	2020 年 03 月 11 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5.36%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5 月 21 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27%	2020 年 09 月 28 日	2020 年 09 月 29 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020 年第三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34.37%	2020 年 11 月 09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0 年

股东大会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74)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79%	2020 年 03 月 10 日	2020 年 03 月 11 日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马 萍	8	1	7	0	0	否	4
文献军	6	0	6	0	0	否	2
谷秀娟	6	1	5	0	0	否	2
徐学锋	6	2	4	0	0	否	2
黄国良	6	2	4	0	0	否	3
严义明	2	1	1	0	0	否	2
曹胜根	2	0	2	0	0	否	2
翟新生	2	1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能够依法履行职责,认真阅读公司财务及其他相关资料,亲自或授权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就会议提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参与了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财务管理、经营及发展战略多次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对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诚信、勤勉

义务，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发表日期	会议名称	独立意见内容
2020年2月23日	第七届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修改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方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关于变更对全资子公司左权晋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处置方式的独立意见。
2020年4月27日	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7、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事项： (1)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2020年度向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云南神火提供贷款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0、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1、关于公司2020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独立意见； 12、关于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事项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向神火集团拆借资金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4、关于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 1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5月20日	第八届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20年8月14日	第八届三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4、关于参股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事项选聘评估机构的独立意见。
2020年9月10日	第八届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独立意见。
2020年10月21日	第八届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神火提供贷款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020年11月27日	第八届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参股公司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专业意见。2020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召开会议、履行职责，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召开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各

召开 2 次会议，对相关事项提出了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曹胜根先生、独立董事马萍女士和内部董事齐明胜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齐明胜先生担任。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选举，选举内部董事李炜先生、独立董事马萍女士、独立董事文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李炜先生为主任委员。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严义明先生、独立董事翟新生先生和内部董事李炜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严义明先生担任。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选举，选举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独立董事徐学锋先生、独立董事黄国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谷秀娟女士为主任委员。

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标准进行了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曹胜根先生、独立董事马萍女士和内部董事石洪新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曹胜根先生担任。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选举，选举独立董事徐学锋先生、独立董事马萍女士、内部董事崔建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第八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徐学锋先生为主任委员。

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对李炜先生等拟聘董事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等进行了审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利于公司发展的董事候选人提名建议。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对李仲远先生等拟聘高管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等进行了审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利于公司发展的高管候选人提名建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翟新生先生、独立董事严义明先生和内部董事崔建友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翟新生先生担任。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选举，选举独立董事黄国良先生、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内部董事李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国良先生为主任委员。

2020 年 1 月 13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同意审计中介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及财务报表审计总体审计计划及策略，并要求年审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同意公司审计部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0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议案》、《关于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和《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董事会年初下达的《经营目标责任书》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确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计划、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通过综合考核，依据考核结果来确定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实际水平。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4 月 0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0 年 4 月 0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7.4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6.9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被评价单位具备以下特征之一的缺陷，应定为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非一般性文字描述错误）；（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其他可能严重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被评价单位具备以下特征之一的缺陷，应定为重大缺陷：（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3）下属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4）被媒体曝负面新闻，产生较大负面影响；（5）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6）发生重大负面事项（包括安全事故、大量裁员等），并对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定量标准	缺陷等级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缺陷等级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含）万元以下	500 万元 -2000（含）万元	2000 万元以上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安全事故	一般事故一起	较大事故一起或一般事故两起	重大事故一起或较大事故两起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环保事故	一般突发环境事件一起	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一起或一般突发环境事件两起	重大突发环境事件一起或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两起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4 月 0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1 年 4 月 0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348484_R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新 陆俊

审计报告正文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348484_R01号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增资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9月10日、2020年9月28日作出决议，批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0元价格受让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人民币3亿元认缴出资权并以现金形式对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70,469万元。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原为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其控股股东为河南神火集团	我们在审计工作中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获取并查阅与增资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相关的资料，包括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投资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等； 2) 检查股权投资相关的资金支付情况并分析增资完成后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对云南神火铝

<p>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43.40%股权。</p> <p>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对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30.20%股权对应的表决权自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完成之日起委托给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行使，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对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的控制权。</p> <p>2020年9月30日，上述事项办理完毕，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该事项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4，附注三、5，三、30，附注六、1，附注七、1及附注十四、3。</p>	<p>业有限公司拥有控制权；</p> <p>3) 检查收购前后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的业务情况，评价是否属于企业合并；</p> <p>4) 检查收购前后相关公司的股权架构及治理结构，分析是否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评价公司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p> <p>5) 复核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p>
--	---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控股子公司破产重整	
<p>2020年5月20日，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拟实施破产重整计划的议案》。</p> <p>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于2020年6月24日裁定受理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拟实施破产重整一案并于2020年6月29日指定了管理人。管理人自2020年7月2日起接管了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p> <p>由于上述事项，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将该公司纳入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于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投资损失人民币134,712,824.11元，并于公司财务报表中确认债权损失人民币40,634,562.69元，该事项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较为复杂的判断和会计处理，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2021年1月20日，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并表决了《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2021年2月9日，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重整计划。2021年3月2日，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与重整投资方签订了《投资协议》。</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三、30，五、18，五、47，六、2，附注十二、附注十三、2及附注十四、2。</p>	<p>我们在审计工作中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 获取并查阅与破产重整相关的资料，包括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法院裁定书、管理人工作报告、重整计划草案、与重整投资方签订的投资协议等；</p> <p>2) 询问管理层破产重整进展情况，并结合资产负债表日后破产重整工作进展，评价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所作的估计；</p> <p>3) 根据重整计划草案及投资协议，对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各债权人预计受偿金额进行重新计算；</p> <p>4) 就重整工作的关键事项向管理人进行访谈；</p> <p>5) 复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投资损失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债权损失的计算过程；</p> <p>6) 复核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p>于2020年度，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整合现有资源、盘活存</p>	<p>我们在审计工作中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p>

<p>量资产、消除安全隐患，决定停止对部分煤炭产能较小的矿井继续投资并对外转让；此外，部分长期资产用途发生转变。管理层认为上述资产存在减值迹象。</p> <p>管理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估可收回金额，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于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7,083,223.37元、197,142,856.26元以及314,370,810.83元。由于上述减值事项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可收回金额的评估涉及的影响因素及管理层判断较为复杂，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6，附注三、30，附注五、10，附注五、13，附注五、14，附注五、15，附注五、49以及附注十四、3。</p>	<p>1)对管理层识别出的资产减值迹象进行评价；</p> <p>2)对于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协助进行减值测试的，我们评价了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复核其工作成果；</p> <p>3)对于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的，对类似资产的市场价值、变现率及处置费用进行了评价；</p> <p>4)对于采用预计现金流量折现模型确定可收回金额的，对评估方法及关键评估参数进行了评价，对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与历史财务数据、经批准的预算及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比较，对于金额重大、风险较高的，我们引入内部估值专家协助对评估方法及关键评估参数进行评价。</p> <p>5)复核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p>
---	---

四、其他信息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继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陆 俊

中国 北京

2021年4月2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1,022,254.84	10,376,321,405.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1,355,314.68	961,012,248.58
应收款项融资	687,380,436.33	932,065,095.53
预付款项	618,519,385.18	634,770,11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7,651,162.70	180,099,517.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8,43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51,286,859.14	2,171,204,299.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000,000.00	112,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76,372,021.62	1,079,325,711.63
流动资产合计	20,061,587,434.49	16,447,298,389.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3,474,873.55	204,777,793.69
长期股权投资	3,072,252,765.97	2,984,140,07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912,982.97	97,654,085.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155,324.12	40,532,149.93
固定资产	21,390,986,310.28	16,776,388,265.67
在建工程	5,009,921,614.92	6,654,553,061.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632,457,658.41	5,018,542,31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1,336,349.46	1,036,247,498.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338,085.62	1,405,487,95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5,867,068.09	2,641,468,51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75,703,033.39	36,859,791,711.30
资产总计	60,637,290,467.88	53,307,090,100.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27,911,380.76	18,547,997,067.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145,725.00
应付票据	12,001,777,500.00	9,270,263,012.54
应付账款	3,946,941,294.14	3,340,984,281.75
预收款项	2,965,890.89	315,699,842.97
合同负债	214,003,396.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1,849,106.69	750,099,873.22

应交税费	477,776,320.31	374,706,304.28
其他应付款	1,686,973,079.12	2,777,885,768.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7,252,234.69	3,448,998,254.34
其他流动负债	27,475,418.93	
流动负债合计	40,304,925,621.58	38,833,780,129.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37,188,312.34	3,302,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58,543,954.71	1,321,111,364.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1,404,776.34	447,952,394.69
递延收益	222,204,958.93	303,587,0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36,769.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6,078,771.67	5,375,100,833.57
负债合计	48,211,004,393.25	44,208,880,963.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31,461,809.00	1,90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77,608,283.75	1,438,884,35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850,972.38	-18,595,977.81
专项储备	141,109,790.16	121,637,962.45

盈余公积	796,024,412.87	784,819,42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7,706,277.52	391,119,33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2,059,600.92	4,618,365,095.50
少数股东权益	5,444,226,473.71	4,479,844,04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26,286,074.63	9,098,209,13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637,290,467.88	53,307,090,100.50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世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2,339,709.43	4,069,599,02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06,357,461.72	443,585,364.26
应收款项融资	1,875,842,664.00	3,347,037,875.31
预付款项	16,793,994.79	26,677,268.56
其他应收款	4,069,097,450.93	4,391,851,22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8,435,000.00	20,100,000.00
存货	337,437,383.12	350,455,775.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656,085.80	295,807,108.46
流动资产合计	14,298,524,749.79	12,925,013,642.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91,365,122.58	12,871,316,89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176,427.78	
固定资产	2,909,831,356.36	3,081,717,968.69
在建工程	10,549,608.50	9,807,40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3,697,130.17	295,420,902.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2,850,195.46	211,773,30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5,155,099.58	1,757,01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43,624,940.43	18,228,051,478.17
资产总计	34,042,149,690.22	31,153,065,12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62,766,515.99	13,919,870,311.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28,000,000.00	3,207,142,858.00
应付账款	2,680,738,058.74	278,198,926.08
预收款项	1,059,621.66	22,524,647.48
合同负债	122,658,566.41	
应付职工薪酬	313,434,756.40	276,110,096.94
应交税费	38,884,512.58	41,111,511.46
其他应付款	5,890,797,152.69	5,414,067,329.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4,329,872.22	190,237,949.11
其他流动负债	15,945,613.64	
流动负债合计	25,938,614,670.33	23,349,263,63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764,894.44	9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2,559,622.95	554,621,439.32
递延收益	144,195,029.96	228,078,04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519,547.35	1,681,699,484.20
负债合计	26,324,134,217.68	25,030,963,115.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31,461,809.00	1,90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1,252,726.70	1,710,023,55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6,235,494.45	54,512,930.92
盈余公积	795,849,414.99	784,644,422.45
未分配利润	1,583,216,027.40	1,672,421,09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8,015,472.54	6,122,102,0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042,149,690.22	31,153,065,121.1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809,234,330.43	17,538,480,134.37
其中：营业收入	18,809,234,330.43	17,538,480,134.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15,341,960.91	18,676,457,470.17
其中：营业成本	14,765,569,474.98	14,930,716,06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0,014,307.87	473,352,462.83
销售费用	342,396,641.73	505,155,206.28
管理费用	622,296,843.18	1,051,804,077.89
研发费用	135,088,654.35	53,296,930.14
财务费用	1,419,976,038.80	1,662,132,726.21
其中：利息费用	1,543,550,769.19	1,768,776,761.23
利息收入	215,772,987.72	198,601,370.28
加：其他收益	85,193,162.37	32,615,825.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42,807.16	594,838,198.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50,016.95	67,220,882.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8,579.37	-12,405,000.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7,124,726.05	-1,684,984,423.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004,476.13	3,163,281,079.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123,895.44	955,368,343.80
加：营业外收入	291,787,425.67	148,708,273.84
减：营业外支出	25,645,869.27	95,387,671.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2,265,451.84	1,008,688,946.25
减：所得税费用	520,403,297.67	475,399,382.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862,154.17	533,289,563.5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966,714.25	1,552,399,463.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04,560.08	-1,019,109,899.73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322,986.53	1,340,273,062.19
2.少数股东损益	-106,460,832.36	-806,983,498.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51,940.71	-5,253,571.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63,955.43	-4,667,206.3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0,757.76	2,605,865.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0,757.76	2,605,865.6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43,197.67	-7,273,072.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5,381.34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815,255.6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457,816.33	-3,457,816.33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7,985.28	-586,364.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214,094.88	528,035,99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586,941.96	1,335,605,855.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72,847.08	-807,569,863.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9	0.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52,871,008.7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881,241.44 元。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世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89,889,286.93	3,920,676,389.80
减：营业成本	7,408,249,802.21	3,864,351,756.04
税金及附加	241,551,015.77	272,435,399.13
销售费用	14,578,206.84	2,863,217.93
管理费用	241,047,023.35	512,565,128.77
研发费用	39,332,085.54	39,750,406.56
财务费用	494,271,111.61	669,625,211.58
其中：利息费用	577,371,282.96	755,931,663.49
利息收入	119,052,401.53	143,018,977.88
加：其他收益	20,771,455.32	18,293,732.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4,978,283.53	710,195,14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978,283.53	55,088,09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85,060.18	-1,391,840,09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289,308.61	-408,058,20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207,888.91	3,290,780,993.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556,699.42	778,456,838.29
加：营业外收入	256,805,696.51	78,828,900.30
减：营业外支出	41,199,071.68	369,870,824.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049,925.41	487,414,914.25
减：所得税费用		143,081,025.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49,925.41	344,333,888.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49,925.41	344,333,888.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049,925.41	344,333,888.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24,583,793.05	14,602,754,241.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383,557.85	49,768,71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638,116.15	576,858,03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6,605,467.05	15,229,380,996.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32,487,114.57	9,452,770,466.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2,680,145.17	2,689,197,105.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8,653,154.00	2,096,578,46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951,794.68	893,572,07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4,772,208.42	15,132,118,12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833,258.63	97,262,87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0,000.00	46,111,67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013,967.60	2,505,717,464.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9,437,723.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273,195.85	5,997,24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307,163.45	2,817,664,10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3,263,422.59	2,479,744,34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974,645.72	51,458,83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4,238,068.31	2,531,203,18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930,904.86	286,460,920.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7,253,695.02	1,76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010,000.00	1,74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98,549,151.89	30,003,524,200.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6,042,039.12	4,061,301,20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81,844,886.03	35,830,825,409.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25,155,667.52	26,860,783,662.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3,574,974.57	1,343,296,729.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1,238,149.55	7,894,706,17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89,968,791.64	36,098,786,56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1,876,094.39	-267,961,15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04,723.11	848,084.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573,725.05	116,610,72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6,897,763.50	2,060,287,03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471,488.55	2,176,897,763.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3,215,100.76	2,776,764,000.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365.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733,339.96	939,371,61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3,176,806.20	3,716,135,61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2,625,703.69	1,103,385,38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6,263,094.93	1,081,742,05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778,305.28	850,376,14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966,837.83	546,270,09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633,941.73	3,581,773,67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42,864.47	134,361,93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100,000.00	577,87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535,479.51	4,184,504,125.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95,000.00	494,033,279.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830,479.51	5,630,314,40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174,782.30	237,971,93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5,690,000.00	968,160,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864,782.30	1,206,132,23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034,302.79	4,424,182,16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5,243,695.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65,667,081.79	27,616,455,828.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00,000.00	16,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81,910,776.81	27,632,625,828.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38,999,535.22	23,125,782,27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641,102.63	680,580,180.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1,387,405.50	7,955,044,88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4,028,043.35	31,761,407,33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882,733.46	-4,128,781,505.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9,391,295.14	429,762,59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756,517.66	642,993,924.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2,147,812.80	1,072,756,517.6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0,500,000.00			1,438,884,357.00		-18,595,977.81	121,637,962.45	784,819,420.33		391,119,333.53		4,618,365,095.50	4,479,844,041.67	9,098,209,13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1,900,500,000.00			1,438,884,357.00		-18,595,977.81	121,637,962.45	784,819,420.33		391,119,333.53		4,618,365,095.50	4,479,844,041.67	9,098,209,137.17	

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961,809.00			1,838,723,926.75		6,745,005.43	19,471,827.71	11,204,992.54	156,586,943.99	2,363,694,505.42	964,382,432.04	3,328,076,93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63,955.43			358,322,986.53	364,586,941.96	-104,372,847.08	260,214,09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961,809.00			1,838,723,926.75			-1,102,183.80			2,168,583,551.95	1,139,923,418.39	3,308,506,970.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961,809.00			1,693,026,261.67						2,023,988,070.67	499,918,508.70	2,523,906,579.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5,697,665.08			-1,102,183.80			144,595,481.28	640,004,909.69	784,600,390.97	
（三）利润分配								11,204,992.54	-201,254,992.54	-190,050,000.00	-74,450,333.34	-264,500,333.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04,992.54	-11,204,992.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050,000.00	-190,050,000.00	-74,450,333.34	-264,500,333.3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1,050.00			-481,0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481,050.00			-481,050.00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574,011.51				20,574,011.51	3,282,194.07	23,856,205.58	
1. 本期提取						341,834,180.81				341,834,180.81	36,984,927.20	378,819,108.01	
2. 本期使用						-321,260,169.30				-321,260,169.30	-33,702,733.13	-354,962,902.4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31,461,809.00			3,277,608,283.75	-11,850,972.38	141,109,790.16	796,024,412.87	547,706,277.52	6,982,059,600.92	5,444,226,473.71	12,426,286,074.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0,500,000.00				2,390,041,281.70			129,780,728.18	751,251,867.48		1,290,870,855.93		6,462,444,733.29	1,679,610,515.18	8,142,055,24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928,771.48		-865,836.05		-28,827,501.88		-43,622,109.41	-3,618,505.52	-47,240,614.9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12,792,545.83						-2,148,256,193.81		-3,161,048,739.64	2,669,212,868.70	-491,835,870.9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0,500,000.00				1,377,248,735.87		-13,928,771.48	129,780,728.18	750,386,031.43		-886,212,839.76		3,257,773,884.24	4,345,204,878.36	7,602,978,762.60

额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 以“一”号 填列)				61,635,621.13		-4,667,206.33	-8,142,765.73	34,433,388.90		1,277,332,173.29		1,360,591,211.26	134,639,163.31	1,495,230,374.57
(一) 综 合收益 总额						-4,667,206.33				1,340,273,062.19		1,335,605,855.86	-807,569,863.58	528,035,992.28
(二) 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61,635,621.13			-4,493,870.60					57,141,750.53	1,049,053,479.78	1,106,195,230.31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511,623,568.73								511,623,568.73	1,251,499,349.87	1,763,122,918.6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449,987,947.60				-4,493,870.60				-454,481,818.20	-202,445,870.09	-656,927,688.2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3,648,895.13					-3,648,895.13	1,235,436.00	-2,413,459.13
1. 本期 提取							250,864,558.29					250,864,558.29	26,737,360.12	277,601,918.41
2. 本期 使用							-254,513,453.42					-254,513,453.42	-25,501,924.12	-280,015,377.54
(六)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1,900,500,000.00			1,438,884,357.00	-18,595,977.81	121,637,962.45	784,819,420.33		391,119,333.53			4,618,365,095.50	4,479,844,041.67	9,098,209,137.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0,500,000.00				1,710,023,558.24			54,512,930.92	784,644,422.45	1,672,421,094.53		6,122,102,00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0,500,000.00				1,710,023,558.24			54,512,930.92	784,644,422.45	1,672,421,094.53		6,122,102,00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961,809.00				1,341,229,168.46			1,722,563.53	11,204,992.54	-89,205,067.13		1,595,913,46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049,925.41		112,049,92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961,809.00				1,341,229,168.46							1,672,190,977.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961,809.00				1,693,026,261.67							2,023,988,070.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51,797,093.21							-351,797,093.21
(三) 利润分配									11,204,992.54	-201,254,992.54		-190,0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04,992.54	-11,204,992.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050,000.00		-190,0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22,563.53			1,722,563.53
1. 本期提取									209,092,477.92			209,092,477.92
2. 本期使用									-207,369,914.39			-207,369,914.3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31,461,809.00				3,051,252,726.70			56,235,494.45	795,849,414.99	1,583,216,027.40		7,718,015,472.54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0,500,000.00				1,764,261,074.37			73,669,214.54	751,076,869.60	1,437,326,379.04		5,926,833,53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65,836.05	-7,792,524.46		-8,658,360.5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798,705.51					-38,505,760.14		-34,707,054.6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0,500,000.00				1,768,059,779.88			73,669,214.54	750,211,033.55	1,391,028,094.44		5,883,468,12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36,221.64			-19,156,283.62	34,433,388.90	281,393,000.09		238,633,88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4,333,888.99		344,333,888.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36,221.64							-58,036,221.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036,221.64							-58,036,221.64

(三) 利润分配									34,433,388.90	-62,940,888.90		-28,50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433,388.90	-34,433,388.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507,500.00		-28,507,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156,283.62			-19,156,283.62
1. 本期提取									121,042,826.23			121,042,826.23
2. 本期使用									-140,199,109.85			-140,199,109.8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00,500,000.00				1,710,023,558.24				54,512,930.92	784,644,422.45	1,672,421,094.53	6,122,102,006.1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包含子公司时，合称“本集团”）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河南省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8]第28号文批准，由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集团”）、永城市化学工业公司、永城市铝厂、永城市纸业公司和永城市皇沟酒业公司总公司五家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8年8月31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注册。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868.00万元。本公司总部位于河南省永城市新城区光明路17号。

1999年7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78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并于1999年8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2,868.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和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2]4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5月23日，以2000年12月31日总股本22,86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实际共配售2,132万股。通过本次配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5,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5年9月8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5]23号文批复，本公司以2004年12月31日总股本2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5,000万股。通过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09年6月18日，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5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5股红利。通过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5,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5月25日，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7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红利。通过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5,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0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6股红利。通过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68,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12年5月29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721号），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22,050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90,05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6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330,961,809股，于2020年12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231,461,809.00元。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2,231,461,809股，详见附注七、34。

本公司营业期限至2054年12月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06784652H。法定代表人为李宏伟。

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生产、销售、洗选加工；矿用器材销售；电解铝、铝合金、铝型材及延伸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废铝加工；碳素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等业务。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的控股股东为神火集团，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日决议批准。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金额为人民币20,243,338,187.09元（2019年（经重述）：人民币22,386,481,740.56元），资产负债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82.93%下降至79.51%。基于本集团未来的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可动用的信贷额度，地方政府和神火集团的支持以及和金融机构过往形成的良好关系，本公司计划通过保持和增加银行授信等方式筹措营运资金。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足够的流动资金及资金来源以满足未来的流动资金及其他日常营运所需，不会因营运资金的短缺而面临有关持续经营方面的问题，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适当的。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股东权益。

5、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月初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月初即期汇率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月初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3。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的成本还包括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的因采购符合现金流量套期而形成的利得和损失。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

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参照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的折旧方法进行折旧或摊销。

1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年	3%	2.43%-4.8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9 年	3%	10.78%-19.4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年	3%	5.39%-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8 年	3%	5.39%-13.8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2 年	3%	8.08%-13.86%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上。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采矿权之摊销按照预计矿山服务年限直线法摊销,探矿权在没有开采之前不进行摊销,转入采矿权开采后按照矿山服务年限直线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照使用寿命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探矿权及采矿权	12-82 年
软件及其他	3-5 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6、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

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产量法或直线法摊销。煤炭开采拆迁补偿款按产量法进行摊销。除煤炭开采拆迁补偿款外，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其受益年限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厂区外侧道路硬化改造	3 年
阳极钢爪支出	2.5 年

1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集团对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矿井弃置及环境治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0、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煤炭、铝金属产品等相关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运抵指定地点或被客户接受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该时点通常为货物发出时及交付转货指令时。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将商品运输至指定地点的履约义务，本集团的提供服务合同均为提供短期且短途的运输服务，在运输服务提供完毕暨运抵指定地点且被收货人接受时确认收入。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1、收入（适用于 2019 年度）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分类为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的评估方法，风险管理策略以及如何应用该策略来管理风险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七、60。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4) 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2004年5月21日发布《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

建[2004]119号)文件规定,按原煤实际产量每吨煤8.5元提取维简费。自2012年2月14日起,按照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及使用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河南省高瓦斯和煤与瓦斯突出煤矿分类管理实施意见》(豫政办[2012]18号文)规定,属I类瓦斯管理区的矿井按原煤产量吨煤70元原煤实际产量高瓦斯矿井每吨煤70元,属II类瓦斯管理区的矿井按原煤产量吨煤50元,属III类瓦斯管理区的矿井按原煤产量吨煤15元,低瓦斯矿井每吨煤15元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2012年2月14日发布《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冶金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	计提比例(%)
不超过1000万元	3
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	1.5
超过1亿元至10亿元	0.5
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	0.2
超过50亿元至100亿元	0.1
超过100亿元	0.05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5)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评估收购标的公司或标的资产是否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业务合并时,本公司根据股东结构、历史表决记录等事实综合分析判断,认为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下属子公司破产重整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并被受理,重整过程中不可控的外部因素可

能会导致重整工作无法按照重整草案执行，进而会影响本集团未来的业绩。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矿山环境恢复准备金

根据矿山所在地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本集团对当地的矿山计提矿山环境恢复准备金。该准备金乃基于对矿山的可开采年限、闭坑时间及闭坑时需要发生的环境恢复成本的估计进行计算，当该估计发生变化时，可能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和业绩。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决仲裁或诉讼

与未决诉讼或仲裁相关的义务满足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专业判断来估计未决诉讼或仲裁的预期结果及由此类事项引发的法律后果。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预计负债的计提，已计提的预计负债可能并不等于未来诉讼和仲裁的实际判决和裁决结果。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监事会第七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该等商品和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本集团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对2020年1月1日或之前

		发生的合同变更，本集团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76,321,405.24	10,376,321,405.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61,012,248.58	961,012,248.58	
应收款项融资	932,065,095.53	932,065,095.53	
预付款项	634,770,111.65	634,770,11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0,099,517.19	180,099,517.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1,204,299.38	2,171,204,299.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79,325,711.63	1,079,325,711.63	
流动资产合计	16,447,298,389.20	16,447,298,389.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4,777,793.69	204,777,793.69	
长期股权投资	2,984,140,077.35	2,984,140,07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654,085.27	97,654,085.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532,149.93	40,532,149.93	
固定资产	16,776,388,265.67	16,776,388,265.67	
在建工程	6,654,553,061.64	6,654,553,061.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18,542,316.60	5,018,542,31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6,247,498.69	1,036,247,498.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5,487,951.72	1,405,487,95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1,468,510.74	2,641,468,51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59,791,711.30	36,859,791,711.30	
资产总计	53,307,090,100.50	53,307,090,100.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47,997,067.34	18,547,997,067.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145,725.00	7,145,725.00	

应付票据	9,270,263,012.54	9,270,263,012.54	
应付账款	3,340,984,281.75	3,340,984,281.75	
预收款项	315,699,842.97	4,527,193.10	-311,172,649.87
合同负债		275,374,026.43	275,374,026.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50,099,873.22	750,099,873.22	
应交税费	374,706,304.28	374,706,304.28	
其他应付款	2,777,885,768.32	2,777,885,768.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00,000.00	9,9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48,998,254.34	3,448,998,254.34	
其他流动负债		35,798,623.44	35,798,623.44
流动负债合计	38,833,780,129.76	38,833,780,129.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02,450,000.00	3,302,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21,111,364.58	1,321,111,364.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7,952,394.69	447,952,394.69	
递延收益	303,587,074.30	303,587,0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5,100,833.57	5,375,100,833.57	

负债合计	44,208,880,963.33	44,208,880,963.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0,500,000.00	1,90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8,884,357.00	1,438,884,35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95,977.81	-18,595,977.81	
专项储备	121,637,962.45	121,637,962.45	
盈余公积	784,819,420.33	784,819,42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1,119,333.53	391,119,33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8,365,095.50	4,618,365,095.50	
少数股东权益	4,479,844,041.67	4,479,844,04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98,209,137.17	9,098,209,13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307,090,100.50	53,307,090,100.5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9,599,025.38	4,069,599,02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3,585,364.26	443,585,364.26	
应收款项融资	3,347,037,875.31	3,347,037,875.31	
预付款项	26,677,268.56	26,677,268.56	
其他应收款	4,391,851,225.60	4,391,851,22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100,000.00	20,100,000.00	
存货	350,455,775.42	350,455,775.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5,807,108.46	295,807,108.46	
流动资产合计	12,925,013,642.99	12,925,013,642.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71,316,893.77	12,871,316,89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81,717,968.69	3,081,717,968.69	
在建工程	9,807,408.56	9,807,40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5,420,902.61	295,420,902.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1,773,304.54	211,773,30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7,015,000.00	1,757,01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28,051,478.17	18,228,051,478.17	
资产总计	31,153,065,121.16	31,153,065,12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19,870,311.88	13,919,870,311.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7,142,858.00	3,207,142,858.00	
应付账款	278,198,926.08	278,198,926.08	
预收款项	22,524,647.48	2,202,478.81	-20,322,168.67
合同负债		17,984,220.06	17,984,220.06
应付职工薪酬	276,110,096.94	276,110,096.94	

应交税费	41,111,511.46	41,111,511.46	
其他应付款	5,414,067,329.87	5,414,067,329.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237,949.11	190,237,949.11	
其他流动负债		2,337,948.61	2,337,948.61
流动负债合计	23,349,263,630.82	23,349,263,63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9,000,000.00	9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4,621,439.32	554,621,439.32	
递延收益	228,078,044.88	228,078,04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1,699,484.20	1,681,699,484.20	
负债合计	25,030,963,115.02	25,030,963,115.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0,500,000.00	1,90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0,023,558.24	1,710,023,55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专项储备	54,512,930.92	54,512,930.92	
盈余公积	784,644,422.45	784,644,422.45	
未分配利润	1,672,421,094.53	1,672,421,09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2,102,006.14	6,122,102,0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53,065,121.16	31,153,065,121.16	
------------	-------------------	-------------------	--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13%、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20%、15%、10% 计缴。	25%、20%、15%、1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资源税	按煤炭应税销售额的 2% 计缴。	2%
耕地占用税	依据实际占用耕地面积、按照规定每平方米 33 元的税额	每平方米 33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神火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15%
商丘广运物流有限公司	20%
河南神火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
禹州神火节能发电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神火炭素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炭素”），根据国发办2011年58号文《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家税务总局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的规定，可以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从2013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商丘广运物流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神火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禹州神火节能发电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号，符合国家或行

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同时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9,669.97	264,301.85
银行存款	4,543,931,818.58	2,176,633,461.65
其他货币资金	9,606,550,766.29	8,199,423,641.74
合计	14,151,022,254.84	10,376,321,405.2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606,550,766.29	8,199,423,641.74

其他说明

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99,752,646.57	6,947,729,829.64
信用证保证金	719,955,769.44	894,431,119.87
环境治理保证金	321,073,356.58	249,565,660.68
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质押借款保证金	65,249,000.00	
期货保证金	519,993.70	80,000,000.00
依法被冻结款项		27,697,031.55
合计	9,606,550,766.29	8,199,423,641.74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79,058.96	2.64%	23,479,058.96	100.00%	0.00	25,906,824.38	2.59%	25,906,824.38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79,058.96	2.64%	23,479,058.96	100.00%	0.00	25,906,824.38	2.59%	25,906,824.38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6,874,644.63	97.36%	15,519,329.95	1.79%	851,355,314.68	974,653,738.83	97.41%	13,641,490.25	1.40%	961,012,248.58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66,874,644.63	97.36%	15,519,329.95	1.79%	851,355,314.68	974,653,738.83	97.41%	13,641,490.25	1.40%	961,012,248.58
合计	890,353,703.59	100.00%	38,998,388.91	4.38%	851,355,314.68	1,000,560,563.21	100.00%	39,548,314.63	3.95%	961,012,248.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479,058.9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超化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3,456,221.48	3,456,221.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思可达光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密市金山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099,093.00	1,099,0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开封市华中物资运销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保税区中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2,853.57	702,853.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德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23,641.14	623,641.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密市化肥厂	589,111.44	589,111.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佳裕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50,044.00	550,0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定远县化肥厂	497,494.88	497,494.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开封市博凯印务有限公司	497,348.67	497,348.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1,463,250.78	11,463,250.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479,058.96	23,479,058.9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19,329.9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6,395,930.04	2,503,030.08	1.02%
1年至2年	3,027,846.71	324,265.41	10.71%
2年至3年	1,412,180.67	669,055.38	47.38%
3年至4年	5,429,847.34	3,002,305.58	55.29%
4年至5年	8,559.71	6,419.78	75.00%
5年以上	9,014,253.72	9,014,253.72	100.00%
合计	265,288,618.19	15,519,329.9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1,586,026.43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至4年			

4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1,586,026.4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1,587,490.88
1 至 2 年	429,902,440.19
2 至 3 年	1,410,322.32
3 年以上	37,453,450.20
3 至 4 年	5,429,847.34
4 至 5 年	8,559.71
5 年以上	32,015,043.15
合计	890,353,703.5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39,548,314.63	4,395,931.26	3,303,409.37		1,642,447.61	38,998,388.91
合计	39,548,314.63	4,395,931.26	3,303,409.37		1,642,447.61	38,998,388.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57,493,185.50	62.60%	2,070,171.37

康美包(苏州)有限公司	14,770,606.36	1.66%	19,201.79
中煤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9,498,596.90	1.07%	474,929.85
SIG Combibloc GmbH	8,699,783.66	0.98%	11,309.72
SIG Combibloc do Brasil Ltda.	7,630,479.97	0.86%	9,919.62
合计	598,092,652.39	67.17%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87,380,436.33	664,474,185.68
商业承兑汇票		267,590,909.85
合计	687,380,436.33	932,065,095.5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

项目	2020 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16,224,446,695.13	6,330,232.73

注：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未到期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这些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951,600.76	96.03%	485,690,171.79	76.51%
1 至 2 年	12,195,129.94	1.97%	71,074,838.79	11.20%
2 至 3 年	1,562,952.59	0.25%	3,575,539.47	0.56%
3 年以上	10,809,701.89	1.75%	74,429,561.60	11.73%
合计	618,519,385.18	--	634,770,111.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7,200.00	业务未完成
河南省同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392,000.00	业务未完成
北京拓展宏业国际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300,000.00	业务未完成
温州建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	业务未完成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818,800.00	业务未完成
合计	6,368,000.00	业务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山东信发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165,363,734.27	26.74
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	96,200,234.24	15.55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92,525,881.35	14.96
浙江安鑫贸易有限公司	62,208,660.48	10.06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597,444.73	5.27
合计	448,895,955.07	72.58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18,435,000.00	
其他应收款	119,216,162.70	180,099,517.19
合计	437,651,162.70	180,099,517.19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18,435,000.00	
合计	318,435,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560,128.92	8,875,571.33
代垫款项	42,782,047.56	29,926,170.74
关联方往来	27,972,420.62	36,531,890.23
非关联方往来	164,936,866.33	256,267,999.26
保证金	26,851,102.93	66,826,297.14
资产处置款		35,910,000.00
其他	8,097,484.70	3,130,325.48
合计	277,200,051.06	437,468,254.1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463,275.45	204,905,461.54	257,368,736.9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3,883.89	545,489.02	3,286,023.02	3,855,395.93
本期转回		-2,072,469.53	-2,576,868.92	-4,649,338.45
其他变动		-199,371.06	-98,391,535.05	-98,590,906.1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883.89	50,736,923.88	107,223,080.59	157,983,888.3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066,178.87
1 至 2 年	12,841,104.12
2 至 3 年	5,212,700.36
3 年以上	180,080,067.71
3 至 4 年	1,083,335.73
4 至 5 年	30,828,500.21
5 年以上	148,168,231.77
合计	277,200,051.0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257,368,736.99	3,855,395.93	-4,649,338.45	-1,297,600.00	-97,293,306.11	157,983,888.36
合计	257,368,736.99	3,855,395.93	-4,649,338.45	-1,297,600.00	-97,293,306.11	157,983,888.36

于2020年度，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本集团丧失对其控制权，合计减少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对第三方债权的坏账准备97,293,306.11元。（2019年：因丧失对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制权及处置对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剩余股权、破产清算河南神火新材料有限公司和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业务合并，合计减少坏账准备22,427,049.06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鸿帆有色金属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46,038,588.80	5 年以上	16.61 %	46,038,588.80
禹州市梁北镇人民政府	借款	30,000,000.00	4-5 年	10.82 %	
河南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补偿款	24,776,300.00	1 年以内	8.94 %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平顶山东车站	代扣运费	10,741,849.07	1 年以内	3.88 %	61,187.27
青海展华冶金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0	5 年以上	3.25 %	9,000,000.00
合计	--	120,556,737.87	--	43.50 %	55,099,776.07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3,259,118.64	27,404,280.90	865,854,837.74	1,396,220,017.48	184,859,831.11	1,211,360,186.37
在产品	678,539,094.01		678,539,094.01	459,844,852.46	48,304,917.10	411,539,935.36
库存商品	506,896,781.63	10,903,099.49	495,993,682.14	617,523,542.36	69,219,364.71	548,304,177.65
委托加工物资	10,899,245.25		10,899,245.25			
合计	2,089,594,239.53	38,307,380.39	2,051,286,859.14	2,473,588,412.30	302,384,112.92	2,171,204,299.3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4,859,831.11	38,839,812.12		42,460,287.63	153,835,074.70	27,404,280.90
在产品	48,304,917.10	3,214,502.10		27,344,696.60	24,174,722.60	
库存商品	69,219,364.71	26,219,192.63		80,421,385.76	4,114,072.09	10,903,099.49
合计	302,384,112.92	68,273,506.85		150,226,369.99	182,123,869.39	38,307,380.39

注：

2020年度，本集团因原材料、在产品领用及产成品实现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114,948,854.16元（2019年：人民币253,141,850.03元）。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88,000,000.00	112,500,000.00
合计	88,000,000.00	112,50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无								
合计		—	—	—		—	—	—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58,456,463.17	505,051,527.74
待认证进项税额	12,237,836.53	172,571,191.34
预缴所得税	43,659,905.79	39,563,432.71
其他预缴税项	40,654,144.35	54,130,135.62
重复缴纳的税项（注）	221,363,671.78	266,242,596.29
法院冻结拍卖款		41,766,827.93
合计	1,176,372,021.62	1,079,325,711.63

其他说明：

2012年，本公司就与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潞安集团”）签订了《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时点累计缴纳与探矿权相关的营业税及相关附加税费合计270,128,935.18元。

2019年，本公司与潞安集团签订了一揽子和解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收到探矿权价款后15日内向潞安集团开具全额发票，本公司依据税收征管法律规定开具发票，并于发票开具当月申报缴纳了相应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费合计266,242,596.29元。

针对同一探矿权转让事项，本公司分别缴纳了营业税、增值税及其对应的附加税费，构成重复纳税。依据税不重征原则，本集团可以通过退税或者抵扣应交增值税的方式在未来期间收回上述重复纳税金额或抵扣应交增值税。于2020年度，本集团获准抵扣本年度应交增值税款合计44,878,924.51元。截至2021年3月，本集团获准抵扣2021年度的应交增值税款合计35,018,617.84元。

9、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73,474,873.55		173,474,873.55	204,777,793.69		204,777,793.69	3.58%-5.23%
合计	173,474,873.55		173,474,873.55	204,777,793.69		204,777,793.69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采用的折现率区间是3.58%-5.23%。

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融资租赁应收款中包含未实现融资收益为人民币14,525,126.45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322,206.31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于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保证金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详见附注七、7。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24,738,603.05			1,647,278.62							26,385,881.67	
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27,692,195.76			3,213,591.87							30,905,787.63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8,360,898.75			7,446,143.07							15,807,041.82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13,750,136.00			51,720,641.77		15,407,828.42	-318,435,000.00				462,443,606.19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2,600,398.05			15,234.43							12,615,632.48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032,850,872.96			1,912,023.50							2,034,762,896.46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116,413,367.76			-23,403,211.01				-93,010,156.75				93,010,156.75
沁阳市黄河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47,733,605.02			598,314.70							48,331,919.72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小计	2,984,140,077.35	441,000,000.00		43,150,016.95		15,407,828.42	-318,435,000.00	-93,010,156.75			3,072,252,765.97	93,010,156.75
合计	2,984,140,077.35	441,000,000.00		43,150,016.95		15,407,828.42	-318,435,000.00	-93,010,156.75			3,072,252,765.97	93,010,156.75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度,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权益增加人民币 15,407,828.42 元, 系联营企业专项储备余额增加所致。(2019 年: 减少人民币 15,480,448.88 元)

于 2020 年度,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93,010,156.75 元。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387,082.97	93,579,885.27
鲁山农村信用联社		2,054,000.00
上海模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25,900.00	1,020,200.00
河南省煤炭销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6,912,982.97	97,654,085.27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20,000.00	1,807,197.70			战略持有	
上海模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战略持有	
河南省煤炭销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4,300.00		战略持有	
合计	7,020,000.00	1,807,197.70	494,300.00			

其他说明：

2020年度，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2,054,000.00元的对鲁山农村信用联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计人民币481,050.00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共计人民币160,350.00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少数股东权益（2019年：无）。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924,084.58	17,858,176.68		60,782,261.26
2.本期增加金额	28,421,241.33			28,421,241.33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8,421,241.33			28,421,241.33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371,968.75			19,371,968.7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处置及报废	19,371,968.75			19,371,968.75
4.期末余额	51,973,357.16	17,858,176.68		69,831,533.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884,180.91	4,365,930.42		20,250,111.33
2.本期增加金额	10,083,963.07	378,287.28		10,462,250.35
(1) 计提或摊销	1,323,662.65	378,287.28		1,701,949.93
(2) 固定资产转入	8,760,300.42			8,760,300.42
3.本期减少金额	11,036,151.96			11,036,151.9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处置及报废	11,036,151.96			11,036,151.96
4.期末余额	14,931,992.02	4,744,217.70		19,676,209.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041,365.14	13,113,958.98		50,155,324.12
2.期初账面价值	27,039,903.67	13,492,246.26		40,532,149.9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388,582,440.41	16,776,388,265.67
固定资产清理	2,403,869.87	
合计	21,390,986,310.28	16,776,388,265.6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60,311,035.23	238,787,679.84	3,007,495,615.76	11,411,054,837.16	412,808,449.61	28,430,457,617.60
2.本期增加金额	3,725,548,847.69	18,963,573.05	1,210,063,173.63	3,111,750,445.07	5,650,889.19	8,071,976,928.63
(1) 购置	15,914,670.17	18,963,573.05	59,010,146.80	375,821,107.64	5,650,889.19	475,360,386.85
(2) 在建工程转入	3,138,620,735.04		1,034,202,429.84	1,789,167,562.40		5,961,990,727.2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			61,330,288.79	31,218,541.71		92,548,830.50
(5)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	571,013,442.48		55,520,308.20	915,543,233.32		1,542,076,984.00
3.本期减少金额	2,025,505,287.20	39,991,268.87	561,204,332.63	2,948,510,076.11	214,390,828.80	5,789,601,793.61
(1) 处置或报废	174,438,918.37	26,377,843.12	69,269,723.71	925,715,970.23	55,379,202.38	1,251,181,657.81
(2) 自有资产转融资租赁	1,235,794,216.98		82,766,772.99	1,207,650,928.66		2,526,211,918.63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8,421,241.33					28,421,241.33
(4)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586,850,910.52	13,613,425.75	409,167,835.93	815,143,177.22	159,011,626.42	1,983,786,975.84
4.期末余额	15,060,354,595.72	217,759,984.02	3,656,354,456.76	11,574,295,206.12	204,068,510.00	30,712,832,752.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45,322,744.73	178,211,857.65	1,260,104,551.08	4,134,760,449.97	158,140,352.72	9,976,539,956.15
2.本期增加金额	406,882,841.72	14,247,975.98	119,159,238.54	604,801,267.42	19,227,634.97	1,164,318,958.63
(1) 计提	406,882,841.72	14,247,975.98	106,023,504.30	597,732,174.20	19,227,634.97	1,144,114,131.17
(2)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			13,135,734.24	7,069,093.22		20,204,827.46

3.本期减少金额	940,507,268.15	35,447,444.62	372,726,285.79	1,280,886,403.47	149,030,784.28	2,778,598,186.31
（1）处置或报废	174,523,724.09	27,135,433.44	53,373,610.98	527,109,696.84	50,406,220.77	832,548,686.12
（2）自有资产转融资租赁	468,773,037.39		29,714,308.05	327,746,291.36		826,233,636.80
（3）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60,300.42					8,760,300.42
（4）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288,450,206.25	8,312,011.18	289,638,366.76	426,030,415.27	98,624,563.51	1,111,055,562.97
4.期末余额	3,711,698,318.30	157,012,389.01	1,006,537,503.83	3,458,675,313.92	28,337,203.41	8,362,260,72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70,839,279.68	3,797,526.70	196,111,908.59	708,665,554.78	198,115,126.03	1,677,529,395.78
2.本期增加金额	39,229,197.18	86,532.83	4,230,199.99	782,349.73	2,754,943.64	47,083,223.37
（1）计提	39,229,197.18	86,532.83	4,230,199.99	782,349.73	2,754,943.64	47,083,223.37
3.本期减少金额	82,164,214.89	1,248,617.01	105,815,247.59	531,866,138.22	41,528,817.70	762,623,035.41
（1）处置或报废	1,520,658.31	214,494.03	6,456,167.22	223,664,452.01	376,090.19	232,231,861.76
（2）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80,643,556.58	1,034,122.98	99,359,080.37	308,201,686.21	41,152,727.51	530,391,173.65
4.期末余额	527,904,261.97	2,635,442.52	94,526,860.99	177,581,766.29	159,341,251.97	961,989,583.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20,752,015.45	58,112,152.49	2,555,290,091.94	7,938,038,125.91	16,390,054.62	21,388,582,440.41
2.期初账面价值	8,544,149,010.82	56,778,295.49	1,551,279,156.09	6,567,628,832.41	56,552,970.86	16,776,388,265.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357,001,278.63	434,173,683.27	444,681,949.42	478,145,645.94	
运输设备	11,870,533.09	8,544,567.42	260,361.93	3,065,603.74	
通用设备	917,987,674.18	808,645,644.03	54,879,496.49	54,462,533.66	
专用设备	217,243,047.46	134,007,564.80	73,844,970.28	9,390,512.38	
其他设备	15,767,233.07	14,636,021.76	616,620.52	514,590.79	
合计	2,519,869,766.43	1,400,007,481.28	574,283,398.64	545,578,886.5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59,520,554.98	50,654,299.73		708,866,255.25
运输设备	1,735,812.90	1,649,022.24		86,790.66
通用设备	173,515,137.26	13,968,982.35		159,546,154.91
专用设备	3,881,293,479.76	382,182,850.87		3,499,110,628.89
合计	4,816,064,984.90	448,455,155.19		4,367,609,829.7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	595,650,825.67	程序复杂，耗时较长
生产车间及厂房	3,347,225,261.96	程序复杂，耗时较长
职工宿舍楼及其他	415,613,872.06	程序复杂，耗时较长
合计	4,358,489,959.69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城铝厂已报废但尚未处置的设备	2,403,869.87	
合计	2,403,869.87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80,392,709.95	6,321,161,649.71
工程物资	29,528,904.97	333,391,411.93
合计	5,009,921,614.92	6,654,553,061.6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整合煤矿技改工程	2,158,268,641.52	2,026,111,641.32	132,157,000.20	2,168,196,225.03	1,842,822,382.85	325,373,842.18
裕中整合煤矿建设工程	1,194,150,177.80		1,194,150,177.80	2,624,272,425.49		2,624,272,425.49
梁北煤矿技改工程	1,873,857,291.14		1,873,857,291.14	1,491,065,387.40		1,491,065,387.40
云南90万吨水电铝材项目	888,205,784.40		888,205,784.40	1,627,751,261.53		1,627,751,261.53
泉店煤矿二期工程	92,884,728.13		92,884,728.13	56,336,945.94		56,336,945.94
高端双零铝箔基建工程	724,015,674.48		724,015,674.48	100,875,936.74		100,875,936.74
营盘坑赤泥库建设工程				30,505,473.06	30,505,473.06	
永昌煤矿工程	30,667,407.20		30,667,407.20	30,667,407.20		30,667,407.20
焙烧炉烟气脱硫系统建设项目	19,608,477.97		19,608,477.97	19,608,477.97		19,608,477.97
大修渣处理线				9,221,101.89		9,221,101.89
炭渣处理线				7,700,053.91		7,700,053.91
在安装2台倾斜式双驱动铸轧机设备	7,088,270.29	6,733,856.78	354,413.51	7,088,270.29	6,733,856.78	354,413.51
其他	24,491,755.12		24,491,755.12	29,061,802.12	1,127,406.17	27,934,395.95
合计	7,013,238,208.05	2,032,845,498.10	4,980,392,709.95	8,202,350,768.57	1,881,189,118.86	6,321,161,649.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整合煤矿技改工程	2,422,933,573.94	2,168,196,225.03	4,097,339.64		14,024,923.16	2,158,268,641.51	89.08%	项目后期	193,078,657.85			其他
裕中整合煤矿建设工程	4,627,900,000.00	2,624,272,425.49	203,760,025.73	1,633,882,273.42		1,194,150,177.80	56.81%	项目中期	773,742,382.10	76,924,786.65	6.70%	其他
梁北煤矿技改工程	2,227,000,000.00	1,491,065,387.40	382,791,903.74			1,873,857,291.14	84.14%					其他
高端双零铝箔基建工程	1,477,219,000.00	100,875,936.74	668,358,968.99	45,219,231.25		724,015,674.48	50.07%	项目中期	33,969,872.12	27,231,777.66	5.90%	其他
泉店煤矿二期工程	279,182,466.00	56,336,945.94	40,212,919.80	3,665,137.61		92,884,728.13	34.58%					其他
云南 90 万吨水电铝材项目	6,514,476,800.00	1,627,751,261.53	3,336,616,118.13	4,076,161,595.26		888,205,784.40	76.21%	项目中期	311,839,706.49	250,101,259.70	6.26%	其他
合计	17,548,711,839.94	8,068,498,182.13	4,635,837,276.03	5,758,928,237.54	14,024,923.16	6,931,382,297.46	--	--	1,312,630,618.56	354,257,824.01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整合煤矿技改工程	197,142,856.26	部分政策性关停
营盘坑赤泥库工程		停产
在安装设备		拟弃用
其他		停产
合计	197,142,856.26	--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确认了人民币 197,142,856.26 元的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7,922,582.28	8,783,213.19	29,139,369.09	35,095,489.94	6,261,525.37	28,833,964.57
专用设备	704,345.88	314,810.00	389,535.88	2,989,621.40	314,810.00	2,674,811.40
预付大型设备款				301,882,635.96		301,882,635.96
合计	38,626,928.16	9,098,023.19	29,528,904.97	339,967,747.30	6,576,335.37	333,391,411.93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探矿权及采矿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6,922,996.96			4,491,214,166.63	92,295,784.40	5,740,432,947.99
2.本期增加金额	10,705,383.73			138,395,849.15	997,026.55	150,098,259.43
(1) 购置				4,474,529.72	997,026.55	5,471,556.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0,705,383.73			133,921,319.43		144,626,703.16
3.本期减少金额	91,611,904.94			107,536,200.00	79,337,092.05	278,485,196.99

(1) 处置				100,756,200.00	1,325,810.00	102,082,010.00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91,611,904.94			6,780,000.00	78,011,282.05	176,403,186.99
4.期末余额	1,076,016,475.75			4,522,073,815.78	13,955,718.90	5,612,046,010.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887,488.50			231,566,068.73	89,962,489.69	445,416,046.92
2.本期增加金额	19,915,229.81			34,774,279.54	654,550.35	55,344,059.70
(1) 计提	19,915,229.81			34,774,279.54	654,550.35	55,344,059.70
3.本期减少金额	23,349,925.28			9,338,500.00	79,328,724.62	112,017,149.90
(1) 处置				2,558,500.00	1,325,810.00	3,884,310.00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23,349,925.28			6,780,000.00	78,002,914.62	108,132,839.90
4.期末余额	120,452,793.03			257,001,848.27	11,288,315.42	388,742,956.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6,414,876.08	59,708.39	276,474,584.47
2.本期增加金额				314,370,810.83		314,370,810.83
(1) 计提				314,370,810.83		314,370,810.8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0,785,686.91	59,708.39	590,845,395.3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5,563,682.72			3,674,286,280.60	2,607,695.09	4,632,457,658.41
2.期初账面价值	1,033,035,508.46			3,983,233,221.82	2,273,586.32	5,018,542,316.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南神火铁运土地使用权	371,431,652.34	程序复杂，耗时较长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煤炭开采拆迁补偿款	1,025,224,473.07	219,665,686.82	133,739,601.97		1,111,150,557.92
厂区外侧道路硬化工程	2,019,857.56		1,211,914.56		807,943.00
阳极钢爪	9,003,168.06	104,649,291.67	14,274,611.19		99,377,848.54
合计	1,036,247,498.69	324,314,978.49	149,226,127.72		1,211,336,349.46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691,973.42	20,171,993.36	76,927,458.20	19,102,104.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0,275,804.34	48,205,907.82	123,785,327.44	30,377,503.94
可抵扣亏损			74,683,778.00	18,670,944.50
折旧政策差异	8,736,418.39	2,184,104.60	10,202,812.99	2,550,703.25
未实现资产处置收益	5,293,085,590.25	1,323,271,397.57	5,132,770,419.62	1,283,192,604.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12,917.03	1,153,229.25	6,420,114.72	1,605,028.68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7,145,725.00	1,786,431.2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9,103,759.20	2,275,939.80	11,555,779.28	2,888,944.82
其他-预提费用	420,302,052.90	105,075,513.22	181,254,743.25	45,313,685.81
合计	6,016,808,515.53	1,502,338,085.62	5,624,746,158.50	1,405,487,951.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折旧政策差异	66,947,077.39	16,736,769.35		
合计	66,947,077.39	16,736,769.3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077,492,455.10	2,255,377,474.84
资产减值准备	3,842,381,469.62	4,431,808,278.72
折旧政策差异	5,554,383.25	253,683,350.6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2,122.60	1,834,656.27
合计	5,926,970,430.57	6,942,703,760.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65,379,109.66	
2021 年	123,859,984.93	236,631,747.71	
2022 年	195,795,343.23	202,578,781.27	
2023 年	384,759,039.24	607,861,944.13	
2024 年	550,319,527.85	1,142,925,892.07	
2025 年	822,758,559.85		
合计	2,077,492,455.10	2,255,377,474.84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963,851,555.75		963,851,555.75	917,113,905.26		917,113,905.26
五彩湾矿区资源储量受让价款	41,761,632.19		41,761,632.19	41,761,632.19		41,761,632.19
张得煤详查区资源配置价款	1,093,015,000.00		1,093,015,000.00	1,093,015,000.00		1,093,015,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188,270.68		19,188,270.68	195,577,973.29		195,577,973.29
禹州扒村探矿权价款	364,000,000.00		364,000,000.00	364,000,000.00		364,000,000.00
职工家属区土地款	30,360,000.00		30,36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汇源铝业重整受偿款（注）	923,690,609.47		923,690,609.47			
合计	3,435,867,068.09		3,435,867,068.09	2,641,468,510.74		2,641,468,510.74

其他说明：

注：于 2020 年度，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其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根据重整草案及与重整投资方签订的《投资协议》确定对其债权的公允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三十三条规定，对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应按照其于初始确认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预计受偿金额被视为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而获取的相应对价的一部分，债权原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损失。由于重整完成所需时间可能超过 1 年，因此本集团将该预计受偿款项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3,671,643.17	
保证借款	15,507,170,862.59	16,908,029,023.26
信用借款	1,657,068,875.00	1,639,968,044.08
合计	17,227,911,380.76	18,547,997,067.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以保证金作为质押物，具体金额详见附注七、58。

保证借款以神火集团和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保证方，详见附注十二、5.(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995%-6.96%（2019 年 12 月 31 日：4.35%-7.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无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借款。

20、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		7,145,725.00
合计		7,145,725.00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套期业务形成的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0 元（2019：人民币 7,145,725.00 元）。本集团的套期业务分析，请参见附注七、6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1,777,500.00	9,270,263,012.54
合计	12,001,777,500.00	9,270,263,012.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99,388,499.59	2,799,548,923.43
1 年至 2 年	176,133,773.95	265,447,347.27
2 年至 3 年	93,142,251.24	54,601,502.88
3 年以上	178,276,769.36	221,386,508.17
合计	3,946,941,294.14	3,340,984,281.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许昌三昌实业有限公司	20,542,000.00	暂未结算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5,409,415.69	暂未结算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15,881.07	暂未结算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10,521,204.18	暂未结算
温州矿山井巷工程有限公司郑建分公司	10,038,351.10	暂未结算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6,684,781.53	暂未结算
河南神火铝材有限公司	5,160,180.53	暂未结算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第五工程处	5,122,863.72	暂未结算
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4,749,488.89	暂未结算
河南乐坤工矿设备有限公司	4,557,612.00	暂未结算
商丘市天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30,524.10	暂未结算
永城市兴达矿山机械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4,154,243.20	暂未结算
山东省瑞夫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3,775,150.00	暂未结算
合计	107,161,696.01	--

其他说明：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93,769.23	2,016,055.04
1 年至 2 年	2,372,121.66	2,511,138.06
2 年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965,890.89	4,527,193.1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593,769.23	2,016,055.04
预收货款	2,372,121.66	2,511,138.06
合计	2,965,890.89	4,527,193.1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4,003,396.05	275,374,026.43
合计	214,003,396.05	275,374,026.4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无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8,280,256.46	2,568,998,507.17	2,573,991,588.58	683,287,175.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753,230.44	218,094,437.00	171,285,735.80	108,561,931.64
三、辞退福利	66,386.32	3,503,019.21	3,569,405.53	
合计	750,099,873.22	2,790,595,963.38	2,748,846,729.91	791,849,106.6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9,332,362.09	2,055,899,619.50	2,087,415,359.05	407,816,622.54
2、职工福利费		168,589,031.56	168,589,031.56	
3、社会保险费	23,099,546.77	128,934,742.45	125,796,532.23	26,237,756.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73,900.05	112,832,080.68	109,084,249.36	21,021,731.37
工伤保险费	3,542,503.54	15,460,441.71	15,619,392.43	3,383,552.82
生育保险费	2,283,143.18	642,220.06	1,092,890.44	1,832,472.80
4、住房公积金	37,980,795.45	136,692,908.14	132,102,751.85	42,570,951.7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6,473,335.58	78,727,652.56	58,559,144.29	206,641,843.85
8、其他短期薪酬	1,394,216.57	154,552.96	1,528,769.60	19,999.93
合计	688,280,256.46	2,568,998,507.17	2,573,991,588.58	683,287,175.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160,534.87	209,338,361.78	162,754,126.10	105,744,770.55
2、失业保险费	2,592,695.57	8,756,075.22	8,531,609.70	2,817,161.09
合计	61,753,230.44	218,094,437.00	171,285,735.80	108,561,931.64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094,038.32	104,111,320.82
企业所得税	351,172,037.17	226,594,988.77
个人所得税	7,967,703.67	3,453,252.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2,326.08	6,306,612.37
教育费附加	3,804,764.76	5,776,572.57
房产税	4,519,817.32	5,172,718.06
土地使用税	5,636,220.06	7,458,113.14
资源税	8,589,631.37	7,637,733.23
环保税	7,475,546.72	4,074,102.25
印花税	4,766,400.28	3,371,924.54
其他税金	1,407,834.56	748,965.84
合计	477,776,320.31	374,706,304.28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9,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86,973,079.12	2,767,985,768.32
合计	1,686,973,079.12	2,777,885,768.32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汝州市金浩实业有限公司		9,900,000.00
合计		9,9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各类保证金及押金等	541,498,210.15	404,305,232.66
业务单位往来款	482,131,941.88	273,268,509.36
关联单位借款	174,423,956.23	1,591,196,391.59
整合小煤矿股权转让款	309,936,043.33	306,539,371.31
华晨电力股权转让款	45,555,591.40	45,555,591.40
代扣代缴职工社会保险	70,046,463.43	52,343,359.61
诉讼判决债务利息及诉讼费		27,719,653.23
其他	63,380,872.70	67,057,659.16
合计	1,686,973,079.12	2,767,985,768.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82,420,781.24	未约定到期日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5,555,591.40	未约定到期日
河南怡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775,000.00	交易未完成
恒华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26,453,994.28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三窑沟矿业有限公司	24,750,800.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鸿畅镇罗家沟煤业有限公司	23,415,984.00	交易未完成
郑煤集团(禹州)昱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2,014,100.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大山煤业有限公司	21,457,627.45	交易未完成
富宁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中瑞矿业有限公司	18,014,357.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李楼煤矿	16,615,000.00	交易未完成
民权财政局	15,696,000.00	未约定到期日
禹州市大涧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4,365,057.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磨街乡尚沟村后庄煤矿	13,915,243.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神后镇河清三矿	12,385,698.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侯沟煤业有限公司	12,214,324.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兴太煤业有限公司	12,077,960.93	交易未完成
王松杰	11,793,224.00	交易未完成
刘水镇	11,547,371.01	交易未完成
禹州新兴煤业有限公司	11,308,345.15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梁北镇双庙村联办煤矿	10,698,700.00	交易未完成

司利辉	10,386,275.00	交易未完成
禹州市永鑫矿业有限公司	10,174,234.00	交易未完成
合计	474,035,667.46	--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0,366,255.42	360,921,879.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42,425,113.96	3,066,403,347.04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34,460,865.31	21,673,027.78
合计	3,927,252,234.69	3,448,998,254.34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475,418.93	35,798,623.44
合计	27,475,418.93	35,798,623.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无											
合计	--	--	--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28,685,617.09	686,942,970.97
保证借款	3,456,873,478.45	2,173,412,677.46
信用借款	801,995,472.22	803,016,231.0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0,366,255.42	-360,921,879.52
合计	6,037,188,312.34	3,302,4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60%-6.65%（2019年12月31日：4.90%-6.50%）。

抵押借款以采矿权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具体金额详见附注七、58。

保证借款以神火集团作为保证方，详见附注十二、5.(4)。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58,543,954.71	1,321,111,364.58
合计	1,058,543,954.71	1,321,111,364.5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04,679,383.41	3,303,560,713.88
关联方借款	1,196,289,685.26	1,083,953,997.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42,425,113.96	3,066,403,347.04
合计	1,058,543,954.71	1,321,111,364.58

其他说明：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或仲裁		1,795,610.08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571,404,776.34	446,156,784.61	
合计	571,404,776.34	447,952,394.6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的规定，取消保证金制度，矿山企业不再新设保证金专户，缴存保证金。保证金取消后，企业应承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责任，按照《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21号）要求，综合开采条件、开采矿种、开采方式、开采规模、开采年限、地区开支水平等因素，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落实企业监测主体责任，加强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矿山企业按照满足实际需求的原则，根据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弃置费用，计入相关资产

的入账成本，在预计开采年限内摊销，并计入生产成本。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8,638,052.77	7,000,000.00	23,818,442.11	201,819,610.66	
电解槽回租	62,932,845.42		62,932,845.42		
未实现资产处置收益	22,016,176.11		1,630,827.84	20,385,348.27	
合计	303,587,074.30	7,000,000.00	88,382,115.37	222,204,958.9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 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煤炭安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贴	120,145,199.46			-20,126,423.18	-407,079.65		99,611,696.63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非煤产业转型升级补助	45,000,000.00			-416,666.66			44,583,333.3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 万吨高精度超宽铝板箔项目	9,999,999.98			-1,666,666.68			8,333,333.30	与资产相关
生产系统节能减排的技术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电站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3,192,853.33			-942,346.66			12,250,506.67	与资产相关
10KV 磁控电抗器式动态无功补偿兼 滤波成套装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90 万吨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		7,000,000.00		-259,259.28			6,740,740.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8,638,052.77	7,000,000.00		-23,411,362.46	-407,079.65		201,819,610.66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00,500,000.00	330,961,809.00				330,961,809.00	2,231,461,809.0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2020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于2020年3月1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6号）的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80,1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于2020年12月8日，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商丘新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等16名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合计330,961,80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48,653,597.71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665,527.0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23,988,070.67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30,961,809.00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增加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人民币1,693,026,261.67元。

上述由于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导致本期实收资本（股本）变动的事项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348484_R02号验资报告。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4,247,678.56	1,693,026,261.67		2,707,273,940.23
其他资本公积	424,636,678.44	150,023,077.73	4,325,412.65	570,334,343.52
合计	1,438,884,357.00	1,843,049,339.40	4,325,412.65	3,277,608,283.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于2020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增加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人民币1,693,026,261.67元，详见附注七、34；由于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15,407,828.42元；由于丧失对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以前年度在合并报表中冲抵河南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而形成商誉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期转回金额人民币129,387,336.01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6,867.94	1,312,897.70		-481,050.00	451,799.43	1,001,807.76	340,340.51	-4,015,060.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16,867.94	1,312,897.70		-481,050.00	451,799.43	1,001,807.76	340,340.51	-4,015,060.1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79,109.87	-10,645,881.84	-17,267,018.54		-489,508.55	5,743,197.67	1,367,447.58	-7,835,912.2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21,293.54	-10,645,881.84	-10,121,293.54		-2,275,939.80	2,285,381.34	-534,029.84	-7,835,912.2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457,816.33		-7,145,725.00		1,786,431.25	3,457,816.33	1,901,477.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595,977.81	-9,332,984.14	-17,267,018.54	-481,050.00	-37,709.12	6,745,005.43	1,707,788.09	-11,850,972.3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8,905,558.66	279,539,147.56	260,947,010.79	127,497,695.43
维简费	12,732,403.79	62,295,033.25	61,415,342.31	13,612,094.73
合计	121,637,962.45	341,834,180.81	322,362,353.10	141,109,790.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3,604,965.94	11,204,992.54		594,809,958.48
任意盈余公积	201,214,454.39			201,214,454.39
合计	784,819,420.33	11,204,992.54		796,024,412.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1,119,333.53	-857,385,33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8,827,501.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1,119,333.53	-886,212,839.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8,322,986.53	1,340,273,062.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04,992.54	34,433,388.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0,050,000.00	28,50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81,0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7,706,277.52	391,119,333.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4,867,431.78	14,519,418,731.67	17,083,149,368.41	14,605,051,876.87
其他业务	364,366,898.65	246,150,743.31	455,330,765.96	325,664,189.95
合计	18,809,234,330.43	14,765,569,474.98	17,538,480,134.37	14,930,716,066.8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铝锭和液铝销售

向客户交付铝锭或液铝时履行履约义务，通常需要预付。

煤炭及铝材产品销售

向客户交付煤炭及铝材产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工业产品后30至90天内到期。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14,003,396.05 元，其中，214,003,396.05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79,147.57	50,087,677.20

教育费附加	27,499,218.04	26,344,623.88
资源税	70,585,591.30	71,151,583.15
房产税	39,922,620.48	46,166,135.51
土地使用税	27,208,647.75	31,930,463.28
印花税	24,199,886.26	24,934,325.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44,890.45	16,655,681.84
土地增值税	498,885.41	550,432.41
耕地占用税	150,858,003.34	183,655,014.18
环保税	20,220,953.14	21,729,546.34
其他	96,464.13	146,979.63
合计	430,014,307.87	473,352,462.83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268,538,568.78	423,579,751.78
职工薪酬	44,153,713.69	42,749,546.06
代理服务费	9,786,815.21	8,960,043.50
业务招待费	4,149,240.65	5,490,605.64
包装费	3,989,689.66	3,459,849.13
差旅费	1,647,348.77	2,947,506.38
修理费	931,310.87	1,141,293.68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5,593.00	1,623,254.25
报关清关费		3,265,311.39
其他	9,164,361.10	11,938,044.47
合计	342,396,641.73	505,155,206.28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1,178,576.06	320,305,785.40
停工损失	86,979,149.89	278,286,978.19

固定资产折旧费	51,285,483.26	101,414,397.53
业务招待费	14,851,303.26	13,970,704.18
咨询服务费	14,769,158.68	30,993,155.75
修理修缮费	12,036,484.95	4,453,505.38
差旅费	9,043,333.40	11,995,884.67
无形资产摊销费	7,722,175.42	9,850,301.43
水电费	6,746,975.05	5,295,908.08
低值易耗品摊销	5,020,767.12	22,665,418.07
物业费	4,984,135.61	6,450,999.85
班中餐	4,506,671.60	3,139,654.80
零星工程	3,997,883.49	230,241.82
车辆费	3,368,415.79	4,571,521.82
人员安置费	3,212,014.21	7,133,096.50
警卫消防费	3,032,391.34	3,324,750.66
劳动保护费	2,887,709.60	1,851,588.70
安全费	2,777,695.90	2,235,092.21
诉讼费	2,572,793.02	154,172,004.60
办公费	2,472,719.77	1,156,622.79
其他	38,851,005.76	68,306,465.46
合计	622,296,843.18	1,051,804,077.89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及动力费用	85,256,705.92	37,875,650.70
职工薪酬	32,586,024.39	10,410,611.73
折旧费用	6,351,035.16	2,508,710.58
其他费用	10,894,888.88	2,501,957.13
合计	135,088,654.35	53,296,930.14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97,808,593.20	1,915,051,897.85
减：利息收入	215,772,987.72	198,601,370.2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354,257,824.01	146,275,136.62
汇兑损益	12,687,560.42	-480,337.98
担保费	40,840,782.81	64,387,703.79
手续费	29,995,139.06	22,097,589.49
其他	8,674,775.04	5,952,379.96
合计	1,419,976,038.80	1,662,132,726.21

其他说明：

于2020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90万吨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本年利息资本化人民币250,101,259.7元，在建工程裕中煤业煤矿建设工程人民币76,924,786.65元，在建工程神隆宝鼎基建工程人民币27,231,777.66元。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货币资金	237,967,987.72	198,601,370.28
合计	237,967,987.72	198,601,370.28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58,678.16	176,876.86
煤炭安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贴	20,126,423.18	22,443,767.72
年产5万吨高精度超宽铝板箔项目	1,666,666.67	1,666,666.67
发电站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942,346.67	942,346.67
煤层气(瓦斯)抽采中央财政补贴资金	865,000.00	1,650,000.00
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补贴		508,000.00
收商丘市梁园区会计管理中心奖励资金		100,000.00
年度稳岗补贴	55,074,373.58	2,209,397.57
即征即退增值税	488,366.78	218,770.31
纳税先进企业奖励		200,000.00
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补贴	2,111,000.00	2,500,000.00
非煤产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	416,666.66	
灵井镇政府井水预热利用工程补贴	220,500.00	
水源热泵节能补贴	206,040.00	

国家金库永城市支库退税	205,353.19	
资源税返还	202,000.00	
转移就业人员扶贫就业安置补助金	400,000.00	
进项税加计扣减	15,088.20	
以工代训政府补助	1,335,400.00	
云南 90 万吨水电铝材项目	259,259.28	
合计	85,193,162.37	32,615,825.8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50,016.95	67,220,882.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4,712,824.11	49,377,69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020,000.00	7,02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71,192,989.19
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6,634.40
合计	-84,542,807.16	594,838,198.25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93,942.52	-4,863,700.3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2,521.89	-7,541,299.76
合计	-298,579.37	-12,405,000.07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995,991.02	-265,566,413.2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3,010,156.75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7,083,223.37	-1,323,813,116.4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2,521,687.82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97,142,856.26	-91,823,294.20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14,370,810.83	-3,781,600.00
合计	-687,124,726.05	-1,684,984,423.96

其他说明：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30,919,576.13	-92,160,773.79
采矿权压覆补偿	68,084,900.00	
探矿权转让收益		3,255,441,853.37
合计	99,004,476.13	3,163,281,079.58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41,682,427.96	124,283,742.00	141,682,427.96
罚款收入	2,602,016.21	3,946,462.80	2,602,016.21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35,366,926.59	14,514,373.65	135,366,926.59
其他	12,746,714.90	5,963,695.39	12,746,714.90
合计	292,398,085.66	148,708,273.84	292,398,08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关停矿井补助	河南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7,817,536.11	79,825,307.53	与收益相关
国有企业改革专项资金款	永城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稳岗补贴	永城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7,284,153.00	40,345,9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补助款	上海浦东新区经济发展委员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88,000.00	3,811,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支持发展基金	永城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34,123.55	211,134.47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补贴	永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33,350.00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就业见习补贴	永城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5,265.30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报废奖励	鲁山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4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奖金、节能补助	新密市环保局、新密市水利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682,427.96	124,283,742.00	

其他说明: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382,510.00	1,111,341.50	1,382,51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253,361.48	40,858,158.62	8,253,361.48
赔偿金、罚款	7,774,993.50	14,410,390.02	7,774,993.50
法院判决逾期利息及罚息	4,089,765.75	36,633,546.12	4,089,765.75
其他	4,145,238.54	2,374,235.13	4,145,238.54
合计	25,645,869.27	95,387,671.39	25,645,869.27

其他说明：

53、政府补助

本集团存在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和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营业成本	407,079.65	16,614,856.69
合计	407,079.65	16,614,856.69

其余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七、46和51。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7,693,310.57	471,597,496.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290,012.90	3,801,886.09
合计	520,403,297.67	475,399,382.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2,265,451.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3,066,362.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92,978.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463,102.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491,897.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8,289,143.4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787,504.24
无须纳税的收益	-2,097,475.58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203,045.07
所得税费用	520,403,297.67

其他说明

55、每股收益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元/股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0.19	0.71
其中：持续经营	0.28	1.05
终止经营	-0.09	-0.34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1、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58,322,986.53	1,340,273,062.19
其中：持续经营	530,472,935.95	1,986,233,925.09
终止经营	-172,149,949.42	-645,960,862.90
2、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00,500,000.00	1,900,500,000.00
3、每股收益	0.19	0.71
其中：持续经营	0.28	1.05
终止经营	-0.09	-0.34

于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对外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330,961,809 股，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行完成，该事项对本集团 2020 年度每股收益无影响。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	495,163,666.00	270,049,329.99
利息收入	126,993,269.98	122,268,705.30
政府补助	161,743,109.71	164,196,153.02
其他	46,738,070.46	20,343,850.79
合计	830,638,116.15	576,858,039.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05,124,020.04	225,326,588.33
日常费用	405,827,774.64	668,245,491.36
合计	810,951,794.68	893,572,079.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长期资产保证金及标书费	65,879,203.61	5,997,242.85
收回期货保证金	131,052,335.60	
收回借款	20,000,000.00	
其他	1,341,656.64	
合计	218,273,195.85	5,997,242.8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及手续费	500,000.00	12,995,187.36
购置长期资产保证金及标书费	49,294,729.34	18,463,580.00
处置子公司损失的现金	179,916.38	69.84
存入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支付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349,974,645.72	51,458,837.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款	1,443,541,166.61	1,870,436,413.29
票据保证金及利息	1,917,247,349.94	

关联企业借款	1,295,253,522.57	2,190,864,794.84
合计	4,656,042,039.12	4,061,301,208.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融资租赁款	2,038,597,081.10	1,908,683,207.17
支付关联企业借款	2,724,353,022.57	1,612,888,625.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业务合并支付的价款		510,450,739.99
票据融资保证金	3,388,288,045.88	3,862,683,600.87
合计	8,151,238,149.55	7,894,706,17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1,862,154.17	533,289,563.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7,423,305.42	1,697,389,424.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4,114,131.17	1,348,466,630.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5,344,059.70	49,067,857.9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701,949.93	1,520,750.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226,127.72	137,474,504.75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摊销	261,907,326.96	414,693,75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507,381.24	-3,136,937,294.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2,223,735.98	1,915,449,509.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542,807.16	-579,419,98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50,133.90	-2,824,02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36,769.35	-16,951,398.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195,139.72	598,360,93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5,878,806.30	983,034,558.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8,207,927.21	-3,845,351,901.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833,258.63	97,262,875.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4,829,532,013.94	7,232,356,078.4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4,471,488.55	2,176,897,763.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6,897,763.50	2,060,287,038.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573,725.05	116,610,724.52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9,916.38
其中：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9,916.38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916.38

其他说明：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44,471,488.55	2,176,897,763.50
其中：库存现金	539,669.97	264,301.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3,931,818.58	2,176,633,461.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471,488.55	2,176,897,763.50

其他说明：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06,550,766.29	注 1
存货		注 3
固定资产	1,411,887.26	注 4
无形资产	1,375,310,313.14	注 5
应收款项融资		注 2
长期股权投资	48,331,919.72	注 6
合计	11,031,604,886.41	--

其他说明：

注1：于2020年12月31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9,606,550,766.29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199,423,641.74元）为本集团缴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质押借款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期货保证金及定期存款。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5,249,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无）的保证金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2021年4月29日。

注2：于2020年12月31日：无。（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人民币59,596,227.49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用于票据置换）

注3：于2020年12月31日：无。（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7,575,948.59元的存货被法院查封）

注4：于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11,887.26元的固定资产因供电需求被抵押给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阜康市供电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09,823.62元的固定资产已被法院查封）

注5：于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55,160,044.97元的探矿权及采矿权被抵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0,150,268.17元的土地使用权被抵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55,160,044.97元的探矿权及采矿权被抵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此外，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8,539,519.36元土地使用权已被法院查封）。

注6：于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8,331,919.72元长期股权投资已被法院冻结，此笔款项系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冻结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对联营企业沁阳市黄河碳素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款。（2019年12月31日：无）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1,663,344.51	6.5249	141,351,156.59
欧元	4,978,619.64	8.0250	39,953,422.61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8,995,842.79	6.5249	58,696,974.62
欧元		-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7,604,398.14	6.5249	49,617,937.42
应付账款			
美元	4,921,980.08	6.5249	32,115,427.82
合计			321,734,919.0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主要从事铝锭、煤炭等产品的生产及加工业务，所生产的铝锭产品面临价格变动风险。因此本集团采用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交易合约管理自身持有的部分铝锭产品所面临的的商品价格变动风险。本集团生产加工的铝锭产品中与铝锭期货合约中对应的标准铝锭产品相同，套期工具（铝锭期货合约）与被套期项目（本集团生产的铝锭产品）的基础变量为铝锭价格。本集团通过定性分析，确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比例为1:1。本年度确认的套期无效的金额并不重大。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利得总额	-	-7,145,725.00
公允价值利得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	1,786,431.25
现金流量套期净利得	-	-5,359,293.75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43.40%	同一控股股东	2020年09月30日	增资及表决权委托事项已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	1,223,472,059.84	152,871,008.78		-51,422,387.13

其他说明：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神火”）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文山州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液态铝及铝锭生产销售业务。截至2020年5月31日，本公司对云南神火的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6.3亿元，占云南神火实收资本的34.21%。

根据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出具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增资涉及的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2020年5月31日为基准日，云南神火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4,791,786,600.00元。

于2020年9月10日，本公司与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神火集团、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河南资产商法神火绿色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云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神火共同签署《关于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参照评估结果以现金形式对云南神火增资人民币704,690,000.00元，其中人民币700,000,000.00元计入云南神火实收资本、人民币4,690,000.00元计入云南神火的资本公积。同时，本公司以人民币0元价格受让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对云南神火人民币300,000,000.00元的出资权利，云南神火其他投资者放弃同比例增资及受让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对云南神火出资的权利。本集团的关联方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参照云南神火净资产评估值对云南神火增资人民币302,010,000.00元，其中人民币300,000,000.00元计入云南神火实收资本，差额计入云南神火的资本公积。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云南神火43.40%的股权。神火集团将其持有的对云南神火增资后30.20%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取得对云南神火的控制权。

上述增资及表决权委托事项已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本公司取得云南神火控制权的日期为2020年9月30日。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现金	1,004,690,0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370,690,644.17	72,497,588.49
存货	310,824,821.86	41,567,389.27
固定资产	2,472,138,720.88	448,854,538.03
无形资产	131,974,068.40	137,093,550.00
预付款项	25,212,133.52	5,959,155.26
其他应收款	2,046,991,857.38	2,104,731,274.07
其他流动资产	557,974,588.77	492,094,744.44
在建工程	1,928,639,425.93	1,627,751,261.53
长期待摊费用	50,910,435.20	9,003,16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70,94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949,808.92	171,870,653.95
应付款项	974,326,381.86	762,011,345.51
短期借款	300,507,500.00	
应付票据	82,830,894.25	77,381,314.48
合同负债	68,176,612.32	
应付职工薪酬	34,119,188.80	8,317,702.73
应交税费	35,445,816.74	1,814,861.52
其他应付款	538,750,304.73	1,673,802,614.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79,815.27	19,193,722.22
长期借款	2,877,888,312.34	1,111,000,000.00
递延收益	6,837,962.95	
净资产	3,136,143,715.77	1,476,572,706.99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75,057,343.13	
取得的净资产	1,361,086,372.6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破产重整丧失控制权

于2020年4月27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铝业”）拟实施破产重整计划的议案，该议案于2020年经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于2020年7月2日，本公司收到了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鲁山法院”）送达的（2020）豫0423破1号《决定书》。《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鲁山法院裁定受理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一案；2020年6月29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被指定为管理人（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或“管理人”）；自受理破产重整的申请送达之日起至破产程序终结之日，汇源铝业根据鲁山法院及管理人的要求进行工作。自2020年7月2日起汇源铝业破产重整期间的财产和营业事务由管理人负责管理，本公司自此丧失对汇源铝业的控制权。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7月2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05,000,537.18	614,129,162.17
非流动资产	322,641,138.01	342,568,696.58
流动负债	3,188,039,460.10	3,490,573,535.21
非流动负债	-	1,795,610.08
处置损失	-134,712,824.11	

注：本年度由于丧失对汇源铝业的控制权，本集团于合并利润表中确认股权投资损失人民币134,712,824.11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贸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汝州市神火庇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汝州	河南汝州	生产销售	67.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矿产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神火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能源开发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山西左权晋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左权	山西左权	产业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许昌神火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矿产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生产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神火铁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运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发电”）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电力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许昌神火铁运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运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神火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隆源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8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隆兴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8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隆祥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九华山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文峪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隆瑞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圃晟源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昌平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金鹏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双耀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兄弟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广鑫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义隆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隆庆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旗山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宽发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福地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鸠山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华伟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春风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永和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申盈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李宅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兴盛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郑	河南新郑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昶达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生达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振兴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郑	河南新郑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神火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润太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正德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冠源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商丘广运物流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运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神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资产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神火节能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煤层气发电		4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投资电解铝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神火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兴隆矿业”)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对煤矿投资		82.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永城市神火示范电站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发供电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永城神火铝业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股权投资	77.78%	5.5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云南神火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富宁	云南富宁	运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河南沁阳	河南沁阳	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市昌隆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煤炭投资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投资管理	98.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神火永昌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巩义	河南巩义	销售咨询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煤矿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对煤矿投资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销售矿产品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丰祥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售各类百货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省恒福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煤矿投资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平禹新梁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禹州市诚德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禹州	河南禹州	对煤矿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商丘民权	商丘民权	经营管理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神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进出口业务		64.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神火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国内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生产销售	56.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销售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云南文山	云南文山	投资电解铝	43.4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持有云南神火43.40%的股权，因神火集团将其持有的对云南神火增资后30.20%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神火股份行使，本公司合计拥有对云南神火73.60%的表决权，本公司对云南神火具有控制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禹州神火节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州节能发电”）成立于2007年12月19日，由河南省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新龙公司”）、河南省文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贾建超共同出资设立，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164.00万元、人民币160.00万元、人民币76.00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41.00%、40.00%、19.00%。禹州节能发电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由许昌新龙公司委派，禹州节能发电生产所需瓦斯为许昌新龙公司煤炭开采伴生，其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给许昌新龙公司，因此许昌新龙公司可以控制禹州节能发电董事会并决定其财务经营决策，因此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

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4,900.00万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49.00%	-479,495,681.85		383,450,496.24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11%	15,620,628.06		298,962,373.74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	41,071,074.27		162,901,063.26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30.00%	1,015,863.89		91,886,880.92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56.60%	276,173,519.38		4,198,499,239.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29,697.11	573,451.08	603,148.19	455,565.04	59,180.56	527,419.80	21,965.46	597,570.75	619,536.22	296,175.89	175,077.07	471,252.96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7,685.60	346,919.66	414,605.26	275,247.71	12,502.97	287,750.68	64,227.05	296,904.18	361,131.23	209,993.74	11,350.76	221,344.50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355.22	266,098.45	367,453.67	247,128.60	29,824.48	276,953.08	65,734.77	244,900.87	310,635.64	222,180.95	20,770.78	242,951.73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24,475.83	6,982.52	31,458.35	829.39	0.00	829.39	41,232.34	7,157.69	48,390.03	18,099.69	0.00	18,099.69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146,111.92	1,067,223.05	1,213,276.21	230,982.55	340,262.91	571,245.45	63,357.80	752,079.95	815,437.75	254,252.16	111,100.00	365,352.16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5,394.75	-72,380.73	-72,380.73	-215.70	3,168.22	-81,910.81	-81,910.81	-7,400.77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6,876.59	5,255.30	5,255.30	1,554.14	91,474.77	14,492.78	14,881.31	-16,225.06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3,718.14	22,817.26	22,817.26	-8,214.90	110,334.33	15,316.98	15,316.98	-8,320.61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103.59	338.62	338.62	-16,540.84	-	3,007.97	3,007.97	-413.31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283,316.22	41,333.92	41,333.92	56,836.41	-	-5,142.24	-5,142.24	-3,390.02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郑	河南新郑	煤炭生产	39.00%		权益法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郑	河南新郑	煤炭生产	39.00%		权益法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投融资管理	49.00%		权益法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商丘民权	商丘民权	电力生产	20.00%	9.00%	权益法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运输	35.00%		权益法
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运输	18.00%		权益法
沁阳市黄河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沁阳	河南沁阳	碳素生产	40.00%		权益法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运输	49.00%		权益法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广西龙州	广西龙州	零售业	36.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新郑煤电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龙州新翔生 态铝业有限公司	商丘新发投资有 限公司	国能民权热电有 限公司	河南神火运输有 限公司	河南省新郑煤电 有限责任公司	商丘新发投资有 限公司	国能民权热电有 限公司	河南神火运输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60,680,979.53	431,355,228.31	5,556,015,850.01	975,453,033.29	171,482,866.54	692,862,086.68	5,452,717,929.24	740,820,334.21	291,410,458.56
非流动资产	1,509,853,741.76	918,856,561.53	2,839,406,271.53	2,526,228,592.51	15,314,737.55	1,502,447,827.24	2,258,603,659.81	2,680,898,489.24	16,405,134.25
资产合计	2,570,534,721.29	1,350,211,789.84	8,395,422,121.54	3,501,681,625.80	186,797,604.09	2,195,309,913.92	7,711,321,589.05	3,421,718,823.45	307,815,592.81
流动负债	1,345,262,109.40	100,000,000.00	3,272,737,418.93	1,380,965,163.26	136,028,104.57	331,764,811.78	2,357,427,663.99	2,049,594,109.62	260,407,886.39
非流动负债	39,519,775.55	125,211,789.84	1,046,829,627.43	1,799,991,784.08	0.00	33,416,548.34	1,177,447,808.98	970,699,307.76	0.00
负债合计	1,384,781,884.95	125,211,789.84	4,319,567,046.36	3,180,956,947.34	136,028,104.57	365,181,360.12	3,534,875,472.97	3,020,293,417.38	262,309,168.68
少数股东权益			28,677,761.54				27,396,453.03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	1,185,752,836.34		4,047,177,313.64	320,724,678.45	50,769,499.52	1,830,128,553.80	4,149,049,663.05	401,425,406.07	47,407,706.42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462,443,606.17		1,982,933,421.74	93,010,156.75	24,877,054.76	713,750,136.00	2,032,850,872.96	116,413,367.76	23,225,035.38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462,443,606.17		1,982,933,421.74	93,010,156.75	26,385,881.67	713,750,136.00	2,032,850,872.96	116,413,367.76	24,738,603.05
营业收入	1,012,958,769.97		2,447,917,780.15	1,276,779,545.18	672,474,681.71	1,146,982,714.98	1,663,203,820.72	1,526,931,241.91	886,588,491.14
净利润	132,617,030.18		3,065,005.52	-80,700,727.61	3,361,793.10	233,528,451.82	19,322,695.79	-89,669,399.05	3,303,644.66
综合收益总额	132,617,030.18		3,065,005.52	-80,700,727.61	3,361,793.10	233,528,451.82	19,322,695.79	-89,669,399.05	3,303,644.66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660,381.66	98,583,036.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1,273,284.08	3,806,165.10
--综合收益总额	11,273,284.08	3,806,165.1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1) 金融资产

2020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14,151,022,254.84			14,151,022,254.84
应收账款	851,355,314.68			851,355,314.68
应收款项融资	-	687,380,436.33		687,380,436.33
其他应收款	437,651,162.70			437,651,16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6,912,982.97	96,912,982.97
合计	16,363,719,341.69	687,380,436.33	96,912,982.97	17,148,012,760.99

2019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14,151,022,254.84			14,151,022,254.84
应收账款	851,355,314.68			851,355,314.68
应收款项融资	-	932,065,095.53		932,065,095.53
其他应收款	180,099,517.19			180,099,517.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7,654,085.27	97,654,085.27
合计	15,182,477,086.71	932,065,095.53	97,654,085.27	16,212,196,267.51

(2) 金融负债

2020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7,227,911,380.76	17,227,911,380.76
应付票据		12,001,777,500.00	12,001,777,500.00
应付账款		3,946,941,294.14	3,946,941,294.14
其他应付款		1,686,973,079.12	1,686,973,07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2,791,369.38	3,892,791,369.38
长期借款		6,037,188,312.34	6,037,188,312.34
长期应付款		1,058,543,954.71	1,058,543,954.71
合计		45,852,126,890.45	45,852,126,890.45

2019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8,547,997,067.34	18,547,997,067.34
衍生金融负债	7,145,725.00	-	7,145,725.00
应付票据		9,270,263,012.54	9,270,263,012.54
应付账款		3,340,984,281.75	3,340,984,281.75
其他应付款		2,777,885,768.32	2,777,885,76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27,325,226.56	3,427,325,226.56
长期借款		3,302,450,000.00	3,302,450,000.00
长期应付款		1,321,111,364.58	1,321,111,364.58
合计	7,145,725.00	41,988,016,721.09	41,995,162,446.09

2、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330,232.73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3,245,646.57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6,387,512.31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4,423,511.59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38,838,514.98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22,024,224.99元）。本年度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085,608,180.15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9,787,827,799.67元）。于2020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0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煤炭、铝锭的价格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和行业进行管理。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62.60%及其他应收款的16.61%（2019年12月31日：42.39%、15.32%）分别源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最大客商；本集团应收账款的67.17%及其他应收款余额的43.49%（2019年12月31日：15.32%、47.34%）分别源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交易额前五大客商。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3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预期信用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发行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0 年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524,797,729.54	-	-	-	17,524,797,729.54
应付票据	12,001,777,500.00	-	-	-	12,001,777,500.00
应付账款	3,946,459,540.46	-	-	-	3,946,459,540.46
其他应付款	1,702,359,890.29	-	-	-	1,702,359,890.29
长期借款	1,464,433,102.87	2,067,189,275.59	1,718,100,538.92	2,812,210,555.61	8,061,933,472.99
长期应付款	2,887,362,104.41	879,416,751.97	251,221,827.19	-	4,018,000,683.57
合计	39,527,189,867.57	2,946,606,027.56	1,969,322,366.11	2,812,210,555.61	47,255,328,816.85

2019 年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914,945,534.33	-	-	-	18,914,945,534.33
衍生金融负债	7,145,725.00	-	-	-	7,145,725.00
应付票据	9,270,263,012.54	-	-	-	9,270,263,012.54
应付账款	3,340,984,281.75	-	-	-	3,340,984,281.75
其他应付款	2,777,885,768.32	-	-	-	2,777,885,768.32
长期借款	546,951,575.01	1,310,489,727.22	765,220,432.78	1,645,066,886.67	4,267,728,621.68
长期应付款	3,261,686,902.63	966,994,030.65	435,708,186.51	-	4,664,389,119.79
合计	38,119,862,799.58	2,277,483,757.87	1,200,928,619.29	1,645,066,886.67	43,243,342,063.41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集团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约76.34%（2019年（经重述）：75.48%）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0 年	基点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	-49,455,070.47	-	-49,455,070.47
人民币	-100	49,455,070.47	-	49,455,070.47

2019 年	基点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	-54,447,638.38	-	-54,447,638.38
人民币	-100	54,447,638.38	-	54,447,638.38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本集团销售额约2.53% (2019年: 2.29%) 是以发生销售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 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并不重大。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 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 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 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 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645,473,028.78	53,307,090,100.50
负债总额	48,219,186,954.15	44,208,880,963.33
资产负债率	79.51%	82.9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0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912,982.97	96,912,982.97
应收款项融资		687,380,436.33		687,380,436.33
合计		687,380,436.33	96,912,982.97	784,293,419.30

2019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654,085.27	97,654,085.27
应收款项融资		932,065,095.53		932,065,095.53
合计		932,065,095.53	97,654,085.27	1,029,719,180.80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45,725.00			7,145,725.00
合计	7,145,725.00			7,145,725.00

2、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20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6,900,749,743.53		6,900,749,743.53
长期应付款		3,755,705,015.23		3,755,705,015.23
合计		10,656,454,758.76		10,656,454,758.76

2019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3,651,615,627.14		3,651,615,627.14
长期应付款		4,334,086,464.82		4,334,086,464.82
合计		7,985,702,091.96		7,985,702,091.96

3、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7,187,554,567.76	3,663,371,879.52	6,735,628,512.04	3,651,615,627.14
长期应付款	3,800,969,068.67	4,387,514,711.62	3,687,588,936.42	4,334,086,464.82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长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0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采用折现估值模型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假设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或利率支持。本集团需要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包括预计未来股利和处置收入）作出估计。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净资产法。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永城市	煤炭、电解铝、发电、铝材及房地产等	1,569,750,000.00	21.60%	24.5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神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集团永新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阜康市新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永城市神火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汝州市神火顺通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	同一控股股东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神火集团光明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许昌神火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郑州天宏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铝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禹州市三窑沟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甘肃冶金兰澳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河南资产神火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方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神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集团永新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阜康市新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永城市神火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汝州市神火顺通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	同一控股股东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神火集团光明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许昌神火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郑州天宏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南神火铝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禹州市三窑沟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甘肃冶金兰澳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河南资产神火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a	308,243,515.99		否	224,598,807.07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b	308,750,294.32		否	347,813,496.41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c	1,637,561.11		否	
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	d	3,737,132.54		否	6,898,978.47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e	2,673,430.70		否	
河南神火集团光明有限责任公司	f	976,061.15		否	2,749,282.57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g	27,296,146.54		否	26,223,695.18
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h	23,332,471.67		否	21,955,669.61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i	649,710,966.93		否	856,650,352.1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神火集团	j	592,811,569.96	846,549,427.39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k	86,028,469.80	118,035,559.07
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	l	1,652,259.16	1,652,259.16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m	2,153,875.32	10,376,628.45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n	3,024,945.80	86,011.72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o	46,484.47	6,435.63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p	3,024,945.80	1,151,585.07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q	2,563,011.16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r	153,221.2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释：

(a) 本年度，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参考市场价向本集团销售材料及修理费人民币308,243,515.99元（2019年：人民币224,598,807.07元）。

(b) 本年度，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参考市场价为本集团提供工程施工劳务人民币308,750,294.32元（2019年：人民币347,813,496.41元）。

(c) 本年度，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参照市场价从本集团采购氧化铝后向本集团销售，本集团按照净额法确认损失人民币1,637,561.11元（2019年：见注释(p)）。

(d) 本年度，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参考市场价为本集团提供医疗服务并收取医疗费用人民币3,737,132.54元（2019年：人民币6,898,978.47元）。

(e) 本年度，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参考市场价向本集团销售备品备件人民币2,673,430.70元（2019年：人民币0.00元）。

(f) 本年度，河南神火集团光明有限责任公司参考市场价为本集团提供住宿劳务并收取住宿费人民币976,061.15元

(2019年：人民币2,749,282.57元)。

(g)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煤炭运输服务人民币27,296,146.54元（2019年：人民币26,223,695.18元）。

(h)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煤炭运输服务人民币23,332,471.67元（2019年：人民币21,955,669.61元）。

(i) 本年度，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参考市场价向本集团提供运输劳务人民币649,710,966.93元（2019年：人民币856,650,352.10元）。

(j) 本年度，本集团以同期市场价格扣除实际运费后的价格向神火集团销售铝锭人民币592,808,379.78元（2019年：人民币844,298,954.91元）；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神火集团移交生活区三供一业供电设施资产人民币0.00元（2019年：人民币2,250,472.48元）；2020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神火集团销售办公材料人民币3,190.18元（2019年：人民币0.00元）。

(k)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销售废旧物资及材料人民币77,216,954.00元（2019年：人民币116,060,511.94元）；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销售电力人民币3,651,138.60元（2019年：人民币1,975,047.13元）；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提供矿井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人民币5,160,377.20元（2019年：无）。

(l)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销售电力人民币1,652,259.16元（2019年：人民币0.00元）。

(m)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销售石油人民币2,153,875.32元（2019年：人民币10,275,683.82元），销售材料人民币0.00元（2019年：人民币100,944.63元）。

(n)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力人民币3,024,945.80元；2019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废旧物资人民币人民币86,011.72元。

(o)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矸石等商品人民币46,484.47元（2019年：人民币6,435.63元）。

(p) 本年度，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参照市场价从本集团采购大宗材料铝材和钢材后向本集团销售，本集团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人民币1,151,585.07元。

(q)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材料人民币2,563,011.16元（2019年：无）。

(r) 本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材料人民币153,221.24元（2019年：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神火集团	土地	808,800.00	808,800.00
神火集团	房屋	1,021,900.00	1,021,900.00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a) 本公司与神火集团达成以下协议：①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有偿使用葛店煤矿19,900平方米土地，新庄煤矿48,840平方米土地，新庄铁路专用线56,277.666平方米土地，年租金共计人民币808,800.00元，租赁期限为20年。②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有偿使用办公楼10,218.75平方米，年租金人民币1,021,900.00元，租赁期限为20年。本年度，神火集团向本公司出租房屋和土地，根据《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人民币1,830,700.00元（2019年：人民币1,830,700.00元）。

(b) 本公司与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2019年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年租金人民币120,000.00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2019年度，本公司向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120,000.00元（2020年：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A 银行融资担保				
神火发电	50,000,000.00	2020年03月05日	2021年03月04日	否
神火发电	50,000,000.00	2020年04月17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神火发电	40,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神火发电	15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1年05月28日	否
神火发电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07月09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05月04日	2021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05月28日	2021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05月29日	2022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07月04日	2022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08月01日	2023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2年11月18日	2023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4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4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5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5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6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6月14日	2026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6月14日	2027年05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21,289,450.00	2013年06月14日	2027年10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30,413,500.00	2013年06月14日	2028年03月27日	否
神火发电	6,000,000.00	2013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6日	否
神火发电	6,000,000.00	2013年04月27日	2021年10月26日	否
神火发电	15,800,000.00	2013年04月27日	2022年04月26日	否
神火发电	12,000,000.00	2013年05月31日	2021年05月30日	否
神火发电	12,000,000.00	2013年05月31日	2021年11月30日	否
神火发电	31,600,000.00	2013年05月31日	2022年05月30日	否
神火发电	12,000,000.00	2013年06月26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神火发电	12,000,000.00	2013年06月26日	2021年12月25日	否
神火发电	31,600,000.00	2013年06月26日	2022年06月25日	否
兴隆矿业	50,000,000.00	2020年02月14日	2021年01月13日	否
兴隆矿业	200,000,000.00	2020年04月29日	2021年04月28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15日	2021年05月14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28日	2021年06月27日	否
兴隆矿业	50,000,000.00	2020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7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31日	2021年07月30日	否
兴隆矿业	50,000,000.00	2020年11月04日	2021年11月03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5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29日	2021年04月28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30,000,000.00	2020年04月10日	2021年04月09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70,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1年01月19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07日	2021年09月07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200,000,000.00	2020年06月09日	2021年06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30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否

新疆煤电	197,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25日	否
新疆煤电	200,000,000.00	2020年11月25日	2022年11月25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1年02月27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1年08月27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2年02月27日	否
新疆煤电	99,7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2年08月27日	否
新疆煤电	250,000,000.00	2020年03月20日	2021年03月19日	否
新疆煤电	330,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0.00	2020年10月21日	2021年10月21日	否
新疆煤电	400,000,000.00	2020年09月18日	2021年09月17日	否
新疆煤电	500,000,000.00	2020年03月31日	2021年03月30日	否
新疆煤电	50,000,000.00	2020年03月13日	2021年03月12日	否
新疆炭素	100,000,000.00	2020年03月13日	2021年03月13日	否
新疆炭素	100,000,000.00	2020年10月10日	2021年10月10日	否
新疆炭素	200,000,000.00	2020年05月12日	2021年05月11日	否
新疆炭素	1,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30日	否
新疆炭素	1,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否
新疆炭素	197,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25日	否
云南神火	322,100,000.00	2020年01月16日	2027年01月16日	否
云南神火	161,050,000.00	2020年06月02日	2027年06月02日	否
云南神火	161,050,000.00	2020年10月12日	2028年10月12日	否
神隆宝鼎	120,000,000.00	2020年01月08日	2029年01月08日	否
神隆宝鼎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6日	2029年05月26日	否
神隆宝鼎	80,000,000.00	2020年11月17日	2029年11月17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58,00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50,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1年08月24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200,000,0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否
神火国贸	150,000,000.00	2020年04月01日	2021年04月01日	否
神火国贸	5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神火国贸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15日	2021年06月14日	否
神火国贸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6日	2021年05月25日	否
神火国贸	7,024,111.72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01月14日	否
神火国贸	11,695,666.47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01月14日	否
神火国贸	4,709,950.27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01月26日	否

神火国贸	5,122,614.83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3月16日	否
神火国贸	11,448,351.36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3月16日	否
神火国贸	10,209,050.96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3月16日	否
神火国贸	200,000,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1年01月13日	否
B 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上海神火铝箔	42,600,000.00	2020年07月28日	2021年01月28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11,4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1年02月28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30,0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21年02月28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30,000,000.00	2020年09月28日	2021年03月28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12,000,000.00	2020年10月27日	2021年04月26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24,000,000.00	2020年12月22日	2021年06月21日	否
上海神火铝箔	30,000,000.00	2020年12月22日	2021年11月19日	否
神火发电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4日	否
神火发电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17日	2021年02月17日	否
神火发电	150,000,000.00	2020年02月20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神火发电	45,000,000.00	2020年06月03日	2021年06月03日	否
神火发电	56,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神火发电	34,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神火发电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07月10日	否
神火发电	99,996,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1年07月21日	否
神火发电	14,994,000.00	2020年08月18日	2021年08月18日	否
神火发电	150,000,000.00	2020年08月31日	2021年08月31日	否
神火发电	80,000,000.00	2020年09月17日	2021年09月17日	否
神火国贸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24日	2021年06月23日	否
神火国贸	5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1年02月21日	否
神火国贸	65,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1年02月21日	否
神火国贸	150,000,000.00	2020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8日	否
新疆炭素	97,5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否
新疆炭素	21,6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1年12月07日	否
新疆炭素	18,0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1年03月07日	否
新疆炭素	33,000,000.00	2020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8日	否
新疆炭素	4,38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3月25日	否
新疆炭素	149,500,000.00	2020年06月09日	2021年05月04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03日	2021年01月03日	否

兴隆矿业	190,000,000.00	2020年01月07日	2021年01月07日	否
兴隆矿业	90,000,000.00	2020年02月24日	2021年02月24日	否
兴隆矿业	10,000,000.00	2020年09月03日	2021年09月03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50,000,000.00	2020年02月19日	2021年02月18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50,000,000.00	2020年02月24日	2021年02月23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09日	2021年07月09日	否
许昌新龙矿业	100,000,000.00	2020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否
新疆煤电	100,0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1年03月19日	否
新疆煤电	300,000,000.00	2020年03月23日	2021年03月23日	否
新疆煤电	250,000,000.00	2020年03月23日	2021年03月23日	否
新疆煤电	229,950,000.00	2020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5日	否
新疆煤电	65,000,000.00	2020年07月06日	2021年01月06日	否
新疆煤电	104,975,000.00	2020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新疆煤电	280,000,000.00	2020年07月28日	2021年07月28日	否
新疆煤电	169,995,000.00	2020年07月29日	2021年07月29日	否
新疆煤电	199,980,000.00	2020年09月08日	2021年09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170,000,000.0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3月19日	否
新疆煤电	44,999,500.00	2020年09月22日	2021年09月21日	否
新疆煤电	108,000,000.00	2020年12月09日	2021年03月09日	否
新疆煤电	252,000,000.00	2020年12月10日	2021年03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57,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3月25日	否
新疆煤电	149,500,000.00	2020年06月09日	2021年05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97,5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否
新疆煤电	21,6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1年12月07日	否
新疆煤电	18,0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1年03月07日	否
新疆煤电	33,000,000.00	2020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4,38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3月25日	否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 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0年12月22日	2030年12月21日	否
C 融资租赁担保				
新疆煤电	27,154,208.41	2018年03月01日	2021年03月01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1年03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1年06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1年09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1年12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2年03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2年06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2年09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27,190,282.37	2019年12月04日	2022年12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27,461,593.75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3月19日	否
新疆煤电	27,237,812.5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27,014,031.25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9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6,790,250.0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12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6,566,468.75	2020年09月21日	2022年03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26,342,687.50	2020年09月21日	2022年06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6,118,906.25	2020年09月21日	2022年09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5,895,125.00	2020年09月21日	2022年12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5,671,343.75	2020年09月21日	2023年03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5,447,562.50	2020年09月21日	2023年06月20日	否
新疆煤电	25,231,244.50	2020年09月21日	2023年09月21日	否
新疆煤电	51,772,343.75	2019年08月29日	2021年02月28日	否
新疆煤电	51,181,562.50	2019年08月29日	2021年05月29日	否
新疆煤电	50,590,781.25	2019年08月29日	2021年08月29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4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7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10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2年01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2年04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15,287,130.35	2018年03月15日	2021年03月15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1年01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1年04月02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1年07月02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1年10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2年01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18,067,739.47	2019年06月04日	2022年04月04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1年01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2年01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27,101,609.21	2019年06月18日	2022年04月18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04月09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07月09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1年10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2年01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2年04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2年07月08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3年01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3年04月10日	否
新疆煤电	45,106,548.81	2020年07月10日	2023年07月10日	否
兴隆矿业	138,260,472.79	2018年09月30日	2022年07月20日	否
兴隆矿业	335,392,723.56	2020年03月31日	2023年03月2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A 银行融资担保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11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4日	否
神火集团	40,000,000.00	2020年01月22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20,000,000.00	2020年02月03日	2021年02月02日	否
神火集团	35,000,000.00	2020年02月04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04日	2021年01月24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80,000,000.00	2020年02月25日	2021年02月24日	否
神火集团	130,000,000.00	2020年03月07日	2021年03月06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年03月28日	2021年03月27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07日	2021年04月06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2日	2021年05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年05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1年05月28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19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29日	否
神火集团	260,000,000.00	2020年06月22日	2021年06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55,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11日	否
神火集团	45,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11日	否
神火集团	170,000,000.00	2020年07月15日	2021年07月14日	否
神火集团	250,000,000.00	2020年07月22日	2021年07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年08月25日	2021年08月25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9月15日	2021年09月08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15日	2021年09月15日	否
神火集团	30,000,000.00	2020年09月18日	2021年09月08日	否
神火集团	80,000,000.0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9月16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	2020年10月29日	2021年10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10,000,000.00	2020年11月03日	2021年11月03日	否
神火集团	65,000,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16日	否
神火集团	70,000,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16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29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29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1年06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1年12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2年06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2年12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3年06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01月19日	2023年12月28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05月04日	2021年05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05月28日	2021年10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05月29日	2022年05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07月04日	2022年10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08月01日	2023年05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2年11月18日	2023年10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4年05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4年10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年05月27日	2025年05月20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 年 05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 年 05 月 27 日	2026 年 05 月 20 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2027 年 05 月 20 日	否
神火集团	13,710,55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2027 年 10 月 20 日	否
神火集团	19,586,50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2028 年 03 月 27 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17 日	2023 年 04 月 06 日	否
神火集团	20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23 日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0	2019 年 08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否
神火集团	128,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101,970,000.00	2020 年 08 月 16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31,910,000.00	2020 年 08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33,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22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10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7 年 01 月 15 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0	2020 年 06 月 02 日	2027 年 01 月 15 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12 日	2027 年 01 月 15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 年 07 月 21 日	2021 年 01 月 13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3,115,030.86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1 年 01 月 20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226,257.82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1 年 06 月 12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21,374.69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1 年 06 月 29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606,359.16	2020 年 07 月 09 日	2021 年 07 月 09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338,733.90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1 年 07 月 23 日	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662,172.73	2020 年 08 月 27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否
B 信用证担保				
神火集团	5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021 年 01 月 12 日	否
神火集团	80,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1 年 09 月 09 日	否
C 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神火集团	5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02 日	2021 年 01 月 02 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15 日	2021 年 01 月 15 日	否
神火集团	75,000,000.00	2020 年 02 月 18 日	2021 年 02 月 18 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	2020 年 02 月 19 日	2021 年 02 月 19 日	否

神火集团	300,000,000.00	2020年02月25日	2021年02月25日	否
神火集团	140,000,000.00	2020年02月05日	2021年02月04日	否
神火集团	140,000,000.00	2020年02月10日	2021年01月07日	否
神火集团	210,000,000.00	2020年02月24日	2021年02月24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年03月04日	2021年03月03日	否
神火集团	140,000,000.00	2020年03月09日	2021年03月09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年03月11日	2021年03月11日	否
神火集团	249,900,000.00	2020年06月03日	2021年06月01日	否
神火集团	175,00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神火集团	133,000,000.00	2020年08月10日	2021年08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40,000,000.00	2020年08月31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神火集团	140,000,000.00	2020年09月02日	2021年04月02日	否
神火集团	150,0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否
神火集团	60,000,000.00	2020年10月29日	2021年10月26日	否
神火集团	500,000,000.00	2020年10月21日	2021年10月21日	否
神火集团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24日	2021年06月23日	否
神火集团	31,950,000.00	2020年09月28日	2021年03月28日	否
D 融资租赁担保				
神火集团	16,500,000.00	2018年06月27日	2022年06月27日	否
神火集团	82,500,000.00	2018年07月12日	2022年07月12日	否
神火集团	96,000,000.00	2020年08月17日	2021年02月17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4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07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1年10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2年01月10日	否
神火集团	15,856,428.00	2018年10月10日	2022年04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本集团无偿为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937,875,545.61元（2019年：人民币4,990,044,700.00元），其中为神火发电提供担保中有人民币328,465,800.00元由神火股份和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担，神火股份占比60.83%，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占比39.17%；

②本年度，本集团无偿为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344,849,500.00元（2019年：人民币3,914,990,000.00元）。

③本年度，本集团无偿为子公司的融资租赁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39,265,204.31元（2019年：人民币1,917,909,415.64元）。

④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向本公司联营企业广西

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方也将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提供贷款担保。本公司担保总额人民币6.12亿元, 担保期限10年。2020年度本公司实际为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36,000,000.00元(2019年: 无)。

⑤本年度, 神火集团为本集团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164,814,200.00元, 担保费人民币24,121,145.52元(2019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4,937,000,000.00元, 担保费人民币23,385,000.00元)。

⑥本年度, 神火集团为本集团的信用证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0,000.00元, 担保费人民币371,805.56元。(2019年: 无)。

⑦本年度, 神火集团为本集团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234,850,000.00元, 担保费人民币9,812,653.47元(2019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813,000,000.00元, 担保费人民币10,837,150.00元)。

⑧ 本年度, 神火集团为本集团的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90,138,568.00元, 担保费人民币1,169,537.72元。(2019年: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79,400,000.00元, 无担保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资金拆入					
2020年	神火集团	89,673,608.60	2019年05月29日	未约定到期日	a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96,289,685.26	2020年11月5日	2021年12月31日	c
2019年	神火集团	1,072,423,608.60	2019年05月29日	未约定到期日	a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398,772,782.99	2019年12月31日	未约定到期日	b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9年10月18日	未约定到期日	d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083,953,997.74	2019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e
资金拆出					
2020年	无				
2019年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7,471,800.00	2018年05月18日	随时可以要求偿还	f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说明

(a) 神火集团为云南神火提供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人民币89,673,608.60元, 年利率6.5%, 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54,177,597.63元(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72,423,608.60元, 年利率6.5%, 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35,795,758.26元)。

(b)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为云南神火提供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年利率6%、7.35%、7.95%, 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21,250,128.78元(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98,772,782.99元, 年利率6%、7.35%、7.95%, 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0.00元)。

(c) 本年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借款, 华晨电力借款日期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利率7.5%, 2020年华晨电力借款本息和为人民币1,179,040,522.57元, 已于2020年11月5日偿还; 然后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借款, 借款期限从2020年11月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年利率6.7%。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本息和余额为人民币1,196,289,685.26元。本年度应支付利息为人民币77,387,687.52元。

(d) 2019年度,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0元, 年利率0%, 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0.00元。

(e) 2019年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借款, 借款金额以实际账面金额为准, 2019年实际账面金额人民币

1,083,953,997.74 元，2019 年年利率 7.5%。借款期限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应支付利息人民币 74,536,338.21 元。

(f)本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对其持股 35%的联营企业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借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次累计向联营企业借款人民币 10,971,800.00 元，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分次还款本金人民币 3,500,000.00 元和人民币 7,471,800.00 元，尚未归还本金人民币 0.00 元，资金占用费按照实际占用天数计算，年利率 6.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确认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1,498,831.88 元，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收回资金占用费。(2019 年：人民币 1,087,669.61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天宏工业有限公司	出售无形资产	7,2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宏伟	36.72	48.66
李 炜	49.06	64.50
崔建友	47.26	61.70
张 伟	38.67	52.02
马 萍	8.00	
文献军	0.00	
谷秀娟	4.00	
徐学锋	4.00	
黄国良	4.00	
孙公平	36.72	48.86
曹兴华	27.30	
王克强	54.80	
李仲远	61.20	
常兴民	62.90	
洪木银	49.20	
韩从杰	45.40	
王亚峰	53.20	
常 振	46.20	
刘德学	46.70	

吴长伟		42.70	
齐明胜		15.36	60.39
石洪新		14.08	51.59
程乐团		13.64	51.48
严义明		6.00	
曹胜根		6.00	
翟新生		6.00	
任慧娟		10.45	27.23
田欣		41.30	31.59
王西科		14.50	46.14
李爱启		13.25	49.13
左素清			20.28
刘君			30.05
合计		858.61	643.6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183,153.05	
应收账款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151,996,309.23	
应收账款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896,202.58			
应收账款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7,339,982.80			
其他应收款	禹州市三窑沟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甘肃冶金兰澳进出口有限公司	7,972,420.62	7,972,420.62	7,972,420.62	7,972,420.62
其他应收款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8,559,469.61	
预付款项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4,410,000.00	
预付款项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92,525,881.35		82,413,054.28	
预付款项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72,382.00	
应收股利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18,43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96,430,94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923,690,609.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41,192,494.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永城市神火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6,304,872.84	
应付账款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854,237.19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集团职工总医院	2,317,587.04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2,439,987.04	
应付账款	许昌神火机械有限公司	9,393,383.96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15,580,094.68	117,798,904.19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59,329,688.25	68,602,622.28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集团光明有限责任公司	1,427,400.91	1,901,365.87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15,206,022.10	16,865,401.73
应付账款	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4,269,308.26	52,676.77
应付账款	新疆九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3,114,841.84	3,282,448.94
应付账款	阜康市新利达商贸有限公司	7,982.91	
应付账款	上海神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75,488.32
应付账款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36,818,539.90
应付账款	河南神火铝材有限公司	5,160,180.53	11,432,090.81
其他应付款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293,816,274.64	1,128,170,949.18
其他应付款	汝州市神火顺通矿业有限公司	8,054,121.92	
其他应付款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5,555,591.40	45,555,591.4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152,779.17	2,497,558.06
其他应付款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3,213,549.88	179,662.46
其他应付款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571,526.72	519,344,309.71
其他应付款	阜康市新利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7,098.32	
其他应付款	禹州市三窑沟矿业有限公司	30,622,173.14	24,750,800.00
其他应付款	郑州裕中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469,708.91	6,469,708.91
合同负债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2,182,294.20	
合同负债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1,548,601.59	
其他流动负债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283,698.25	
其他流动负债	河南神火运输有限公司	139,37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96,289,68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083,953,997.74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2019 年	2019 年
资本承诺	74,702,221.90	1,938,354,734.31
投资承诺	165,977,000.00	165,977,000.00
合计	240,679,221.90	2,104,331,734.31

1、对华晨电力股份公司的投资承诺

2012年2月25日，本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原“华兴电力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中煤业”）51%股权的决议，收购价格为人民币61,020.00万元。

上述交易的定价原则是以双方共同委托的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1022号）和李沟铁矿探矿权咨询报告（中天华矿咨报20121号）确认的净资产价值为依据。经评估，裕中煤业净资产人民币98,742.31万元，加上未纳入评估范围的李沟探矿权价值人民币20,904.79万元，总价值为人民币119,647.10万元。据此，双方确认交易价格为人民币61,020.00万元。

2012年2月26日，本公司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签订了《关于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合同中约定：转让价款采取分期付款方式，公司在2012年2月29日前向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人民币20,000.00万元；2012年6

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12,901.50万元；2012年12月31日前支付人民币12,901.50万元；鉴于裕中煤业通过子公司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所属的李沟井田探矿权证书目前为铁矿权，矿种变更存在不确定性，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同意本公司暂不支付转让价款中的人民币15,217.00万元，该笔价款待矿种变更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如因国家政策变化等原因李沟井田不能完成矿种变更，本公司无需支付该笔价款，同时本公司持有裕中煤业的股权比例不因此变更。

2012年4月11日，裕中煤业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已经向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支付人民币458,030,000.00元，其中：2012年度支付人民币329,015,000.00元，2013年度支付人民币129,015,00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控制的李沟井田铁矿探矿权证书矿种变更尚未完成，本公司尚未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2,170,000.00元。

2、对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承诺

于2019年6月13日，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新设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00.7万元，持股比例40.07%；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9.7万元，持股比例50.97%；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89.6万元，持股比例8.96%。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3、对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承诺

于2016年6月2日，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和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联合投资设立新疆丰华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1400万元，持股比例35%；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600万元，持股比例65%。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已实际出资人民币420万元，尚未出资金额人民币980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与北京两高律师事务所律师费纠纷

2015年本公司与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签署《法律服务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聘请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与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的法律顾问。2019年本公司与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探矿权转让纠纷达成一揽子和解协议并执行完毕。

2019年12月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就律师费问题向上海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0日，上海仲裁委员会作出（2020）沪仲案字第0084号裁决书，裁决书主要内容如下：

a 本公司应向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北京两高”）支付法律服务费人民币30,000,000.00元。

b 该案申请仲裁费人民币1,095,568.00元（已由北京两高预缴），由北京两高自行承担人民币986,011.20元，由本公司承担10%，即人民币109,556.80元。本公司应向北京两高支付人民币109,556.80元。

c 上述第（一）至（二）项裁决确定的本公司应向北京两高支付的款项，本公司应在该裁决生效之日起三十天内支付完毕。

d 驳回北京两高的其他仲裁请求。

e 北京两高向本公司退还律师费人民币40,000,000.00元。

f 北京两高应向本公司支付因本案发生的律师费人民币1,500,000.00万元。

g 本案反请求仲裁费人民币307,150元（已由本公司预缴），由北京两高承担。北京两高应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307,150元。

h 上述第（五）至（七）项裁决确定的北京两高应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申请应在该裁决生效之日起三十天内支付完毕。

i 驳回本公司的其他仲裁反请求。

综上，按照裁决书所列内容，北京两高合计应支付本集团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预计不会因该纠纷产生较大金额的支出，故未确认与之相关的预计负债及或有资产。

②与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1年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与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建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高精度铝合金项目电解车间及附属工程E标段项目，双方就工程款结算产生纠纷。

2020年10月26日，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向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请求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违约金及利息等合计19,998,164.28元。

本公司认为，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仲裁请求缺少法律依据，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全额支付工程款，因此未确认与该纠纷相关的预计负债。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尚未对该仲裁作出裁决，最终裁决结果尚无法可靠估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3,146,180.9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汇源铝业破产重整进展

2021年2月9日，鲁山法院作出（2020）豫0423破1号之三号《民事裁定书》。根据《民事裁定书》，汇源铝业债权人会议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了汇源铝业重整计划，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终止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经鲁山法院裁定批准的汇源铝业重整计划草案主要内容如下：

①重整计划中对出资人（汇源铝业原股东）的权益调整为0；

②管理人引进外部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以零对价按照汇源铝业的现状受让其60%的股权，重整投资人在鲁山县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后先期缴纳人民币50,000,000.00元作为首期投资款，后期重整投资人根据客观情况增加出资人民币不少于300,000,000.00元对汇源铝业原有生产线进行改造，以扩大产能、降低生产成本；

③对本集团等主要债权人债权，采用“留债+转股”的方式进行处理，将本集团的部分债权按照普通债权清偿率计算折算为重整后公司的债务予以留债，待汇源铝业生产改造完成后由重整后汇源铝业予以清偿；超过留债部分的债权金额按照折算金额转为重整后公司的40%股权；

2021年3月2日，本公司依据重整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投资协议》。

(2) 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八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186,682,316.48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348484_R01号鉴证报告，并经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八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梁北煤矿技改工程项目作为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其实施主体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使用募集资金向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1,723,988,070.67元，借款年利率为4.75%，以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八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3）拟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3月19日，本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拟向136名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2,231.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1,952.48万股，占授予总量的87.50%，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87%；预留278.98万股，占授予总量的12.50%，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13%。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人民币4.98元/股。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工程合同涉诉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审理机构	案由	涉诉 金额	判决结果/和解协议内容（人民币：元）	进展情况
					（万元）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最高人民法院	承揽合同纠纷	6,152.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新疆神火煤电向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59,822,483.96 元、工程奖励金 1,700,000 元、欠付工程款及质保金的逾期付款利息。 最高人民法院终审维持一审判决。 2020 年 3 月 13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协议书》，约定新疆神火煤电分三期向原告支付相关费用履行终审判决结果：第一期，2020 年 3 月 21 日前支付 32,977,361.00 元；第二期，2020 年 4 月 21 日前支付 20,000,000.00 元；第三期，2020 年 5 月 21 日前支付 20,000,000.00 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与本诉讼相关的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及诉讼费用已支付完毕，并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2	河南省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一审新疆昌吉州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新疆高级人民法院	承揽合同纠纷（电厂项目）	1,117.17	一审判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新疆神火煤电于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向河南省中原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8,078,192.26 元；支付自 2012 年 4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竣工决算日）期间的利息 3,093,502.15 元，并支付以欠付 8,078,192.26 元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4.35% 支付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期间的利息。 2020 年 4 月 30 日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 1、3 项；2、变更一审判决第 2 项为“被告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原告河南省中原建设有限公司支付自 2012 年 4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期间的利息 2,542,818.31 元，并支付以欠付 8,078,192.26 元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4.35% 支付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期间的利息。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民事诉讼法第 253 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负担 73,402.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负担 22,976.60 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与本诉讼相关的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及诉讼费用已支付完毕并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2020 年 10 月 28 日，最高人民法院驳回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再审申请。	
3	河南省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一审新疆昌吉州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新疆高级人民法院	承揽合同纠纷（铝厂二期项目）	1,566.07	<p>一审判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新疆神火煤电于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向河南省中原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7,090,220.27 元；支付自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竣工决算日）期间的利息 8,570,464.32 元，并支付以欠付 7,090,220.27 元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4.35% 支付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期间的利息。</p> <p>2020 年 4 月 30 日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新疆神火公司负担 119,656.88 元。</p> <p>2020 年 10 月 20 日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p>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与本诉讼相关的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及诉讼费用已支付完毕并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2、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76,282,859.90	100,674,595.84	-24,391,735.94		-24,391,735.94	-147,716,657.77

其他说明

如附注八、3 所述，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在管理人管理下开展破产重整工作，本集团丧失对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丧失控制权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2 日。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划分为终止经营。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916.12	79,163,91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10,501,73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416.13	-77,485,894.12

3、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于 2020 年度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6 个报告分部：

①电解铝分部：电解铝生产相关业务，包括铝锭及液铝、碳素产品的生产并将产品销售给集团内部的电解铝企业和贸易企业以及集团外部的客户；

②煤炭分部：煤炭产品开采、洗选及加工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洗选、煤炭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并将产品销售给集团内部的发电企业和贸易企业以及集团外部的客户；

③贸易分部：主要从事向内部生产商及外部客户提供氧化铝、铝锭、原铝、煤炭及煤炭深加工产品等原材料、辅材贸易的业务。前述产品采购自本集团内分子公司及本集团的国内外供应商。本集团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通过贸易板块最终实现对集团外部的销售同时计入生产企业所属板块收入和贸易板块收入，并进行板块间调整和抵消；

④发电分部：主要从事火力发电，并将电力、热力产品销售给本集团内部分子公司及集团外部的客户；

⑤铝材分部：主要从事铝材、铝合金材等有色金属复合材料的生产、加工，并将产品销售给本集团内部分子公司及集团外部的客户；

⑥总部及其他分部：包括集团总部、运输业务、氧化铝业务、房地产业务等，2019 年本公司处置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后，该分部不再包含房地产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解铝分部	煤炭分部	贸易分部	发电分部	铝材分部	总部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2,894,046,945.29	3,919,254,393.92	20,922,259,138.85	765,901,897.07	1,832,844,517.56	539,794,691.18	-22,064,867,253.44	18,809,234,330.4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844,196,005.38	210,084,226.05	13,238,030,565.72	749,809,361.16	1,539,465,550.97	227,648,621.15		18,809,234,330.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049,850,939.91	3,709,170,167.87	7,684,228,573.13	16,092,535.91	293,378,966.59	312,146,070.03	-22,064,867,253.44	0.00
营业成本	10,368,625,190.54	3,355,038,682.56	20,632,339,054.30	651,869,046.83	1,735,612,779.96	229,458,872.96	-22,207,374,152.17	14,765,569,474.98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58,049.65		1,647,278.62			30,244,688.68		43,150,016.95
资产减值损失	2,813,615.82	648,139,974.69	5,394,027.03	18,446,800.64	162,648.28	99,356,120.20	-81,794,433.58	687,124,726.05
折旧费和摊销费	684,020,282.69	567,878,655.68	439,425.77	95,952,049.48	35,760,877.30	41,812,346.36	-78,709,805.10	1,347,153,832.18
利润总额	1,891,819,780.73	-665,100,840.74	304,653,346.67	32,693,862.73	-23,031,507.66	1,991,539,427.02	-2,760,308,616.91	772,265,451.84
所得税费用	446,141,132.85	91,495,156.06	38,392,610.63	11,361,178.37	396,566.09	4,241,226.27	-71,624,572.60	520,403,297.67
资产总额	31,466,710,105.80	17,627,347,902.56	4,352,178,166.80	4,671,118,674.55	2,632,859,795.34	35,363,141,750.46	-36,970,221,452.35	59,143,134,943.16
负债总额	22,583,626,068.39	13,890,573,761.07	3,682,360,592.51	3,408,061,832.87	2,227,149,231.27	23,197,718,101.39	-20,787,039,402.70	48,202,450,184.80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5,044,749.18		26,385,881.67			2,950,822,135.12		3,072,252,765.97

(3) 其他说明

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元

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国大陆	18,336,985,130.79	17,137,447,511.36
其他国家或地区	476,520,473.43	401,032,623.01
合计	18,813,505,604.22	17,538,480,134.37

主要客户信息

于2020年度，本集团营业收入中人民币1,892,453,551.39元（2019年：796,673,108.14元）来自于本集团对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铝业有限公司的液铝销售收入，占本集团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0.06%（2019年：4.54%）。

4、租赁

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于2020年12月31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136,150,002.44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93,593,206.22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610,759,236.40	2,096,436,355.0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879,576,525.81	966,994,030.65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51,221,827.19	435,708,186.51
3 年以上	-	-
合计	2,741,557,589.40	3,499,138,572.2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七、13。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830,700.00	1,830,7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830,700.00	1,830,7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830,700.00	1,830,700.00
3 年以上	28,375,850.00	30,206,550.00
合计	33,867,950.00	35,698,650.00

本集团经营性租赁主要租赁关联方房屋及土地，详见附注十二、5.（3）。

5、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本集团所属新密市崔岗井田煤勘探矿区保留申请情况

2009年6月29日，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对河南省新密市崔岗井田煤勘探矿区范围予以划定，预留获批延续至2012年6月30日。2016年5月，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向河南省国土资源厅申请崔岗煤矿划定矿区范围继续保留，截至2020年12月31日，崔岗井田划定矿区范围延续申请依然处于“受理”状态，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尚未批复。

（2）投资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于2020年8月18日，本公司与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州铝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零元价格受让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对龙州铝业36%股权（对应人民币4.41亿元认缴出资额，0元实缴出资额）。本公司根据龙州铝业后期发展与实际经营情况，后续可依照法定程序继续收购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直至不低于5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履行完毕对龙州铝业实缴人民币4.41亿元的出资义务，龙州铝业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龙州铝业设计氧化铝年产能100万吨，后期建设30万吨铁精矿项目。根据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与崇左市人民政府于2017年3月签订的《开发建设广西省崇左市龙州县年产100万吨氧化铝项目投资协议》，崇左市政府将崇左市境内的铝土矿资源配给龙州铝业，不再引入其他企业在崇左市管辖区域范围内建设氧化铝项目。崇左市市辖区内铝土矿资源主要分布在龙州县、扶绥县，探明储量1亿吨左右，其中龙州县探明的铝土矿储量为5,508.69万吨，远景储量为1.6亿吨，扶绥县探明的铝土矿资源量4,524.19万吨，远景储量为1.2亿吨。

根据《广西龙州新翔铝业100kt/a氧化铝工程项目技术方案》，龙州铝业一期100万吨氧化铝项目总投资31.20亿元，建设期两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龙州铝业一期100万吨氧化铝项目尚处建设过程中。

3、拟利用现有闲置资产投资再生铝项目

2020年10月26日，本公司与帅翼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帅翼驰”）签署了《合作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与帅翼驰成立项目公司以运作年产能50万吨的再生铝项目，本公司以永城铝厂及135MW示范电站的土地、厂房和设备等资产经评估后作价出资，在项目公司的持股比例不高于49%；帅翼驰以现金出资，在项目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51%。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投资双方仍在就投资预算及日后经营安排等细节方面进行磋商，项目公司尚未注册成立。

6、比较数据

如附注八、1所述，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若干项目的会计处理和列报以及财务报表中的金额已经过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应地，若干以前年度数据已经调整，若干比较数据已重述，以符合本年度的列报和会计处理要求。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41,495.80	1.23%	8,841,495.80	100.00%		8,841,495.80	1.95%	8,841,495.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476,212.85	98.77%	3,118,751.13	0.44%	706,357,461.72	445,154,190.35	98.05%	1,568,826.09	0.35%	443,585,364.2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9,476,212.85	98.77%	3,118,751.13	0.44%	706,357,461.72	445,154,190.35	98.05%	1,568,826.09	0.35%	443,585,364.26
合计	718,317,708.65	100.00%	11,960,246.93	1.67%	706,357,461.72	453,995,686.15	100.00%	10,410,321.89	2.29%	443,585,364.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841,495.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神火新材料有限公司	4,592,179.40	4,592,179.4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张家港保税区中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2,853.57	702,853.5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定远县化肥厂	497,494.88	497,494.8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涡阳县化肥厂	488,823.46	488,823.4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河南豫东水泥厂	457,120.37	457,120.3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苏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03,235.83	303,235.8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绍兴县第四水泥厂	237,445.00	237,44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山东省郯城县电力水泥厂	229,999.30	229,999.3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连云港义祥贸易有限公司	195,666.25	195,666.2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虞城县煤炭经销公司	179,373.24	179,373.2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上虞市物产燃料有限公司	151,572.29	151,572.2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姚金珍	118,844.06	118,844.0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金坛市商业物资公司	105,753.98	105,753.9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高邮市新坝南郊煤球厂	100,165.07	100,165.0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周冠军	88,336.55	88,336.5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滁州市燃料总公司	73,901.76	73,901.7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苏州永宏物资有限公司	61,698.56	61,698.5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阜阳市燃料总公司	51,115.18	51,115.1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常州市祥逸物资有限公司	50,857.03	50,857.0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绍兴县第六水泥厂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常州市江兴物资公司	34,951.64	34,951.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淮北相山区燃料调运处	33,180.76	33,180.7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枣庄华海物资有限公司	13,601.06	13,601.0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盐城市煤炭实业公司	11,568.11	11,568.1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江零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054.66	5,054.6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浦县光明村煤基厂陈喜田	3,553.52	3,553.5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江市大港开发区房地产物资公司	3,150.27	3,150.2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8,841,495.80	8,841,495.8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071,864.33	1,505,725.12	4.85%
1 年至 2 年	2,906,208.43	290,620.84	10.00%
5 年以上	1,322,405.17	1,322,405.17	100.00%
合计	35,300,477.93	3,118,751.1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674,175,734.92		
合计	674,175,734.9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3,347,318.42
1 至 2 年	4,806,489.26
3 年以上	10,163,900.9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163,900.97
合计	718,317,708.6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10,410,321.89	1,549,925.04				11,960,246.93
合计	10,410,321.89	1,549,925.04				11,960,246.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417,949,085.47	58.18%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155,081,125.73	21.59%	
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	62,649,519.10	8.72%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545,242.00	1.47%	
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	10,134,800.16	1.41%	
合计	656,359,772.46	91.3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18,435,000.00	20,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750,662,450.93	4,371,751,225.60
合计	4,069,097,450.93	4,391,851,225.6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18,435,000.00	20,100,000.00
汝州市神火庇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318,435,000.00	20,1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808,284,615.75	5,781,177,948.83
保证金	2,956,562.50	3,305,418.04
备用金	1,417,476.95	1,801,125.58
代扣款	2,876,016.04	705,748.36
其他	130,394.05	355,438.94
合计	3,815,665,065.29	5,787,345,679.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373,095.59	1,400,221,358.56	1,415,594,454.1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70,107.18	341,325,646.03	341,495,753.21
本期转回		-16,710.95	-318,544.86	-335,255.81
其他减少			-1,691,752,337.19	-1,691,752,337.1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526,491.82	49,476,122.54	65,002,614.36

其他减少系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6,635,915.17

1 至 2 年	438,118,213.10
2 至 3 年	278,226,054.89
3 年以上	1,972,684,882.13
3 至 4 年	416,688,181.94
4 至 5 年	171,543,013.43
5 年以上	1,384,453,686.76
合计	3,815,665,065.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1,415,594,454.15	341,495,753.21	-335,255.81		-1,691,752,337.19	65,002,614.36
合计	1,415,594,454.15	341,495,753.21	-335,255.81		-1,691,752,337.19	65,002,614.36

其他减少系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42,374,606.76	1 年以内；1-5 年；5 年以上	61.39%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32,189,623.94	1 年以内	13.95%	
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6,374,690.28	1 年以内；1-2 年	6.72%	
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6,615,381.18	1 年以内；1-4 年；5 年以上	6.46%	
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0	1 年以内	2.10%	
合计	--	3,457,554,302.16	--	90.6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110,397,336.02	1,369,854,348.56	10,740,542,987.46	10,749,310,963.38	1,369,854,348.56	9,379,456,614.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01,210,096.63	50,387,961.51	2,950,822,135.12	3,491,860,278.95		3,491,860,278.95
合计	15,111,607,432.65	1,420,242,310.07	13,691,365,122.58	14,241,171,242.33	1,369,854,348.56	12,871,316,893.7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郑州神火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82,592,300.00					182,592,300.00	
河南神火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河南神火铁运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00					690,000,000.00	
汝州市神火底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480,000.00					29,480,000.00	
许昌神火铁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河南神火永昌矿业有限公司	122,250,000.00					122,250,000.00	
禹州市昌隆煤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许昌神火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60,204,200.00					760,204,200.00	
新疆神火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4,004,840,700.00					4,004,840,700.00	
山西左权晋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63,639,110.32					63,639,110.32	36,360,889.68
沁阳沁澳铝业有限公司	163,333,333.33					163,333,333.33	
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3,188,000.00
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	1,172,835,500.00					1,172,835,500.00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71,450,211.40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959,676,943.92					959,676,943.92	538,855,247.48
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神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永城神火铝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	231,231,527.25					231,231,527.25	
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373,000.00					180,373,000.00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1,361,086,372.64				1,361,086,372.64	
合计	9,379,456,614.82	1,361,086,372.64				10,740,542,987.46	1,369,854,348.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13,750,136.00			51,720,641.76		15,407,828.42	318,435,000.00			462,443,606.18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2,600,398.05			15,234.43						12,615,632.48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032,850,872.96			1,912,023.50						2,034,762,896.46	
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	69,801,693.02			-19,413,731.51				50,387,961.51			50,387,961.51
广西龙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662,857,178.92		723,601,294.27	60,744,115.35							

小计	3,491,860,278.95	441,000,000.00	723,601,294.27	94,978,283.53		15,407,828.42	318,435,000.00	50,387,961.51		2,950,822,135.12	50,387,961.51
合计	3,491,860,278.95	441,000,000.00	723,601,294.27	94,978,283.53		15,407,828.42	318,435,000.00	50,387,961.51		2,950,822,135.12	50,387,961.51

(3) 其他说明

2020年度，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权益增加人民币15,407,828.42元，系联营企业专项储备余额增加所致。（2019年：减少15,480,448.88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48,380,466.18	7,199,211,341.52	3,742,057,570.01	3,730,756,999.83
其他业务	441,508,820.75	209,038,460.69	178,618,819.79	133,594,756.21
合计	7,689,889,286.93	7,408,249,802.21	3,920,676,389.80	3,864,351,756.0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铝锭和液铝销售

向客户交付铝锭或液铝时履行履约义务，通常需要预付。

煤炭及铝材产品销售

向客户交付煤炭及铝材产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工业产品后 30 至 90 天内到期。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2,658,566.41 元，其中，122,658,566.41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000,000.00	258,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978,283.53	55,088,091.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6,607,054.63
合计	584,978,283.53	710,195,146.03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794,557.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63,545.3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2,126,893.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072,464.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3,776.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53,845.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8,742,043.25	
合计	271,217,795.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煤层气(瓦斯)抽采中央财政补贴资金	865,000.00	财政利用清洁能源奖补资金
煤矿瓦斯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488,366.78	财政利用清洁能源奖补资金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58,678.16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1.86%	0.05	0.05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李宏伟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6 日